聪明的人愿意看透世情并写成故事，是一种美德。
赞美秋色的美德。
—— 言情小说作家 **匪我思存**

秋色干脆利落地掀翻了一地鸡毛。
——《欢乐颂》作者 **阿耐**

寥寥中年事

秋色连波 著



Dance in midlife

如果你的前半生充满着鲜花和掌声，
你无须庆幸，更不必欢喜，
待到中年，总有一个坑，等着你。

中信出版集团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聪明的人愿意看透世情并写成故事，是一种美德。
赞美秋色的美德。
——言情小说作家 **匪我思存**

秋色干脆利落地掀翻了一地鸡毛。
——《欢乐颂》作者 **阿耐**

寥寥中年事

秋色连波 著

Dance in midlife



如果你的前半生充满着鲜花和掌声，
你无须庆幸，更不必欢喜，
待到中年，总有一个坑，等着你。

中信出版集团

版权信息

书名:寥寥中年事

作者:秋色连波

ISBN:9787508691237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谨以此书
献给我亲爱的女朋友们

自序

开始写小说纯属偶然。

2002年初因为追看亦舒的书进入“文学视界”论坛，取了网名“秋色连波”，结识了一群兰心蕙质的女朋友。大家都在写，我也开始写。

记得我写的第一篇小说叫作《爱无定数》，发表在《希望》，编辑是论坛里的网友黄佟佟，承蒙厚爱。

那段时间写了不少青春恋爱的短篇，大多数发在《希望》《女友》《花溪》等杂志。那是杂志的盛夏，也是我的盛夏。

《女友》与我联系的编辑是柳榕。2002年年底我们在北京见过一面，相见恨晚。犹记得当天真的很冷。我们跺着脚说再见，觉得还有一辈子时间可以聊。柳榕于2007年去世。璀璨的才华，如花的容颜，水晶一样的心，都经不住命运大手的轻轻一捻。

时光流转，杂志式微，自媒体兴起。当年一起写小说的人，有的功成名就，有的就弃了笔。

我虽然写得少了，但一直都在写，在微博上写，在公众号上写，打赏寥寥也还在写，从青春恋爱写到中年危机。就像阿耐说的那句：“只是喜欢写。”

也还是有人看。最有趣的是，因为写短篇小说的人越来越少，我又用第一人称，没有看惯的读者总当作真事，殚精竭虑地帮忙，情真意切地安慰。我不得不在每一篇下面解释，不，不是我，我没有离婚，父母尚在，不去美国，不是高考状元……而后不得不在每一篇上面标注亦舒的名言：“小说，必须承认是假的。”

同时，我也必须承认，主角们常有我女朋友们的影子。有自文学视界相识至今的老友，也有人生路上一见如故、同舟共济的妈妈们。她们是我创作的灵感来源，也是我生命中的光。这些小说，是写她们的，也是献给她们的。

我会一直写她们的故事，因为她们是如此精彩。她们是一群硬颈的女人，相信“这双手虽然小”；相信“做人最要紧姿态好看”；相信“生活上依赖别人，又希望得到别人的尊重，那是没可能的事情”。不会去做别人的插

曲，不会一味地自悲自怜，会心平气和地与自己相处，沉默专注地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追求未知和美。

最后，特别感谢中信出版社编辑静媛与雨薇，以及为本书写推荐语的阿耐与匪我思存，为本书做校对的NADA论坛网友东风令与妖娆k。

以文会友，以友辅仁，有友如斯，夫复何求。

2018年8月于北京

中年危机I

如果你的前半生充满着鲜花和掌声，你无须庆幸，更不必欢喜，待到中年，总有一个坑，等着你。

#1

作为上世纪九十年代山东省高考理科状元，我很难理解，为什么我的孩子会遇到学习困难。

背过的知识点会忘记。

改过的错题再做会错得一模一样。

讲过的方法非但不能举一反三，换汤不换药都认不出来。

讲的时候也十分困难。

当年老师教我，如伸一指捅破薄薄窗户纸；现在我教他，像只穿山甲在山中挖隧道，前方一块大石又一块大石。

偏偏明轩态度极好，在我以头抢地时，平静地看着我：“再讲一遍。”

是为脑残志坚。

#2

期中家长会后个别谈话。

班主任暗示孩子过度活跃，说孩子虽然成绩二流，同学关系却是一流的。花样层出不穷，最新作品是把老歌的一句配上新词，慷慨激昂地唱：“同志们吃了黄豆放屁梆梆响。”

导致生物老师提到黄豆的营养时，全班哄堂大笑。

还进一步发扬光大，把徐志摩的《再别康桥》改编：“但我不能放歌，黄豆是别离的笙箫。”

班主任说这些的时候带着微笑，我恨地上没有裂缝能藏身。

从没经历过这样的难堪。

我念书时，永远万千宠爱，年年第一，做升旗手，代表全校学生讲话。

甚至有老师由衷地感慨："真希望你是我的小孩。"

如今他的班主任怀疑地问："是不是家里太过宠爱？"

我犹豫半天答："确实没打过他，但并不是因为宠爱，而是不以大欺小是我的人生底线。"

班主任变脸道："我不是鼓励你打孩子！"

我只能表忠心："我会更严格要求他。"

班主任继而提出细节：上课精力不集中，下课跑得比谁都快。别的孩子争分夺秒写作业，他是抓紧一切时间搞事情。

笔记记得不好，作业质量不高，有时甚至忘带课本……林林总总。

我一边点头如捣蒜，一边心酸地想起当年爱看小说、成绩差强人意的好友向我吐槽：成绩不好的孩子在老师眼里，就像不再被爱的伴侣，坐着是错，站着是错，连呼吸都是错。

那时候我不明白她在说什么，现在，我明白了。

#3

寻找伴侣，需要谨慎。

明轩是文涛的翻版。但我之前并不知道文涛学习如何。我们相识的时候，他已经大学毕业开始创业。

那时也没有什么211、985的说法。

他的母校不算出名，我没在意，反正除了隔壁，也没什么学校能与我们学校齐名。

况且我觉得自己英明神武，足以负担一切，寻找伴侣，不外乎是要找一个能让我笑的男人。

文涛还有一双巧手，号称“万能修”，做菜也一流。

直到有一天我突然领悟，原来令我烦恼的种种问题皆源于他。

说来也奇怪，同样的特质，在文涛那里是不值一提的小小瑕疵，甚至因此有诡异的魅力；在明轩那里就是重大缺陷，令我深恶痛绝。

明轩表示：我能怎么办，我也很无奈啊。

又警告我说，你就算现在抛弃我爸，我的基因也改变不了。

我盘腿坐在床上，试图让自己平静下来，一遍一遍对自己说：“老公是自己找的，孩子是亲自生的，淡定，淡定……”

文涛推门进来，我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抄起枕头砸过去。

“我当年怎么猪油蒙了心看上你！”

#4

这当然不是我第一次发出这样的感慨。

他矫健地伸手接住枕头，说：“家长会后必有暴风雨，没想到这次居然掉陨石。”

“你这四十年就靠嘴混了……”

“是啊，”他说，“如果我去说相声，郭德纲都只能排老二。”

“老实交代，”我问他，“你上学的时候，是不是学渣？”

“也不好这么说吧，”他回答，“尺有所短寸有所长，我还是有几科考得不错的。况且，如果二十多名是学渣，那倒数第一的岂不是要自杀谢罪？”

“倒数第一……”我打了个冷战，“如果到那个地步，我就不想活了。”

“每个班都有倒数第一。”他指出。

“那绝不能是我儿子。”我咬牙。

“谁在他小时候说要给他无条件的爱，接受他的一切呢？”文涛心平气和地提醒。

我对他怒目而视，坦白承认："当年我以为他会集合咱俩的优点，心情好的时候是学霸，心情不好是校霸。谁知道他完全像你，完全像你！"

"像我有什么不好，"他说，"我不但自食其力，还创造工作岗位，为国纳税，十分光荣。"

"就是一小老板。"我揭穿他。

"打工妹，你好。"他慈祥地问："会剥蒜吗？"

"滚！"我刷地又扔过去一个枕头，"请叫我职业经理人。"

"请叫我企业家。"

我觉得我以后肯定会死在文涛的前面，他的心态太好了。当年也许我就是看上他这一点，任何时候都不焦虑，吃得下睡得着。他的小公司几起几落，赚得多的时候他为我一掷千金，赔钱的时候他就抱紧我大腿，说老婆我知道你会给我口饭吃，我吃得不多，还可以再少吃一点。

他始终有我。

可明轩呢，他会有这么好的运气吗？

#5

文涛说："儿孙自有儿孙福。"

我没他那么宽的心。

想方设法地解决问题。有朋友得知我为教育烦恼，转篇文章给我看，"态度问题要用技术手段解决"，称在他们家孩子那里行之有效。

明轩态度是极好的，勇于认错，坚决不改。

又有人转给我"做到这几点，孩子就不会被游戏吸引"。

明轩根本不玩游戏。

连替罪羊都找不到。我也想跟着大家一起骂腾讯，真的。

如果他玩游戏的话，我就可以妄想，他有朝一日浪子回头，不鸣则已，一鸣惊人。

但是他没有。

他花时间最多的地方是运动场上，痴迷篮球，小小年纪就长到一米七五，身高腿长，小麦色皮肤，笑起来露出一口雪白的牙齿。

不枉我从小带他看牙医。

又听从专家教导，让孩子有充分的玩耍时间，在外摸爬滚打，避免剖腹产儿感统失调。

现在他感统太协调了，唯一不让人操心的科目就是体育。

坐在桌前就从英雄变成狗熊，一道几何题磨上一个钟头，我拿过来刷刷加上辅助线，捋出脉络来，他说妈妈你真厉害，你是怎么想到在这里加辅助线的？我冷笑道："这不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的事吗？"他真诚地问我："where？虱子在哪？"

我简直要"嗷呜"一声昏过去。

不过要我跟他讲，你不许再打球，把所有时间用在学习上，我又开不了口。

况且，我疑心，就算他再多花时间，也只有量的区别，没有质的区别。

#6

我放弃自己教学，因我实在不明白，为什么他会不明白。

给他找最好的补习老师，钱能解决的问题，就不是问题。

问题是钱也没能解决问题。

转眼期末考试，他的成绩略有进步，排名略有提高，终于从二字头提高到一字头，从二十二名提高到十九名。

在统计学上，这种改变根本不具意义。

但我还要一脸欣喜地祝贺他：有进步！再小的进步，也是进步！并从中摘出专项来表扬，作文几近满分，当浮一大白。

后来我仔细一看，作文名叫《幸福的我》。他把我和他爸的对话照搬上去，活灵活现，仿如德云社直播，老师在后面批注："原来你这么幽默是

家学渊源。”

我！山东省优秀学生干部！公司党委会成员！

人设全崩！

叫我如何面对老师？

故这次家长会我让文涛去，他回来轻描淡写地转达：老师讲，孩子呢，还是要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要有好的学习方法，要抓紧课内的时间，不要把希望寄托在课外班上。

我大怒：“我左有倚天剑，右有屠龙刀，你看你儿子能拿动哪一个？”

又说：“我自己从来没上过课外班，高考状元哎，要不是实在没办法了，我钱多得没处扔了是吗去报课外班？”

文涛笑眯眯地问：“这话你敢跟班主任说吗？”

我当然不敢。

在机构的家长休息室里我还看到脖子上戴豪粗金链的花臂大哥正襟危坐，老师过来交代事情的时候立刻站起身点头哈腰，满脸赔笑。是是是，好好好，一定注意，绝对做到。

所有的家长都一个样。

#7

要说这些事对夫妻感情没有一点影响，那是不可能的。

十年前文涛贪功冒进，被合伙人算计，多年积累毁于一旦，我没有想过离开他。我鼓励他：年轻不怕失败，大不了从头再来。我有一碗粥，也分你一半。

但在儿子学习这件事屡战屡败，屡败屡战后，我抑制不住地想：如果当年没有和初恋分手，孩子有个高中数学联赛一等奖的爹，是不是会比有个在大学就倒卖方便面的爹好得多？是不是我的人生就不用面对这些？

直到去年美国大选，初恋成为特朗普的狂热粉丝，动辄“你球药丸”。

白月光迅速退化成米饭粒。

现在的我了解，如果你的前半生充满着鲜花和掌声，你无须庆幸，更不必欢喜，待到中年，总有一个坑，等着你。



科学实践课的门外，对面沙发坐着三位家长：中间一位青皮光头胖子，穿北京公交制服，手里捏着俩核桃嘎吱吱地盘着；左边的爸爸与他体型相仿，只头发长了五毫米，以“葛优瘫”的姿势歪着，眯着眼手托着腮，手指间生生挤出几条肉来；右边是一位女士，西瓜红的毛衣配着翠绿的围巾，她慢慢地从包里摸出几个砂糖橘，几秒钟后整个走廊弥漫开清冽的甜酸味儿。与此同时，隔壁亲子联欢会正放到那首著名的“削个，椰子皮……”

中年危机II

谁没有过梦想呢？我也有呀。

#1

传说中男人的中年危机有三种表现：买跑车，创业，外遇。

所以国坤同我讲他想辞职自己创业的时候，我并不惊讶，反倒有“那只靴子终于掉下来”的感觉。

早有端倪。

他自从升到核心管理层便抱怨多多。总裁另有心腹，他又不擅长搞办公室政治，想做点事情处处有人掣肘。下属们大多工作不得力，但他没人事权，不得不凑合使用，时常充当救火队员。总之如戴着脚镣跳舞。

“还不如当年做小工程师的时候快活。”

“那当然，你只要完成本职工作即可，谁会找一只小蚂蚁的麻烦。”

“虽然比以前赚得多几倍，可烦恼多几十倍。”

“人家付你的工资中有一部分就是受气的钱。”

这样的对话常常在家里循环播放。

他说我不理解他，我说理解的，打工仔哪个没有本血泪史。我只不过职位略低，见到的丑恶面略少。但一叶知秋，哪里会不理解。

故此他说他要创业，我说好。

他可能以为需要大力才能说服我，反倒愣了一下神。

他欣喜地说：“你对我这么有信心？”

我说：“我支持你去做你想做的事。”

“不如你也辞职，我们一起创业，公司名字就叫‘国宜’，从我俩的名字中各

取一个字好不好？”

“不好的。”我说，“儿子马上要小升初，校方看到家长资料，一个无业，另一个还是无业，这叫人家怎么想？”

“怎么是无业？你是董事长，我是总经理。”

“一看就是夫妻店，皮包公司。”我说，“哪里有我现在公司的名气响亮，好歹也是世界五百强。”

“嘉宜，你难道就不想和我一起创业？”他憧憬，“双剑合璧，笑傲江湖。”

“不想。”我说，“那是你的梦想，不是我的。”

隔了一会儿我又补充说：“但你赚的钱，有我的一半。”

#2

开始的时候，国坤真是意气风发，好似穿越到十几年前。如果不是微微凸起的肚子暴露了年纪，简直可以说是“恰同学少年，风华正茂”。

每天在外面奔波，到处约人喝咖啡喝茶。

他找到了一个合伙人，老张。两个人是大学同学，彼此知根知底。

来征求我意见，我说很好。老张这个人有管理天分，和你刚好互补。而且他人品有保障，即便不成功要拆伙，也不会搞得很难看。

不过老张现在工作稳定，收入颇高，能放弃现有的从头开始，我只能说每一个男人心中都有一个创业梦。

一时间也算是轰轰烈烈。

他笑眯眯地憧憬未来，怎么从现在几个人的公司，扩展到几十个人，再到几百个人，最终要做到上市公司。

“到那时你就是上市公司董事长的太太了。”

“真是荣幸啊。”我说。

“喂，你怕不怕我发了大财抛弃你啊？”

“不怕，”我说，“简直求之不得。”

“你脑子里都是什么啊？”他生气。

“你发的财有一半是我的。既然是发大财，应该多过千万吧。我要求不高，一套房子一千万就足够，到时候我拿了钱去旅游，大江南北，世界各地，喜欢哪里就住上几个月，说不定还有不少艳遇呢。”

他气得嘴巴都要歪了。

我接着补刀，“你看你现在四十出头，等发大财的时候估计也快五十了，前列腺都要肥大了，这样的男人有人肯接盘，我当然求之不得。”

“你别想甩了我自己过好日子，我死都要和你死在一起。”他愤愤道，“而且，你才前列腺肥大。”

我平静地指出：“第一是你说发了大财可能会抛弃我，第二我根本没有前列腺，更不可能肥大。”

要说我没有想过豪门贵妇的日子，那也不是真的。可惜想象力有限，我能想到最好的日子，也不过是在热带有一间面朝大海的房子，房前种着花，一年四季不停地开着。我躺在凉亭的长椅上，拿kindle看小说。

#3

但就是这样的梦想，也不是那么容易实现的。

出尽百宝，账面也不过刚刚持平而已，几乎没有利润。想象中的鲜衣怒马、快意恩仇的场面只是昙花一现，或者根本只是个幻觉。国坤又陷入各种琐碎而复杂的杂事，时常皱着眉头扑来扑去。

我并没有因此受到困扰。儿子的小升初正在关键的阶段。膀子都快折了的时候，根本感觉不到手上被复印纸划出的口子疼。

有针对性的训练才能提高成绩。我从他之前的卷子中摘出错题，再从资料中找到类似的攒成讲义，每天让他带到托管班去做。我下班回家后替他批改讲解，然后等他睡了，再根据情况出第二天的讲义。

发小听说后笑我：“你小时候要这么用功，现在共产主义都实现了吧。”

我叹口气说：“出来混，欠债总是要还的。”

所以国坤如何，我根本也顾不上。他还喘着气，就够了。

个中滋味，不足为外人道。

接到录取通知的那天，儿子魂不守舍，反复问了我几次："电话真是打了？他们真的要我了？不会是弄错了？"

我镇定地拥抱他："妈妈告诉过你，努力一定有回报。"

努力一定有回报，这在学习上，几乎是百分百的事情。但在其他事情上，就不一定了。

#4

儿子上了中学之后，虽然才大了一岁，却好像成熟了十倍。

首先是上课外班不用接送，这就省力好多，再就是他突然懂得做家务了。某日我回到家中，发现他把地板擦得干干净净，简直要喜极而泣。

有种"守得云开见月明"的感觉。

与此同时，国坤大踏步地后退着。

公司的不顺利，令他心浮气躁。某日在他为了一丁点鸡毛蒜皮的小事大发脾气，甩手出门后，儿子问我："他是疯了吗？"

"不是，他是压力太大。"

"压力大，就可以乱发脾气吗？自己的情绪难道不应该自己解决吗？"

我感慨："妈妈真为你骄傲。很多成年人都不懂得这个道理。"

"你们不会离婚吧？"儿子警觉地问。

"应该不会。"我告诉他，"不家暴，没外遇就不会。"

"你们要给我做个好榜样啊，"他语重心长地说，"你们要过得不好，我会对婚姻失望，这会影响到我一辈子的幸福的。"

"呵呵，"我向他保证，"我和你爸的感情，虽然不像电视上的那些情侣，到什么山无棱天地合乃敢与君绝的地步，但省着点用，白头偕老应该还是没有问题的。"

#5

当形势开始转坏之后，通常紧接着发生的事情就是，它会更糟。

老张决定退出。

国坤这次真的要疯了。

据说是老张的太太再也接受不了老张一分钱都不往家拿的日子。无论许以什么样的前景，都不再能接受了。

国坤悻悻地说："哪个公司没有过这一段呢？阿里也有，据说核心人员一年都没有发工资。当时退出的人，现在悔得肠子都青了。"

"短视的女人。"他说，又看了看我，"老婆你真好，跟那些人不一样。"

"自然，"我说，"因为我的工资养家养儿子完全没有问题，多你也不过多双筷子。"他看着我的样子简直要哭出来。

我连忙为语气中的轻视道歉。

以前他不是个开不起玩笑的人，但在这种时候，神经就变成跟蜘蛛丝一样细了。

老张退出后，他迟迟找不到合作伙伴，不得不技术管理一肩挑，有八只手都忙不过来的样子。他提出让我辞职去给他帮忙，我拒绝了。

"那也不是我擅长的事。"我说。

我有个朋友，有一日披头散发地跟我哭诉前一晚去老公厂子里处理问题，一名男工搞大了一名女工的肚子，女工要跳楼。

这虽然是极端事件，但我万万不想过那种日子。

维持一个家运转已然不容易。

"你不支持我。"国坤埋怨。

"我承担了全部家用，几乎负担了所有家务，还管孩子的学习，这就是对你最大的支持了。"我说，"我只能做到这么多。"

他也没话说。

#6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

儿子上了初二开始接触物理，不晓得两个工科生的孩子为什么会觉得物理那么难，看着刚刚及格的卷子，我的脸皱成了老柿饼。

刚好国坤公司不景气，常常在家里孵蛋。

我把教科书和资料都丢给他，叫他认真学习给儿子补习。他叫我去找一对一专业老师。

我勃然大怒：“放着清华大学工科硕士的爹不用，让我去找一对一老师。行，等找到了，我就去派出所把你儿子的姓改成一对一老师的姓。”

“我要思考公司的发展问题！”

“你慢慢思考吧，我这就给你爹打电话，告诉他孙子要改姓了！”

“你是想把我爹气死啊，你这个坏女人！”

“你亲爹你都不在乎，我在乎什么啊。真是的。”我说，“他又不曾生我养我。”

国坤从床上爬起来抱住物理课本，“多大点事，老子当年是学霸！”

学霸果然不是吹的。在他尽心尽力地辅导之下，儿子的成绩步步高升，不但物理不再是短板，其他课程也蒸蒸日上。

国坤说：“不如咱们开个补习机构吧？你看人家新东方、学而思……”

我叫他重新学习那个鸡生蛋、蛋生鸡、子子孙孙无穷尽的故事。

他虽然不再提补习机构的事，但还是不肯放弃公司，觉得现在的困难是黎明前的黑暗。偶尔也会抱怨我不肯为“我们的事业”做出牺牲。

我说：“上祭坛这事还是您亲自去吧，我这种坏女人，大神吃了会拉肚子的。”

倒是儿子有些烦恼。国坤不抓学习则已，一抓责任心极强，虽然儿子已经是年级前十，但国坤一副不拿满分不罢休的架势，令儿子压力极大。

他问我："这种日子什么时候能结束？"

我说："一般出麻疹，热退而疹出，疹子出来后还得褪十几天皮屑呢。"

儿子就哭着走了。

#7

就在日子胶着成一潭黑乌乌的泥时，公公中风入院。

孩子升学，父母生病，简直是中年人必渡的劫。

好在救治及时，并无生命危险。婆婆庆幸不已："发现他脚下拌蒜我就觉得不对劲，电视上说这是中风的前兆啊，就赶紧叫了救护车。"

公公用他尚能灵活使用的那侧手拍拍婆婆的手背，口齿不清地表示感谢。

住院期间，国坤衣不解带地日夜照顾，赢得病友及家属交口称赞。

很少有儿子能做到这样，病床前不是老妻就是女儿。国坤真是给独生子们争了光。

儿子对老爸也佩服之至，表示将来如果老爸老妈有这一天，他一样可以做到。

我琢磨着还是最好不要给他这种表现机会。

在公公可以拄着拐杖四处遛弯之后，国坤结束了苟延残喘的公司，找了份朝九晚五的工作。薪水居然还不错，技术型的人才，到底是什么时候都能找到饭吃。

至于创业的梦想——谁没有过梦想呢？我也有呀。但要梦想成真，需要天时、地利、人和。





电梯里遇见位精神抖擞的中年男子。褐色磨毛短靴一尘不染；浅蓝瘦腿破洞牛仔裤，洞不多，三两个，恰到好处地显示了时髦又不过分到嬉皮；极合体的黑色机车皮衣，七成新，横七竖八的拉链不再亮得刺眼；五官端正，略松弛，清爽蓬松的灰白短发让人联想起银狐的毛。只围巾结打得不好，硬硬的歪在脖子的一边，像别了个笤帚疙瘩。

中年危机 III

所有看似无法收场的场面，面孔一抹，也都能收场。

#1

传说女人的中年危机有三种表现：健身，医美，离婚。

我自三十五岁开始练习自由搏击，打算五十五岁去把眼袋做掉——我这中年危机抻得也够长的。

而今年，四十五岁的我，送走母亲，着手离婚。

伯涛像被踩了尾巴的猫一样跳起来："你怎么能跟一个刚刚帮你料理完母亲丧事的人提离婚？"

我冷静地告诉他："在灵前哭一场，跟吊唁的人握握手，不叫帮我料理丧事。另外，距离我第一次提出离婚已经五年多了，我觉得你应该有思想准备。"

"你对我不满意你要说啊，"他嚷嚷。"你说的我都改了啊。"

"是，"我说，"每次跟你急赤白脸吵一场，过三五天差强人意的日子。"

"我们已经很久没吵过架了。"

"那是因为我已经放弃了，"我耐心跟他解释，"来来回回地拉抽屉，没一点进展，我累了，不想再努力了。"

"你不能这么做……"他反反复复地唠叨，"你不能单方面地决定离婚。"

我看着他的眼睛："我能。"

"我是绝对不会同意的。"

"协议呢，大家都省点事。"我说，"你好好想想，即使你不同意协议，我也不过是要去法院起诉。"

"我们感情没破裂，"他说，"法院不会判离的。"

“第一次不会，半年后再起诉就会了。”我一早打听好程序。

没耐心跟他纠缠，我告诉他：“我和女儿的东西已经基本搬到我妈那儿了，女儿今天放学就直接回那边。”

从母亲病重到去世大概半年的时间，这半年我做了很多事。

独生女有独生女的好处。

伯涛一直没有发现家里的变化，只能说明他从未对这个家上过心。

“你会后悔的！”他在我身后嚷嚷。

我转头告诉他：“我唯一后悔的是五年前没有坚持，多过了五年痛苦的生活。”

后来我把这段讲给英末听，女儿公允地说：“你主要是怕姥姥受不了，姥姥又高血压又冠心病。”

是的，但是现在母亲已经往生，我再无后顾之忧。

#2

母亲爱我。

但她的观念仍然是：“做媳妇要贤惠，要把丈夫孩子伺候好。申伯涛既没有吃喝嫖赌，也没有打你，你怎么能提离婚呢？”

她从小教我做家事。说女孩不会做家事，会让人笑话娘家妈妈不懂事。

父亲在我大学时因公殉职。母亲在父亲去世之后，仍然每年几次去探望公婆，搁下抚养费，做饭捶腿陪说话，直至老人过世，披麻戴孝守灵。

她不能理解：“你怎么就跟婆家处不好呢？”

可是，我的爷爷奶奶都是老好人，既不重男轻女，也不势利刻薄。

我没她那么好运。

并且拖累了女儿。

其实我也有过那种“维持一个正常的家庭对孩子总归好点”的观念。

但英末在十三岁那年，突然跟我感慨：“好盼望爸爸出差，他在家，又要伺候他，又要听他各种挑剔。”

我拥抱她：“对不起，我不该给你找个这样的爸爸。”

她拍拍我的背：“爸爸长得还是很好的，要不然我也长不了这么好看。”

我惭愧得很。

彼时女儿已高我半头，说是我拥抱她，其实是我在她的怀里。

“你就打算这么凑合下去？”过了几个月她又问我，在伯涛又一次吹毛求疵，在她的爷爷又一次大发雷霆“你们为什么又没把爸爸照顾好”之后。

“离，”我向她保证，“等姥姥不在了，我就离。”

我确实无法承受母亲失望的眼神，以及因此一病不起的可能性。

#3

所以伯涛说，他从未想过我是认真要和他离婚，我只能报之以骇笑。

或者是熟视无睹吧。

你有情绪有什么关系，反正过两天也会好的。

周围人也都是那么认为。

听说我“这次来真的了”之后，伯涛的姐姐漏夜前来劝说。

翻来覆去无非是“伯涛也没做什么，他没有外遇，也没有恶习”；“男人不管家事爱玩不是挺正常的么，我们家那位还不是这样”；“你这么草率地离婚，想过孩子的感受吗”？

正在做作业的英末放下手中的笔，站起来说：“姑姑，我赞成我妈离婚。”

“这孩子，这孩子……”事出意外，姑姑不知道说什么好，咕哝半天说，“你别太没良心，没你爸能有你吗？”

英末乐了，“当然没他就没我，不过这跟我妈离不离婚没关系，您愿意忍是您的事，我妈跟我都不愿意忍了。”

“你小的时候，你爸也带过你！”

“小时候的事我不记得了，”英末一挑眉，“但前几个月我中考的时候，我姥姥病危我妈守在医院，我考试回来还得给我爸做饭呢。”

“你爸在外面工作那么辛苦还不都是为了你！”

“说得好像我妈就没工作似的，你们一家的牙都是我妈给看的。”英末微笑着说，“他生了我抚养我是应该的，将来他老了我还得给他赡养费呢，我要是不给，他还能去法院告我呢。”

姑姑就摔门而去了。

#4

我当了这么多年暄乎乎热腾腾的大包子，居然生出英末这样的大型犬，也算是奇迹。

可能还是那句：大人不靠谱，孩子就迅速长大了。

每一次我生病，都是英末在照顾我。

也不枉她小的时候，我背着她在儿童医院的收费处排队。

别人家孩子都两三个家长围着，她只有我。我也只有她。

如果不是我妈时常过来帮忙，我都不知道，那些日子是怎么过来的。

公婆不喜欢女儿，但又有些文化人的顾忌，不好直说，只摆出冷淡的态度，但孩子多么敏感。英末很小的时候就问过我：“我不如堂哥可爱吗？”

我只能跟她解释：“你堂哥是爷爷奶奶带大的，带得多就亲。”

那时候我还能把她抱在怀里：“你是妈妈带大的，跟妈妈最亲。”

后来大了，她就会比喻：“在爷爷的眼里，爸爸是太阳，我们都应该围绕着太阳转。”

“爸爸对我们说话的口气跟爷爷说奶奶姑姑一模一样，”她开始嘲讽，“只不过爷爷一天说奶奶姑姑几十次，爸爸一天说几次，他一定觉得自己还进步了吧？”

伯涛也听见过英末的抱怨，他的回答是："我给你们指出错误，是为了你们好。"

英末回他一个"切"。

讲起来伯涛也不算差到家，他从未打过英末。英末说话，有时候也挺气人的。

不过这想法要让英末听到，她定会以一副恨铁不成钢的表情看着我："妈妈您这要求也太低了！"

是的。我的一位朋友说：婚姻就好比一个里面插得到处都是钉子的桶，我们蹲在桶里，用尽办法把自己扭曲到不可思议的奇葩形状，这样就能不碰到钉子，然后就觉得婚姻还可以继续下去。

但如今人到中年，柔韧性不行了。

#5

伯涛没有回我关于财产分割的邮件，相反，他西装革履地出现在我诊所的前台，抱着一大束黄玫瑰。

黄玫瑰代表道歉。

不知道这花语是不是还流行。我们恋爱的那个年代，是把这些当作圣经来学习的。

这当然不是他第一次送我黄玫瑰。

我已没有感动，只有尴尬。

英末说的没有错，伯涛最大的优点是帅，四十多岁仍然有头发没肚子，精瘦，穿着米色亚麻西装拿着花好似衣冠禽兽。

我对他讲："没有用的，你的甜言蜜语我已免疫。"

小护士与几个候诊的病人已按捺不住八卦的眼神。

他过来扯我的手，说："别这样，让别人看笑话。"

对小擒拿亦略有涉猎的我轻松挣脱，"你在这里就是一个天大的笑话，别人看的是你，不是我"。

我转身走，他一只手搂上我肩膀。

神差鬼使地，我握住他的手，给他来了一个过肩摔。

现场惨烈，鲜花满地。

也许是梦里演练过太多次，一触即发。

我觉得好爽，真的。十年辛苦，值回票价。

“摔坏了吗？”我问，“要叫救护车吗？医疗费用从我该分的那部分财产里付。”

其实我下手知轻重，说这些只是为了讽刺。

从此我知：所有看似无法收场的场面，面孔一抹，也都能收场。

#6

在伯涛收到法院通知的那天，公婆约我谈心。

我还是去了。

公公的雷霆，婆婆的泪水。在他们的话语中，我是那恩将仇报，不与丈夫共患难，冷血，并带坏申家孙女的小人。

搁在古代，要被浸猪笼。

他们怀疑我在外面有人，我微笑不语。

等他们说无可说之时，我指出两件事：“一、财产分割协议我做了最大的让步，孩子我管，房子归伯涛，我只拿现金。你们也知道现在的房价，我拿的现金不值房价的一半。如果让法院判，那就得一人一半；二、伯涛还年轻，早点再婚，你们也早抱孙子；万一又生了个孙女，现在即使是公务员，国家也允许生二胎了。”

公公喊我滚。

婆婆跟过来锁门的时候，小声问我：“以后，我还能找你去看牙吗？你的技术最好。”

我一个趔趄。

刚才的场面我在心里演习多次，说辞甚至咨询过律师，万万没想到婆婆临了这记冷枪。

我说："可以的。您永远是英末的奶奶。"

英末会鄙视我吧。

#7

勾画出美好的愿景之后，事情就好办了。

伯涛反复说我一定会后悔的，因为他会速速找到比我年轻十岁好一万倍的伴侣，而我拖着女儿，再嫁比登天还难。

英末对于被视作拖油瓶嗤之以鼻。

我真心实意地同她讲："妈妈这段婚姻最大的收获就是你。另外，你可不要觉得天下男人都似你爸，好男人还是很多的。"

她诧异地看着我，"我不会那么想的，我又不瞎。我们班小A，从来都是爸爸接送；小B家我去玩过，她爸做得一手好菜——啊，说起来我都要流口水。咱们出去吃一顿庆祝吧。"

00后的思路，好难跟上。

但此刻我想用英末的话来说：对于未来，我还真的有点小期待呢。



电梯里遇见两对情侣，一对像朱鹮，一对像糕团。像朱鹮的那对沉默地站在角落，两只细长的颈子向对方微微侧着。像糕团的那对并排站着，一块驴打滚一团糯米糍。到了楼层，男朱鹮牵住女朱鹮的手溜着边笃笃笃地下了电梯；两只糕团跟在后面，挤挤挨挨地也出去了。

半年

曾经我也看不起那种为孩子维系不相爱的婚姻的女人，到此时我才发现爱对于我已不重要。

#1

2016年的元旦，关凯跟我提出离婚。

我第一反应竟然是悲愤：为什么让他抢了先？

我已考虑良久，多少次在争吵中话到嘴边又咽下，恨不得把“慎”字刻到骨子里。

他见我不出声，急匆匆地讲：“财产公平分割，孩子你要就给你，你不要我就带上。你带孩子我付抚养费，我带就你付。”

可见也是仔细考虑过的。

我怔怔地望着他，竭力控制声音的稳定，说：“我答应离婚，但不是现在，半年后。小旭的学校还没有定，我不希望影响到他。”

“你脑子里就只有小升初吧？”他嘲讽地说。

我回击：“如果不是外面人的肚子等不及，你不会连半年都忍不了吧？”

“我外面没有人！”他发火。

“那就等半年。”我说，“就算你为孩子牺牲。”

#2

他翻来覆去地说自己离婚是为了寻找自我。前四十年为了父母为了妻儿活着，觉得被束缚，后半生希望为自己而活。

我没什么可说的。

2015年我们常常吵架，为了孩子的升学。

小旭不是顶尖聪明的，但还算勤奋。五年级班里陆续有同学被名校录走，他既羡慕又慌张。我们的成绩总是差了一点点，几个学校的考试都是进了复试再没有消息。

一次又一次的打击。

百无一用是文科生。我恨自己不能辅导奥数。

请关凯出马，次次没有半个钟头父子俩就吵起来。

关凯就埋怨我："一定要考名校，就不能接受派位？"

我说："孩子如果不上进，我也就认了。现在他自己肯学，没有家长拦着不让学的。"

"派位就是不上进？教委不是说教育要均衡，以后在哪个学校都一样。"

"教育均衡首先要用好学生填坑，从宏观上来说，这个政策没问题。但让我儿子去填坑，我不肯。"

他嘟嘟囔囔："也不一定派到差校。"

"如果能把命运掌握在自己手上，我就不愿意交给系统。"

"差校就考不上好高中好大学？我就不信了。"

我祭出必杀技："之前房价两万的时候，你也说过你不信房价还能涨，不信它还能上天。"

他觉得被伤了自尊。

#3

感情就是这样在一次一次的争吵中消耗殆尽的吧。

他说自己在家里得不到重视，我和孩子是一国的。

是啊，我风雨无阻地陪着孩子上课，考试。虽然我不会讲奥数，但是在他做题的时候，我默默地坐在一旁看书。

像战友。

一日一日，挽着手面对看不见的血雨腥风。

这时候，有人要听清平调，我真的唱不出来。

他开始跑步，每天晚上去奥森跑，有时候我们上课回来他都还没有回来。

我也担心过，跟他讲太晚不安全。

他嬉笑着说："你是怕女流氓截我？"

"那流氓眼神得有多不好啊！"我回。

他又说我看不起他。

小旭辅导班上，也颇有些爸爸陪读的。有个晚上雪一直下，我车技并不算好，回程时把方向盘都快攥出了水。儿子在后座睡着，车里一片寂静，我内心一片悲凉。

试图跟关凯诉一诉苦，他说："早叫你们不要去。"

道不同不相与谋。那一刻，我也是想离婚的。

不止那一刻。

只是没想到，他会先提。

#4

提了离婚后，他名正言顺地更不顾家。

我同他谈，就算离了婚孩子跟我，他也是你的儿子。你总要花点时间跟他相处，你爱跑步，就带着儿子一起跑步，也不耽误你什么。

他说儿子跑得太慢。

他打算今年跑自己第一个马拉松，不愿意被儿子拖累。

我就无话可说了。

小旭已经十二岁了，我想他也多少看出来我跟他爸处得不好，但是他没有提过。有时候会笨拙地讨好爸爸，想让爸爸带他一起跑步，但几次失败的尝试后，他也就作罢了。

他跟我说：“等我再练练，就能跟爸爸一起跑了。”

“现在我得多做几道题，老师说，我其实就比人家差一道大题的分。”

看他如此善解人意，我有少许欣慰，及更多心酸。

#5

春天的时候，我去片区内的重点中学递简历。

门房不收。

政策如此，他们也做不了主。我委婉相求，他们委婉相拒。

我站在学校的门口，一直等到了放学，看那些穿着校服的孩子们谈笑风生地走出来，酸酸地想：他们都怎么进去的啊……

之前几年，凭成绩据说也是有机会的。现在风声紧，谁也不敢说有没有了。

所谓坑班，都说自己是机构。

他们说：学到的知识，总归是自己的。

我再次后悔当初买房时，没有买到海淀区。

隔天海淀区第一民办校网报，我打开网页时，手有点抖。发现传不上照片，简直是出了一身冷汗。

其实没有那么急，问题很快解决。

只是期间心情跌宕起伏，不足为外人道。我感觉自己像一头牛，不知道什么时候再加一根稻草就会倒下。每一次再来一根的时候，我想，这怕是最后一根了吧，不曾想，我颤颤悠悠地，还能站着，居然。

#6

再后来，小旭得了奥数比赛的一等奖。

他懊悔地说：“妈妈，我要是四五年级就这么用功，是不是也能像他们一样五年级就被点走了？”

我宽慰他什么时候用功都不迟。

他又说：“也许是大牛们都被点走不参加比赛才轮到我。”

我拥抱他，他把头搁在我的肩上。恍然中，他已同我一样高。

匆忙地再重新做简历，这算是他最拿得出手的成绩。又打电话跟民办校的招生老师补充成绩，电话是那么地难打，仿佛永远占着线，是那些和我一样焦急的家长吧。

终于打通之后，我欢喜地告诉老师成绩，并试图问些信息，老师说：等通知吧。

也终于找了关系，把简历递到了片区重点中学招生办，不过连一句“等通知”都没有。仿佛那边是墙。

关系人讲：“人家也怕犯错误，招好学生他们也想的，但为此犯错误，就不值得了。”

我说理解理解。

政治正确比什么都重要。德国接受那么多难民，德国人民不也忍了嘛。

#7

得知小旭得了奥数比赛一等奖，关凯也不是不高兴的。

还带小旭去跑了一次步，跑完吃的必胜客。他说必胜客这个名字取得好，带着点彩头。

我没有去。

既然已经谈了离婚，也没必要强颜欢笑。

有一次他酒后趁着性子问我：“我提离婚，你怎么不哭，怎么不挽留我？”

我问他：“我哭，哀求你不要离婚，你就不离了是吗？”

他说：“那不能，那我多没有面子。”

对牢一个大写的“贱”字，我真的哭不出来。

#8

然而接到民办校通知的时候，我哭了。

跟老师说话，记录信息时我其实还算镇定，放下电话，才发现，不知不觉中泪已成行。

晚间我跟小旭通报好消息，他瞬时呆住，泪盈于睫。娘俩一样的没出息。

关凯在旁边说：“恭喜你们啊！”

过了一会儿又说：“这孩子还是随我。我以前理科就特别好。”

“是，是，”我说，“我因为数理化都一团糟才学的文科。幸好孩子没随我。”

让他得意一会儿，又能有什么呢。

那一天，是4月28日。

#9

五一后我跟小旭的班主任通报了这个消息，老师说，正想跟我谈谈。

他说，一直觉得小旭是个不温不火的孩子，在班里不算出挑，也从来没惹过什么事。但这阵子脾气有点大。

“是因为学校定了翘尾巴吗？”他问，“但我感觉也不像，不是那种得意劲。”

我脑子里轰隆隆的。

沉默了半天，我决定实话实说：“我跟他爸，这阵子在谈离婚。”

老师倒吸了口冷气，“那我知道了”。

说真的，我并不肯把伤口袒露出来给别人看，但仓促间找不到别的理由，又希望老师对孩子多点宽容。

毕竟都是大人的错。孩子已经很懂事。

#10

但是我们并没有真的离婚。

自从小旭定下学校，关凯一日比一日快活起来。

现在我相信他并无外遇。他只是无法承受压力，想要逃避而已。

他在单位里把小旭的好消息散播开来，他的同事问他有什么秘诀，他叫他们直接给我打电话。

我一律说：“哪有什么秘诀，就是用功，多做题。”

同事恭维：“那是小旭聪明。”

我说：“是，随他爸。”

同事认真地说：“可不是嘛，老关就特别有毅力，都准备去跑马拉松呢。”

我也就笑笑。

其实我也知道，这种其乐融融多么脆弱，又没有决心戳破肥皂泡。我不知道关凯是不是真快乐，但小旭，是真快乐。

曾经我也看不起那种为孩子维系不相爱的婚姻的女人，到此时我才发现爱对于我已不重要。我已成长为自己当年想要嫁的人，遇山翻山，遇水涉水。

独自看彩虹。



电梯里遇到位八个月的小少爷，半躺在高高的深灰色的婴儿车里，左脚弯抵着车转轴，右脚惬意地直伸着，左手闲闲地搭着，右手搁嘴边上，一面抬眼瞅我，一面津津有味地咂摸着手指。这通身的公子哥气，跟从《红楼梦》里穿越来的一样。

再不疯狂我们就老了

少女是一枚一枚的，妇女是一坨一坨的。

#1

我跟子君说表妹要来北京看演唱会，子君茫然地问：“表妹？哪个表妹？”

“嗯，就是咱俩结婚那年回家办事，给你扯头纱的。今年高中毕业就要去美国上大学。”我耐心解释头尾，“临走说心愿就是看场李宇春的演唱会，这不，刚好有一场在北京。”

“什么！那个小姑娘都要上大学了？”子君呆了半晌大叫。

“咱们结婚十多年了。”我小声地提醒她。

子君最近有点闹中年危机，大概从去年她长出了第一根白发开始，好不懊恼，对于年龄之事特别敏感。

“小姨怕她一个小姑娘住酒店不安全，”我解释，“说不好意思只能打扰我们。”

“住书房吧。”子君说，“哎，要上大学了，十八岁？”

她摇着头去儿子屋里。儿子在赶工。眼看着暑假将尽，作业未完，于是一时间忙得像秋末的松鼠。不一会儿就听到子君批评他萝卜快了不洗泥，不够认真，要返工云云。

这一幕常常在家里上演，有时候儿子会哭着到我这里求安慰，有时候不会。

我拿出本英文书来念，一来是给儿子做榜样，二来，也确实越来越觉得英文不够用。没有海外生活经验到底是差口气，虽然普通的交流没问题，可部门之间一有利益纷争，立刻觉出口拙舌笨。

表妹去美国念书是对的。这一代的年轻人选择多很多。

没什么生存的压力，就比较容易去实现自我。

#2

表妹没有让接，自己找上门来。子君埋怨我，觉得不够周到，未能尽地主之谊。

可是在电话中，表妹说很快也将自己去完全陌生的国度，这次就当实习。

表妹穿件黑色的T恤衫，衬得一张脸雪白，一双大眼睛顾盼有神。完全不是记忆中傻乎乎的模样。只在开口时还能觉出些稚气，以及我家儿子叫她小姑时脸上飘过一点尴尬。

放下行李，说自己这几天的安排：798，三里屯，南锣鼓巷。问她去不去长城故宫，她提醒我很小的时候就去过了。嗯，那时候我和子君还没结婚。小姨一家过来玩，请我和女朋友去全聚德吃饭。

那时候，在小姨面前我还是个孩子。

住在单位的宿舍，洗澡要去公共澡堂。子君条件好点，是合住的单元房。虽然老旧，好歹有个巴掌大的厨房和半个巴掌大的洗手间。我们买了个海尔的小小神童洗衣机，周末我带包脏衣服去找她，把洗衣机从房间里搬到洗手间门口，一锅一锅慢慢洗。某次，看着两个人的衣服在一个洗衣机里搅啊搅，我的心里莫名地觉得很是安定温暖。

后来，就求婚了。

子君从来不是矫情的女孩。她答应得很干脆，也没哭，也没特别感动的样子。后来我问她这件事，她一挑眉毛反问："咱俩结婚不是顺理成章的吗？怎么，你还想过娶别人？"

没有，真没有。

那是我人生的最低处。又穷，又不懂什么。幸好不懂什么，也不觉苦啊无望啊，还整天乐呵呵的。后来见得多了，回过头思量，问子君："当年你觉得跟我亏了不？"子君白我一眼："亏，亏大发了。"

"可是现在过得还不错吧？"我试探，"你抄到底啊。"

她公平地说："还行吧，主要是我比较旺夫。"

#3

子君从厨房里探出头来招呼表妹。

现在家里的厨房有四个巴掌那么大。结婚前我其实并不晓得子君会做饭，不过结婚后住到一起，租个小小的一居室，她自然而然地裹起围裙下厨，我也没觉得异样。按照好男人守则，我站在门口和她聊天，但她挥起锅铲赶我走，说我扰乱她的思路。

我警告她：以后不许埋怨我不帮忙。她说好好好，拜托你帮帮忙去看报纸看电视，不要烦我。

那些幸福家庭指导手册都是骗人的。

子君居然做得一手好菜。后来我体会到，娶媳妇整件事对于我来说，简直像是电器商店大促销，买了台彩电，中了个冰箱。

表妹也十分欣赏子君的手艺，添了一碗饭。

子君羡慕地说："年轻真好，可以随便吃也不胖。"

表妹立刻投桃报李，说："表嫂你一点也不胖，刚刚好，不信你问表哥！"

问我？我能说什么呢？突然想起在微博上看到的笑话，说少女是一枚一枚的，妇女是一坨一坨的。可是我知道要是这个时候说这种笑话，一定会被表妹鄙视，被子君打死！所以打死我也不能说。

子君胖了没有呢？胖了。从前她的腰两只手可掐过来，现在一边多出一个lo ver handle（幸福的赘肉），不过，很好用，我喜欢。

#4

表妹客气地询问可不可以看书架上的书，我说随便。后来发现她拿了本毛姆的《月亮和六便士》，子君的书。

回到房间我问子君："那书适合十八岁的女孩看吗？"

子君反问："都十八岁了，还有什么不能看的吗？"

我不知道。要是我有个如花似玉的十八岁女儿，心一定整天都揪到嗓子眼，拿把枪坐在客厅里审查每一个要来约会的男孩。

"讲高更的。"子君说，"放心吧，不会带坏小孩。"

我不放心，第二天午休时在网上搜了全本来看，草草过一遍，觉得子君说得对，不会带坏小孩，倒是中年不宜。

证券交易员突然就抛妻弃子，追寻自己的理想画画去也。

这样闹，有的就成了名画家，有的，就成了老不正经。

我前阵子刚换了工作。折腾的原因也是疲倦，一个公司干了十几年，升职无望，就觉得眼前黑漆漆的。好像爬山，年轻的时候埋头向上，虽累却有劲头。爬到高处，风景大好，微风习习，心旷神怡。可是待久了，突然意识到这可能就是山顶，不寒而栗。

只好换座山来爬。

风景会不会更好点，见仁见智。

我跟子君商量的时候，她说去吧去吧。问怕不怕我失败？她数数存款说不怕。她给我多买了份保险，又买了几根金条换了点美元说抵御经济危机。

我觉得国家真有了危机，她这点措施是螳臂挡车，她耸耸肩说那咱们就摆小摊卖馒头，什么时候人都要吃饭。

我问她你过得了那种日子吗？她说老兄，别吃了两天饱饭就忘了本了，咱们小时候可都过过穿补丁衣服一个月才开一次荤的日子！

是的。不提起，都不记得了。时光不回头，很容易就忘了曾经。

#5

加了个班，回到家中他们已经吃完饭。表妹和子君一人抱了个抱枕在沙发上聊天。儿子跪在茶几边上玩机器人，这真是每个男人辛苦一天后最希望看到的画面。

好久没见过这样的子君，有点慵懒，不像我的老婆，更像她自己。

表妹说起白天和网友一起去三里屯逛街吃饭，去一家叫作一坐一忘的餐厅，吃玉米套餐。我疑惑地插嘴："玉米也能做席面啦？以前只听说全鱼宴、全羊宴，可从没听过单用玉米还能专门做一桌菜！"

子君乐得合不拢嘴。

表妹红着脸同我解释："是李宇春在2010年11月11日吃过的菜单啦。"

2010年11月11日！现在是2012年的8月，李宇春快两年前吃过什么你都记得？表妹你记得我的生日不？枉我还给三岁的你买过可爱多！

“老板很会做生意的，”表妹说，“门口有欢迎玉米回家的牌子，多点小葱少点蒜，三楼电视循环放映巡演发布会，高迪耶试装，韩寒的采访视频和《似火年华》MV……楼梯上的留言板全是玉米写给春春的小纸条。”

“这都什么跟什么，”我摇着头，“太疯狂了。”

“巡演的主题就是疯狂啊！”表妹轻轻哼着歌，“再不疯狂我们就老了……”

十八岁的人说老，那我还没疯狂土就埋了半截了。看着心情十分愉快的表妹，我把刻薄话咽了下去。

睡前我问子君：“表妹这样正常不？”

子君打着哈欠答：“都像你这样才正常？”

“跟你说正经的，”我抓她的手，“不会出什么事吧？这可是在我们家，出什么事我没法跟小姨交代。”

“我看你已经出事了！”子君反手挠我，“得了疯狂过敏症！”

疯狂。

我从来没做过疯狂的事。什么叫疯狂的事？暴雨的时候跑出去裸奔？开车去西藏？去巴黎学画画？

我根本不喜欢画画。

我问子君：“你觉得疯狂是什么？”

子君想了想老实地说不知道。“你还不了解我，”她说，“一生中唯一热泪盈眶的时候就是第一次抱着咱儿子。”

“胡说，”我提醒她，“还有我们结婚的时候。”

“我没有。”“你有！”“就没有！”“就有！”一秒钟两人智商都为零。

其实我不记得她有没有了，但到底让她承认有，因为我觉得她应该有。

第二天早餐的时候我问表妹：“疯狂是什么？”

表妹答："李宇春说，疯狂就是能自由地做自己。"

我和子君对视了一眼，表示无法理解。

#6

终于到了演唱会的正日子。在五棵松体育馆，离我家颇有段距离，子君让我陪着去，到门口买张便宜的黄牛票。表妹笑我们不知道行情，说演唱会的票在开票两小时内已售罄，她的票是凭人品秒杀到的。真是疯狂。

"真的不用陪我去，"表妹说，"没可能买到票。也不用送，我坐地铁过去就好。"

子君退一步："那让你表哥去接你吧，散场人多，乱。"

表妹答应了。

于是我在晚上九点钟准时来到体育馆外。熄火下车，走走逛逛。

最近消化不太好。压力大，就伤胃。今年的经济甚至比2008年更坏，物价一涨再涨，股市一低再低，到处都没有好消息。虽然环顾四周生活一切正常，体育馆内，表妹在看演唱会，体育馆外，一干中老年人在跳健身操。可谓歌舞升平。

此刻我很想点根烟坐在马路牙子上，但已经戒了很久了。喝着啤酒吃着烤串坐在马路牙上冲姑娘吹口哨的日子不折不扣已经是上个世纪了。

现今这种日子如果到老就很好，只怕乱世，只怕无常。

转身看到栏杆上的横幅："什么蓝翔新东方，不如来刻橡皮章！"这是什么？一路看过去，全是玉米们各种表白，居然还有美国玉米，"早茶月光的距离，半个地球外爱你"。看来表妹走再远也能寻到组织……正看得起劲，散场了。

还以为来看演唱会的都是表妹那样的小女生，却真是各色人等，居然还有老人小孩。大多数兴奋不已，也有的面无表情，还有哭着出来的。那是我不能理解的世界。

表妹尚算正常，和一群网友唱着歌出来的。

"好看么？"在车上我问她。

她脸上洋溢着幸福的微笑。这种微笑通常出现在儿子脸上，在子君答应他的某个无理要求时。

好吧，幸福就好。

#7

表妹走了。

带着演唱会一干周边。周边这个词是我跟表妹新学的，就是演唱会门口卖的乱七八糟的小玩意儿。她说她的心里充满力量，因为见证了李宇春的成长，并对未来的生活充满希望，要为了年年V IP奋斗终生。

疯狂的歌迷。

不过，到底算正面能量。且据表妹说，不少人四处追着看巡演，顺便旅游，拉动GDP。

凡是有利于经济发展的，我们都应该支持。

送走表妹，回程路上我同子君感叹，她们的青春如火，我们的青春已过。

“也没有白过嘛。”子君说，“还记得在大学的时候咱们一起去看海？”

“十几个同学呢，”我说，“咱们俩就是那个时候开始互相有好感的吧？”

“对啊。之前没机会相处过嘛。那次才发现你挺善良挺会照顾人的。”子君说：“你还记得临回来那天咱们买了火车票就没钱住旅馆了，十几个人铺着报纸在火车站广场上坐了一宿，打牌。”

“一边打牌一边打蚊子。”我补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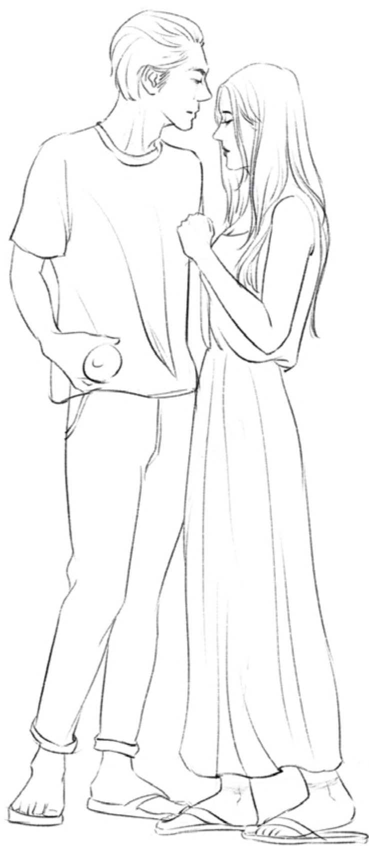
现在想想也挺疯狂的。

“表妹肯定不能想象我们还有过这样的经历。”我说，“有时候她看我的眼神像看活化石。”

子君笑嘻嘻地说：“想这么多干什么，我十八岁的时候还觉得三十岁的女人都老得不会爱了呢。决心活到二十九岁的最后一天就自杀。”

下车时月光哗地撒下来，我们不约而同地仰望天空，一丝云也没，月半满半缺。表妹她们唱的歌：再不疯狂我们就老了。可是像我们这样的普通的

已老的中年人，即使仰望着月亮，手中也紧紧攥牢六便士，只有在祭奠回忆的时候，七情上面。



电梯里遇到一对情侣，青春，瘦且高，男孩干净利落，女孩长发长裙。男孩去挽女孩的手，女孩低头看自己的脚。她穿粉色的夹指拖鞋，脚露出来，纤细白皙，上面有粉色的勒痕。我大气不敢出，像误闯了大观园的刘姥姥。

家

> 中年妇女，是这个世界的中流砥柱啊！拳头上能立人，胳膊上能跑马！

#1

四十四岁，无论以什么标准来衡量，也都是人到中年了。

坊间对这个年纪的女性有个充满恶意的比喻：煤气罐，没腰，一点就着。

不得不说，还挺形象的。

尤其当我叉着那个应该被称为腰的部位，痛斥儿子高中了还生活不能自理，整天丢三落四，国栋却在旁边添油加醋地说还不是你给惯的。

熊熊烈火在我的心里燃烧。

唯有在娘家能得片刻宁静。娘家的书房便是我的桃花源，书架上放着整排的亦舒，对面墙上挂着我十八岁的艺术照。

照片刚洗了挂上去的时候，儿子曾经说过："妈，您小时候这么好看呐，这不科学啊！"

我满屋子追打他。科学，熊孩子知道什么叫科学，难道我生下来就四十多岁？哪个四十多岁的中年人不曾经是父母怀中的珍宝？我妈生了我后乐得半夜都笑醒好几回。

两位老人就抄着手笑嘻嘻地看着，仿佛回到三四十年前，我追打我弟的好时光。

#2

也知道，这样的日子总归会有个尽头。只是这一天没有到来之前谁也不愿意去深想。

2016年6月6日，其实应该是个吉利日子。那天不仅我们一家三口在，我弟也来了，带来了一个好消息。

弟妹怀了老二。

国栋打趣："行啊小弟，召之即来，来之能战啊！"

弟弟故作谦虚地说："哪里哪里，就是为国家做点小贡献。"又说，"小姚打算去美国生，她姐姐姐夫前两年不是移民美国了嘛，他们给安排。爸，妈，将来你们可就是美国人的爷爷奶奶了！"

我撇嘴："男人，唉，男人，占这点口头便宜有意思么。"

"你这纯粹是嫉妒！"弟弟道，"要不你也来一个，给小姚做个伴？"

哼！这是说来就来的吗？

喧闹间，母亲突然问了一句："小姚是谁？"

瞬间寂静。弟弟解释："小姚是您儿媳妇啊，我也没换过啊，妈您这是怎么了？"

母亲又说："该吃饭了吧？"

我与国栋面面相觑，彼此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五个字："阿尔茨海默"。

#3

也不能说完全没有征兆。

母亲像我现在这么大的时候因为意外头部受过伤，虽然无碍了，总显得有点木木的。尤其对电子产品发怵，左右家里有父亲，她也用不着钻研。这几年确实明显见老，接受新鲜事物十分困难，用微信视频这么简单的事我教了她三五次，可她放下手机就不会了。难得父亲有耐心一遍遍教她。

那时候觉得，这也是正常的吧，总没谁快八十岁了突然机灵起来。

谁想到真是病呢？

病来如山倒。母亲很快就不能独立料理个人事务，我们不得不找了个保姆。父亲开始反对，后来也觉得力不从心终于松了口。

保姆张姐住进了书房。给她新添的储物箱就放在书架的旁边，虽然已经尽量选了没有存在感的白色，却仍然与整体装修风格不符。

到这个地步了还瞎讲究什么啊。一个秩序替代了另一个秩序。

秋天，母亲开始有些暴躁，常常走动不停。父亲就陪着她走，一个月瘦了三四斤。天气好的时候他们也去外面，父亲紧紧攥住母亲的手，生怕一不留神丢掉了。

张姐说我来我来，但父亲从未放手。

我跟张姐解释："就是我，老爷子也信不过。"

偶尔也有好的时候，母亲会静静地坐着，流露出羞涩腼腆的神情。她不记得的东西越来越多，说起来都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事，那是她的少女时代。

那时候她的生命里还没我，但是，有父亲。

#4

父亲到底也不是年轻人了。

一天一天这样劳累不行啊。我劝他："不要什么事都亲力亲为，我来了指我，我弟来了指我弟，就算你们伉俪情深，我跟我弟也该尽孝对不对，不要拦着我们当孝子！也给孙子外孙做个榜样。"

说到这个地步，他才肯放松一点。

所有人注意力都在母亲的身上。虽也觉察到父亲的瘦，只觉得他是累的。我们去了，也就是张罗他多歇歇。直到国栋突然跟我讲："咱爸不对劲，瘦得有点快。"

我说："太累了吧，他就是一操心的人。你知道，我上大学那会儿，就在北京，也没住过几天校，他还给我带菜，把带鱼的骨头都剃了，净肉装了雀巢咖啡瓶那么一罐，可把我们宿舍那几头狼乐疯了。"

国栋坚持："不，感觉饭量也小了不少。你给你妈喂饭没注意。"

于是我去问父亲，他说："是，最近胃不舒服。"

"焦虑也伤胃，"我给他捏着肩说，"不过您还是去查一查吧，去做个胃镜，我给您约。"

约了十二月底，因为年龄也因为医保报销的缘故，父亲需要住院检查。

去医院的时候父亲一步三回头。我向他保证当晚我回家住，张姐也做熟了的，母亲不会有任何问题。

头天住进去，第二天做完了，下午就出院，也就二十四小时。

转年我都要四十五了，这点事还做不好吗？中年妇女，是这个世界的中流砥柱啊！拳头上能立人，胳膊上能跑马！

父亲笑了。

虽然我知道，就算我把胸脯拍得山响，在父亲心里，我永远是那个娇滴滴什么也做不好永远需要他照顾着的小姑娘。

他既不放心母亲，也不放心我。

#5

好好的人，进了医院，怎么就出不来了呢？

以前我看到这句话想到的是医闹，觉得毫无逻辑，好好的人，去医院干吗呢？

可最近我的心里总是盘旋着这句话，总设想，如果没有去医院检查，是不是就可以当作病不存在？如果大家都当作病不存在，它是不是就真的不存在了呢？

父亲得的是胃癌，晚期。

且已扩散，只能保守治疗。医生叫我们做好心理准备，过不了这个冬天了。

我们本想瞒着父亲，结果并没有能瞒得过去。他镇定地安排家事。小姚已经去了美国待产，我弟一个人又要上班又要带着上小学的老大也不容易，幸好有孩子从小跟着的阿姨。于是他每天晚上给老大看完功课后来医院，我则住回了娘家，白天去医院处理事情，晚上看着我妈。

儿子迅速地成长了。

我在医院里接到班主任的电话，她问我："孩子最近有点闷，不像以前那么活泼，是有什么事吗？"

我说："他姥爷住院了，情况不大好。"

老师说："了解了，这孩子重感情。"

我问："最近我没回过家，他爸工作也忙，孩子作业都做了吗？成绩还稳定吗？"

拿着电话的手有点发抖。

老师回："成绩没问题，也没差作业。您就放心照顾老人吧。"

周末儿子过来的时候也带着作业。国栋评价："你看我以前说是你惯的吧你还不承认，你不在家，他自觉着呢，能干着呢。"

说得也是。谁离了谁不行啊。

只有我妈，离不开我爸。

#6

母亲一时认得我，一时又不认得。

夜里起来走动，像是要找些什么，又说不清，急了就呜呜地哭。我猜想可能在找我爸，但又不敢问。我说带她去医院，问父亲行吗，他说："别了，她看了伤心。"

可不是看着伤心，父亲迅速地虚弱下去，身上总插着管子。时时会陷入昏迷。

直到最后的时刻。医生表示清醒的时候不多了，告个别吧。

我弟带着老大在，国栋带着儿子在，我从家里接来了母亲。老头看着老太太，老太太看着老头，谁也没说话。

父亲倒同我们说："辛苦你们了。"

我说："放心吧，我会照顾好我妈的。"以后这个家，我就是当家的大姐了。

父亲又陷入昏迷。

我叫国栋和儿子把母亲和张姐送回去，我和弟弟一人握住父亲的一只手，默默地等最后的时刻。

谁承想不过一刻钟，儿子火急火燎地冲进病房：“妈，姥姥不行了，还没走到停车场就突然不行了。”

胡说什么呀这熊孩子！

赶到急诊室门口的时候正听见医生同国栋解释病情：“主动脉夹层破裂。”

母亲走的时间和父亲的就差了几分钟，刚好够父亲从楼上下来接了她。

这算最有缘分的夫妻了吧。

国栋给领导打电话请假的时候说：“我老丈人放心不下丈母娘，就把老太太一起带走了。”

我在旁边狠狠地拧了他一把。就你什么都知道，你是阎王爷的秘书吗？是牛头啊，还是马面啊？

#7

小姚果然生了个女孩，我弟也算是儿女双全了。

等她坐完月子回国的时候，我去看她们，带上了父亲之前嘱咐我去买的刻着凤凰的小玉佩。父亲当时听了检查结果道：别听那些弄璋弄瓦之说，女儿才要像拿着块玉一样，捧在手心里养。

弟弟把我送出门，欲言又止。

我斜眼看着他，说：“有什么事就说吧，别支支吾吾的。”

他说：“姐，你去染染头发吧，你头顶心看着跟菊花一样。”

我当即踹了他一脚：“显你高是吧？”

他跳着说：“春天都来了，你也捯饬捯饬。煤气罐也得刷绿漆啊。以前人家都说你像我妹。我愿意你永远像我妹。”

真的，不知不觉间春天已经来了。再过生日我就四十五岁了。

花红了，柳绿了，世界上最疼我的两个人，去了。



诊室门口的单人沙发里坐着个高大的胖女孩，之所以是里，不是上，是因为她把整个沙发填得满满当当。也因此她坐得笔直端庄，加之脸颊两侧的肉与脖子连为一体，颇有宝相庄严之意。她竖举着一根老玉米，一颗一颗地嗑着，不一会儿就嗑秃了一圈。可惜此时护士来了：“哎，这里不许吃东西。”

1987，我不知会遇见你

二十年过去了，早就不是提起来就会哭的悲伤了。

#1

和钟磊重逢的那一刻，我刚好想到他。

他叫我的名字，声线一如往昔。

但相信我，闭着眼脑海里的青葱少年，睁开眼发现他前顶已稀，并不是令人愉快的经历。

“差点心脏病发作。”我按住狂跳的胸腔，随口懊恼道：“如果想到谁便能看见谁，刚刚应该想想李宇春才对。”

钟磊于一脸不可思议中带上欢喜，“你说，你刚才正在想着我？”

“是的。”我承认，“确切地说，在想我的十八岁。”

#2

那年是1987，我自南方的小城来到首都，遇见钟磊。

我的秋天不再细雨绵绵。瓦蓝瓦蓝的天高且远，间或有大朵的白云缓缓过，被尖锐的鸽哨刺破。旧旧的大公共载我去了天安门。我失望地发现它并不像书上画的那么大和宏伟。老舍笔下的豆汁也并不可口，都一处的烧麦连糯米都没有。

转眼到了冬天，干燥令我无处可逃，抹了多少雪花膏，脸皮都似乎在噗噗掉渣。食堂里除了白菜就是土豆，一点绿色都没有。

但这些都不重要。因为有了钟磊。呵，钟磊曾带给我几多欢喜。

他有一把吉他，以及酷似费翔的好嗓音。

他在草地上唱：“风啊风啊请你给我一个说明，是否她也珍惜怀念这一段情？风啊风啊请你不要去得那样匆匆，请你为我去问一问她的芳名！”

他得了我的名字，以及我的心。

那是我一生中最单纯快乐的日子。感动来得轻而易举，浪漫也还很便宜。白日天空总是晴朗，好像能看到永远。夜了，又能看到许多星星。

圆明园，或者颐和园；散步，或者划船；读书，或者讨论。

那时我们明明不知人间疾苦，却以拯救天下苍生为己任。

#3

他坐到我身边，问我："你想到什么？"

"太多。"我微笑，"你在想什么？"

"我在想，我们为什么会分手？"他百般感触在心头，"我想了几十年，总是想不通。"

"那天晚上之后，你哭着说一定要离开这个国家。"——至今回忆起一米七八的他在阴影中蜷缩得像个虾米，哭得上气不接下气，我仍感酸楚，"而你知道，我父母是在头生子十几岁遭遇意外后才要的我。我大学毕业，他们已经年近七十，身体又不好，我不可能跟着你走。"

"真的就是这个原因？"他有点吃惊，"可你从不曾挽留过我。"

"我的情况你都是了解的。"我平静地指出，"而且，你不是那种为了感情会改变信仰的人。"

"如果当时我挽留，你会为我留下来，和我一起回南方吗？"我侧过脸戏谑地问，"你会吗？会吗？"

"不会。"过了半晌，他轻轻地回答，"可是这些年，我的信仰也早就丢了。"

我也是。从那个晚上之后，我就再没提过"永远"。

#4

"刚到美国的时候我过得很艰难。"他断断续续地诉说。

"我想也是。"我说，"那时候有部电视剧叫《北京人在纽约》。看的时候我

就在想，钟磊也是这么过着呢吧，刷过盘子，上过菜，得了点小费就高兴得不行。”

他眼圈有点红，“那时候你在干吗？”

“我？”那一年我不是在医院，就是在去医院的路上。“我啊，主要在陪床照顾病人，上半年送走我爸，下半年送走我妈。在那年我成了孤儿。”

他试图握我的手，我躲开了，假装去包里找纸巾。

其实没有泪。二十年过去了，早就不是提起来就会哭的悲伤了。我坚信父母在天堂过得很好，并且一直在庇佑着我。

我们终会团聚。

#5

“日子慢慢就好起来了吧？”我问他。

“是的。”他想做出个微笑调节气氛，但只是嘴角略抽动了几下。“慢慢地就好过多了。”

“我在大学同学的微信群里看到有人讲你有了自己的生意？”我笑得比他自然许多，“还有人贴过你混血双胞胎女儿的照片，真是可爱，一堆人嚷着要找你做亲家呢。”

“什么？你有微信？为什么我会不知道？为什么你没有加我？”他质问。

“因为我只加了我们班的群，”我耸耸肩，“而且基本只潜水不说话，也从来不发朋友圈。”

“我很难过你会躲我。”他摇头，“我一直在找你的联络方式。”

“我知道。”我说，“虽然我加群晚，但确实从朋友那听说，你找过我。不过我没有躲你，只是不想……”

“那你为什么不联络我？”他生气地说。

“呵，”我叹口气，“联络上说什么呢？让你从美国帮我代购名牌包吗？”

“这种玩笑一点也不好笑。”他绷着脸。

“唉，你这个人还是这样，”我笑，“就不能捧个场笑一下吗？”

“不希望你拿这个开玩笑。”

“好吧。”我从善如流，“对不起，我错了。”

“不，不是你的错，是我太……”他一下又改口，却找不到合适的形容词，“不是你的错。你一直比我坚强，比我乐观，比我能面对现实。”

是的。他没说错。不信你看，即使曾经和钟磊那么相爱，分手后我也并没有孤独终老。反而可耻地幸福着，就像那些事从没发生过一样。

#6

“你是回来看父母还是出差？”我转换话题，顺便注意告示牌。那上面显示北京飞往纽约的航班还有五分钟就可以登机了，空姐已经站在高台后面开始做准备工作。“不过，现在你回美国才叫回家了吧？”

“出差。”他问，“你呢？你去美国做什么？”

“送孩子上大学。”我指了指正在远处玻璃墙边打电话的博宇。

博宇收到我的眼神，挂断电话走过来。

“妈妈的大学同学。”我介绍，“我儿子。”

“叔叔好。”博宇得体地微微鞠躬问候。

我静静地等着钟磊夸奖的话语。啊，博宇，他是我的骄傲：玉树临风，温润如玉，清新俊逸……世界上所有美好的词语用于他我都不会嫌多，即便内涵相互冲突也只不过是体现了他性格的多面而已。

“啊？你的儿子都这么大了。”钟磊的回应却是惊掉的下巴。

“十八岁了。”我说，“我可是吃了父母年龄大的亏，所以一结婚就要了孩子。”

他在身上摸索半天，口中只说抱歉：“真是太失礼了，太仓促没有给孩子准备见面礼。”

“瞧你，还讲究起这个来了。”我不禁笑起来。

#7

飞机上坐定，博宇低声同我说：“刚才那个叔叔古里古怪的。”

“因为他是我的初恋情人。”我也低声神秘地回答他。

“你开玩笑的吧？”博宇缚安全带的手呆滞了一秒钟，批评我，“这位女士，不要忘记你已经四十五岁了。”

“这个小孩说话太不招人喜欢。”我反戈一击，“四十五岁的人当然可以有初恋情人，如果抓紧时间的话，还能有两三个前夫呢。”

“你这么风趣你老公知道吗？”他谴责。

“当然，我老公你老爸最爱的便是我无处不在的幽默感。”我一本正经地说，“不信下了飞机你问问他，他会去机场接我们。”

“他找好房子了？”博宇问，又忍不住报复性地感叹，“我将来的另一半可千万不要像你。”

哼。可不是那个哭着喊着要和妈妈结婚的小包子了。不过同学，我默默地想，十八岁的你还是太年轻，不了解生活的残酷及有趣之处就在于，你不知会遇见谁。



商场里遇见一名外籍白皮肤男子，头小微秃，人高略壮，胡子虽刮得干净但依稀有络腮的影子，穿着相当少见的黑色皮大衣，每一粒扣子都扣得齐齐整整，腰带扣铿亮。皮鞋下应该有钉子，随着他的大步流星在瓷砖地上敲出咯咯的响声。他脸上带着迷之微笑，仿佛刚从过去或未来穿越而来。

女人四十

　原来人生可以没有限制，做自己想做的事。

#1

丙申年的春天，来得格外早一点。

我坐在咖啡厅的露天座位上，花影下看江雪袅袅婷婷地过来，比花更娇。

“做美女是什么感觉？”她落座时我问她。

“别人一般怎么夸你？”她反问。

“大方？磊落？”我犹豫，很久没人夸过我。

“我听过最多的赞美是：你的眼睛是夜空中最亮的一颗星。”江雪幽幽道，“很多次。每一次我都想说，老娘不是独眼龙！”

我失笑。

“你为什么想起来问这个？而且你最好问问你家老张。”

“老张一生最恨人赞他漂亮。”

“切，不就是被gay（同性恋）追求过——真真吓死他了，那会儿跑到咱们宿舍楼下叫你都带着哭腔。他用这个骗到你还不够，难道一个梗要用一辈子。”江雪不屑，“骚扰过我的猥琐男和百合女加起来有三位数，我说什么了？”

“不要苛责受害者，亲爱的，”我纠正她，“你不能用你的坚强鄙视别人的脆弱。”

“男人！不说这个了，约你出来是有正经事要告诉你，”她叹口气，“我怀孕了，发现的时候都快两个月了。我还以为我更年期提前了呢。”

“什么？”我哈哈哈，最坚决的丁克居然马失前蹄，“你老公怎么说？”

“小李说让我定，毕竟女人会付出比较多。”

我给小李点了个赞。

“开始我想放弃，上周去了医院，约了时间，又临阵逃脱了……”她讪讪地，“四十岁了！真想仰天长啸，老天居然这么玩我！玩了一辈子鹰，被麻雀啄了眼！”

人年轻的时候看过的书会影响她一辈子。那时一个寝室的人都在看专业书，江雪在看古龙，娇柔的外表下跳动着仗剑走天涯的心。

“怀孕嘛，多大点事，”我安慰她，“生完哺乳期有几个月不方便，过后又是一条好汉。”

“说得那么轻松。”她撒娇，“不如你也怀一个二胎来陪我。”

“为你我可以两肋插刀，”我一本正经地说，“但怀孕这事真不行。我儿子都十四了！况且今年我给自己的任务是，好好打扮，做个赏心悦目的人。”

“你这是被什么不好的东西上身了吧？”江雪瞪大眼睛。“多少次我让你打扮打扮，你告诉我你们做研究的人不讲究这个。”

我耐心解释，“前两天在洛杉矶开会的时候，我遇到一位女士，与咱们同龄。她学问又好，打扮又好，我见贤思齐。”

“你以前天天见我怎么从来不思齐？她比我漂亮吗？”

“没有你漂亮，”我公允地说，“但她的风采让我倾倒，令我想做个像她一样的人。”

“你说话的样子，弯得像蚊香。”她嘲讽并威胁，“记住，你要弯了也只能娶我，不能娶别人！”

“我觉得你怀着别人的孩子跟我说这话不合适。”

#2

令我倾慕的女生给自己取名叫作大王，华人，做癌症的免疫疗法。

她在台上做报告的时候，如明珠般发着光。我将照片拿给老张看，老张说一是自信，二是衣着配饰无不妥帖。

对专业的自信我不缺，便决定致力于改造衣橱。

江雪虽然觉得我发了疯，却也还是帮我的。不过经她点评，我感觉自己就是一颗滚着泥的小土豆。

“早就告诉你，”她总是用这句开头，“运动服只能运动的时候穿，冲锋衣只能去徒步的时候穿，你什么时候都穿得跟要去跑步似的，怎么能美？”

当晚我埋头整理衣服，发现按照她的要求，我没什么可穿的。

“那就去买啊！”她虽不在现场，但她的语录在我耳边自动播放。

老张看我烦恼地揪头发，说：“你这是图什么，别的女人打扮是享受，你搞成这个样子，外人看起来，还以为我有了外遇。”

我表示：“你有了外遇我只会离婚。”

“或者你有了外遇。”他从善如流。

“我有外遇也不是啥光彩的事啊，”真是恨铁不成钢，“你难道不希望老婆变美？”

“随你便，”老张立刻表白，“我喜欢的是你这个人。除非你自己想改变，任何人想要改变你都是对上帝的亵渎，对人民的犯罪！”

“说得好，”我大力拍他的胸，“我就是喜欢你这种从内而外散发出来的、油嘴滑舌的、不着四六的潇洒劲儿！”

胡说八道、相互吹捧有利于身心健康。真的。

而我，决心把变美这件事，当作一个课题来做。

#3

几周过去，课题没有太大的进展，唯一取得的成就是令江雪十分开心。

孕妇本难讨好，特别是高龄孕妇，特别是丁克了近十年结果白丁的高龄孕妇。

她一会儿难过，怕从此没有了自己的生活；一会儿又担忧，觉得环境太过恶劣，雾霾、奶粉、疫苗，样样让她揪心，后悔没有早早移民。

十几年前我怀孕的时候，可没有想过这么多。

我试图安慰她："你们俩这些年从南极到非洲都玩遍，再玩就只能上天了。而且你看锐锐长这么大，一直都在这个环境中，也挺好的嘛。养个孩子嘛，大家都养的，猪都会养崽，不要太担心。"

我这番话并没有安慰到她。她说我当年是无知者无畏，现在是没心没肺。

反而是我在学习变美的过程中那些拙劣的表现，令她笑到开怀。

"你终于也有这么一天，"她咬着牙说，"当年在学校里，随便一门课你都轻松第一，令我觉得自己像个弱智。不止你，咱们寝室从老大到老四个个都是神，就我这个小老五拖后腿。我还以为我真的胸大无脑，直到毕业进入社会，我才发现我其实挺聪明的，比大多数人都强。"

这可能就叫作"有什么不开心的，说出来让大家开心一下"。

但有时也让她生了气。比如护肤这件事。

我跟她汇报研究结果："我觉得面膜没有什么用。为了看看它的功效，我昨天特意做了对比试验，只敷了半张脸。当时似乎略有不同，睡一觉起来就完全没差别了。"

"敷一次就管用，你以为是王母娘娘的仙丹呢？"

"亲爱的请客观地说话。我还做了单盲试验，特地让老张来看，问他我左右脸有什么不同，他犹豫半天说我右脸有点肿是不是智齿发炎了……"

"这么有科学精神，你咋还没得诺贝尔奖呢？"她发火。

"不急不急，屠呦呦得奖的时候都八十五岁了，我连她年龄的一半都不到。"

她挂了电话。

#4

真正的难题是买新衣服。

江雪这个阶段，自然不适合陪我逛街。她发了图片给我让我去照葫芦画瓢，试试看是不是能找到感觉。

没找到。

四十年来我的审美一直缺失。

试了几件衣服就觉得头晕脑胀，转了又转，给儿子买了六件T恤四条裤子。

回到家后遭到儿子批评：“你不能柿子专拣软的捏，因为我好买衣服就给我买，我天天穿校服你买这么多衣服给我干吗？”

“校服，你们的校服总是又肥又大，新的时候白不呲咧，旧了之后灰不溜秋。”我喃喃地说。

“校服是他们的骄傲，”老张插嘴，“上次我带锐锐去德国，在慕尼黑他凭校服认出了一个同学！”

“度假的时候还穿校服？”我惊讶。

“这种骄傲你不懂。”儿子说，“虽然我也觉得不上学的时候穿校服挺傻。”

“我现在得让学校为我骄傲了。”我笑眯眯地说，“不用以学校为骄傲。”

“嘚瑟。”儿子毫不留情地指出：“雪姨马上就要来检查你的作业，我看你怎么交差。”

“我关着门不让她进来。”

“然后她就在门外喊：你开门开门开门呐，我知道你在家！”儿子笑得前仰后合，“雪姨说过，当年她不想复习生物化学，被你从被窝里往外揪，哈哈哈，她说君子报仇十年不晚。”

“你怎么知道的！”我怀疑地看着他。

“我有雪姨的微信啊，我们偶尔聊天。而且，小时候我最喜欢跟你去见雪姨，因为她选的地方总是很好吃！”他惆怅地说：“可惜后来她结婚了，我上学了……你们聚会再也不带我了！”

“一个男孩子……为什么想参加纯女性聚会……”我意味深长地说。

“不要有性别歧视。”他一脸向往，“对美好事物的追求不分男女，雪姨说她来的时候会给我带红丝绒蛋糕。”

“你该去上课了！你为什么还不去上课？”我使出撒手锏。

“吃完我就走。我怕你化悲愤为食欲都吃了不给我留！”

#5

江雪进门第一句话问锐锐：“你有女朋友没？”

锐锐答她：“姨，我们班四十个人只有四个女生，我没有男朋友就算不错，还想有女朋友？”

“那好，”江雪干脆地说，“姨要生了妹妹，你娶她。”

锐锐立刻呆住，想了想说：“干妈，这是乱伦。”

早在锐锐出生前，江雪就跟我说好做锐锐的干妈。后来她决定丁克，给锐锐布置的任务是将来送她去养老院，替她收骨灰盒。

我过来打圆场，“你干妈这是孕妇焦虑症，你麻溜地吃完蛋糕去上课。”

“我带到教室吃。”他飞速地换了衣服逃走。

老张也说要去健身。他最近的口号是人到中年，锻炼身体，老了自己不受罪，也不给别人添麻烦。

余我们两人坐在沙发上。江雪皱着眉头说：“我特别希望能生个女孩，可是，这个社会对女性太不友好了。”

她翻出个视频给我看，据说是几个明星闹伴娘，明晃晃地性骚扰。下面的评论不堪入目。

我谨慎地说：“这些都是无知网民，你的孩子，在现实中应该不会遇到这样的人。”

“会，”她说，“我自己就遇到过。”

我抱了抱她。

我不知怎么说才能令她放下忧虑。虽然我一直以来甚少展现女性特质，但也曾受过轻视与羞辱。

“老张，小李，都还是很好的嘛。”我憋了半天憋出这句。

“那是我们运气好。”她白了我一眼。

“教她多读书，教她学会看人，识别坏人。让她去练跆拳道，谁要有坏心

思，踢得他生活不能自理。”我出主意。

“哎，不单是婚恋。你看锐锐，最好的学校最好的班，那么少的女生，选拔上一定有问题。”她指出，“招生，就业，都歧视女性。”

“我今年招的博士生，就是个女生。”我说，“咱们只能从自己做起，女性有更多话语权，就会改变现状。”

“说得对，以后我们公司招人也要多招女生。”她歪着头看我，“老大啊，你为什么能永远这么笃定，永远让人觉得什么都不是问题。”

“是吗？”我打蛇随棍上，美滋滋地自夸，“是因为我一直在努力啊。”

“把你今天买的衣服给我看看。”

……

后来她坐到电脑前，连上淘宝网，为我清明出行选了几件适合度假的衣服，都是我从来没有试过的样式。对此，我充满憧憬。

#6

没有不努力就能达成的成就。

换而言之，努力，总是能带来小小的进步。

擦了粉，穿上精心搭配的衣服，戴上醒目的饰品，我这次的照片美得不像自己——自然也有墨镜和滤镜的功劳。

发给江雪看，她的评价是“有进步！”

过一会儿又追一句：“还有很大的进步空间。”

并且指出：“草帽上的带子，应打成蝴蝶结系在脑后，可见你没有仔细看我发给你的模板。”

曾经的我和她都觉得，严格要求才能出成绩。

“是的，我观察得不够仔细。”我沮丧地回消息，感觉像得意扬扬地交了自觉能得满分的试卷却突然发现最难的那题点错了小数点。

老张和锐锐倒是给予我很多鼓励，令我有少许安慰。

尤其是锐锐。我自拍肩膀，把儿子培养成善于赞美、懂得尊重的男人，是愚夫妻对社会的一点点贡献。

上班后我亦换上新装。虽然并没有多少人注意到我的变化，只有一名过来学习的外国人赞我精神焕发，但我仍然是愉快的。

当我少年时，父母总是说“女孩子不要在意外表”。

男孩子不穿裙子，所以我也不穿。男孩子能做到的事，我也要做到，还要比他们做得好。

大学遇到江雪，我拼命拉扯她做优等生，现在想来是希望借她来证明，美丽的女孩也可以聪明能干。我却从没想过自己也可以美。

直到遇见大王。

大王在闲聊的时候说，她给自己取网名叫大王，是因为她小时候爱讲笑话，当过“笑话大王”。

一个美丽、睿智的女生，还是“笑话大王”。

原来人生可以没有限制，做自己想做的事。

#7

我跟江雪聊起大王：“你知道吗，她把CAR-T疗法和Antibody（免疫球蛋白）疗法，比作高级服装定制和高街廉价服装。因为CAR-T疗法要先从患者体内分离出免疫细胞来，在体外转基因并激活细胞，然后再给患者注射回去。而Antibody药物制品呢，批量生产，成本小得多，应用人群广泛得多。”

江雪赞道：“说得好，大王果然学贯中西。既是科学家，也是时尚达人。”

“那天我听她讲参与的研究，Yervoy（伊匹单抗）。20%的晚期黑色素癌患者在短期使用Yervoy后有疗效，有些患者已经存活十年以上。她感慨地说自己也很激动，觉得自己所做的工作很有意义。”我掩住嘴巴，“真是听到热泪盈眶。”

“这是全体女性的骄傲。”江雪肯定，“如果我真能有个女儿，希望她像大王。”

“难道不是像我吗？”我突然有点嫉妒。

江雪抚着刚刚有一点点明显的肚子，报以微笑。



那边坐着个姑娘，军绿色外套，兜帽边镶了宽宽的白色毛皮，长而蓬松。远远地看过去，像只白色波斯猫伏在她颈子后头。

Beat It

上班是一头包，下班还是一头包。我应该不是个好妈妈吧，并不能随时随地对孩子充满爱。

#1

去年，循规蹈矩了四十年的我，做了件惊世骇俗的事。

我加入了公司乐队。

那段时间我常常想起我友D总的一句话："如果能让大家相信，即使有了孩子的中年生活也可以有自己，那么我的种种挣扎，就不是全无意义。"

还有我友陌十九说的："老实说，我是一直心怀恐惧去潜水的，而学习的意义就是相信自己通过练习，掌握了技能以后，可以保证自己克服这种恐惧，给自己安全感。"

努力说服老马接受我加入乐队这件事时，我同样也是心怀恐惧，抱着不成功便成仁的决心的。在老马看来，一个有孩子的中年人，应该把工作之外的精力都投入家庭。他是这么想的，也是这么做的。因而，给了我极大的压力。

曾经我觉得老马是理想伴侣，特别是刚有了小马哥之时。他除了不能亲自产奶，其他诸事样样拿得起来，亲力亲为，鞠躬尽瘁。

是什么时候情绪开始变化呢？

大约是小马哥上了幼儿园之后，即使日子捉襟见肘，他也拒绝我父母帮助的时候吧。

母亲问我："女婿是不是对我们有什么意见呢？"

我说："他只是对三口之家有执念。您知道他父母是知青，他从两岁就被送回北京和爷爷奶奶生活，至今与父母不能亲密相处。"

"没有老人帮忙的人家怎么带小孩，我们就怎么带。"老马说，"我们三个人胼手胝足，患难与共，日后不也是很美好的回忆吗？"

但从心底里我并不愿意患难，尤其是大可不必患难的时候。

上班是一头包，下班还是一头包。我应该不是个好妈妈吧，并不能随时随地对孩子充满爱。尽管小马哥是世界上最可爱的孩子，可我每天总有那么三五次，想把头伸到哪里透口气。

累。每晚躺在床上的时候感觉油都耗尽了。

#2

加入乐队之后，我才发现我其实是台电动车，要什么油呢。

起初是为了公司的活动。因为大学时弹过吉他，就报了名。去了之后发现乐队的吉他手简直是专业水平，就改了贝斯。

好的吉他手自然是不肯弹贝斯的，但我无所谓。插上电，我就开心起来。

我并不是乐队里年龄最大的，事实上，除了三个主唱，乐队里所有的乐手都过四十了。鼓手尤其出人意料，是公司的财务张姐。张姐年轻的时候打过排球，一米七六，一百六十斤。

工会主席问她：“您真会打架子鼓？”

她低头看主席：“啊，我儿子以前打，陪读的时候我就也跟着学了学。后来儿子上高中住校，我看搁着挺浪费的，就经常练练，练练还挺喜欢的，就正经学了学。学了半年了，这不用上了？”

我们租了外面的排练房排练，地下车库旁边的小房间，一小时一百块。

再没想过还有这种地儿。

也没想过我还能跟乐队扯上关系：今天我，寒夜里看雪飘过；怀着冷却了的心窝飘远方；风雨里追赶，雾里分不清影踪；天空海阔你与我可会变；多少次迎着冷眼与嘲笑；从没有放弃过心中的理想……

原谅我这一生不羁放纵爱自由。

#3

老马开始只知道是为了公司二十周年的年会准备节目，没想到是长期的。

一周总要练个两三次，要说不影响家庭付出那是不可能的。本来我分担的那部分，就要落到他的身上。

但我食髓知味，怎么可能放弃。

年会演出非常成功，我虽然是最最不起眼的贝斯手，也在熊熊燃烧。

小马哥作为家属在下面观看，拍红了手掌。等我演出结束，他扯着我的手亦兴奋不已，不知道怎么夸我为好，吸了好几口气才说：“妈妈，你今天真漂亮！”

老马就夹杂着欢喜与终于熬到头的放松。

又觉得今天的我不似家中那个老妻，带着点陌生，拿出早就准备好的花祝贺我演出成功，场面略显尴尬。

回家的路上我鼓足勇气告诉他乐队会保留下来，以后每周会固定排练，偶尔还会出去演出。他就冷了脸。

但他不会当着孩子的面发火，只是不说话。

与孩子道了晚安关了卧室门，他才压低声音忍着怒火说：“你有没有为小马哥想想？玩玩过把瘾就算了，还长期？你想不想过日子了？”

和我预想的一模一样。

老马总是看那些升学的公众号，里面将形势描述得万分严峻。不能上个好初中就不能上个好高中，不能上个好高中就不能上个好大学，不能上个好大学，孩子这一生，就完了。

小马哥现在四年级。自从他上学以来，我就觉得如履薄冰。

虽然大主意都是老马在拿，选什么学校，上什么辅导班，跟哪个老师。但我这个小卒子，要做到指哪打哪，也已耗尽能量。

辅导班里遇到的家长都是老马这款，或比老马更鸡血。对比他们我觉得我不应该感到痛苦，应该有为共产主义事业献身的自豪，至不济也应该咬牙挺下去，只是长夜漫漫看不到曙光。

老马问我：“能不能不去？你要发展业余爱好，能不能像其他女人一样，学个烘焙养个多肉植物？”

我不说话。

当晚我们背对背睡下。半夜他梦魇，哭着醒来，我抱着他，他哭诉梦见我和鼓手私奔，我说是张姐吗？我哪敢找她啊，天天去健身房的主，万一闹矛盾她一巴掌能把我拍到地里面去。

老马哭得一把鼻涕一把泪，仿佛还是几十年前那个被送到千里之外的小男孩。

#4

我没有妥协。

也许是因为妥协过太多次，为了他心底的伤。谈恋爱的时候我不知道他爱哭，婚后他第一次哭的时候简直被惊到了。他说是小时候太懂事了，把眼泪都积攒下来了。因为有了自己的家有了安全感才会放松地哭，越哭越爱哭。

怎么办呢，又好气又好笑地哄。谁想到他人前一个样在家又一个样呢。

只是这次，再多眼泪我也不能妥协。音乐就像毒品，沾上了，真戒不掉。

怪音乐也不对，是我终于有机会浮出海面透口气，肺里充盈着氧气，这种机会，怎能放弃。

他恨恨地说："你赌我不会离婚。"

我不说话。他确实不会，他一生梦想就是有个完美的家，现在虽然不完美，但至少还有个家。

没能扮演完美妻子与完美母亲是我的错。

小马哥也知道我们在冷战。他悄悄对我说："我赞同你参加乐队，你弹吉他的时候眼睛里有星星。"

"贝斯，那是贝斯。"我纠正。

"我会跟爸爸慢慢说，"他安慰我，"你别怕他哭，他看电视都会哭。"

我看着小马哥笃定的脸，一瞬间真有点想算了吧，有儿如此，要什么自我。

一瞬间。

#5

乐队排练，老马又加班的时候，我就把小马哥托到父母家。

事毕去接他的时候我看到老爸在教他跳太空步——现在叫鬼步，特别开心。老爸当年就是迈克尔·杰克逊的铁杆粉丝，能唱跳整曲的《Beat It》。在那个年代，他那个年纪也不是不惊世骇俗的。

想想那时候老爸也就我这么大，为何当时会觉得他老不正经。

现在只好说，不正经这事也遗传。

老妈劝我让一步。她说老马虽然执拗但到底也是一颗心全为了家，再没见过这么顾家的男人。为了参加乐队，伤了夫妻感情不值得。

我问妈当年怎么会支持爸爸唱歌跳舞。她说他是男人怎么相同。气得我。

后来她又说，你爸天性活泼，偏偏做工程师需要严谨认真，业余再不放松一下，会憋死。

我说，我也是IT工程师，写程序如搬砖。我也需要放松。

她最后下定义说反正你们父女都是一路货色，自私自利。你自己想好，玩火玩不好烧了手。

说到这个地步就比较伤心了。但她又说："需要帮忙的时候只管把孩子送过来。"

谁对谁错都无所谓了。

这次我必须迎难而上。

#6

小马哥努力地活跃气氛，我自知自己占了便宜，也低声下气。

老马在孩子面前又要维持夫妻和谐之相，关上卧室门又要做出我很生气我不能接受的态度，差点精神分裂。

他羞臊我：“孩子这么懂事，你怎么就不懂事呢？”

我说：“孩子成全我，我更不能辜负他的一番好意。”

他抖了半天嘴唇没憋出什么话。

我猜他应该是想说：“你的良心不会痛吗？”

他觉得我不可理喻地死硬着，其实我心中辗转挣扎，时常带着内疚与恐惧，只是每次将贝斯插上电我便忘了一切。大大地吸口气，之后才能又深深地潜下去。

他觉得我要的是奢侈品，我认为是必需品。

就是这样了。

慢慢他也适应了这种我偶尔缺席的生活，接受了偶尔需要老人帮忙。只是想起来的时候还会掉两滴眼泪，埋怨我不肯像其他妈妈一样全心全意为孩子着想，可怜了小马哥。

小马哥倒是开心着呢。全家参加学校活动的时候他把我的手机拿走跟同学炫耀：“我妈在他们公司乐队里弹贝斯，给你看看他们的演出视频，倍儿帅！”



坐在公车上，看见路边一个穿格纹西装的中年男子骑着小黄车，突然停下来自拍。手举得高高的，一会儿伸长向前，一会儿扭腰向后，顾盼生姿。

留意了一下长相，圆咕噜嘟的，甚是喜庆快活。

相夫教女

营造新形象这种高难度任务就不要挑战了，不是孙猴子就别玩金箍棒，玩不好容易砸到脚。

#1

元旦前安瑞即不停追问：“闺女，暑假去美国玩好不好？爸爸现在就订票，咱几号走？”

女儿一遍一遍告诉他：“去玩很好，时间现在还定不了，机构每年四月出暑秋课表，课程安排好了才能定出游日期。”

他于是又问我：“为什么咱闺女要上那么多课外班？”

“去美国玩你要不要带她去哈佛斯坦福校园逛逛？”

“要吧。”他肯定地回答。

“你觉得她要啥课外班都不上能考上？”我插一刀，又补一刀，“当然上了也未必考得上。”

“怎么说话呢你。”于是他生气了。

我平静地总结：“忠言逆耳，实话难听。”

之后他又问了N+1次订什么时候的票，女儿与我反复答他需要等课程安排，再听他抱怨：“我就不信不上课外班就不能上好大学了，我们以前……”

“时代不一样了，老爹。”女儿说。

#2

女人是养育孩子的主力，因此不得不随着孩子的需要不断更新知识库。男人却永远停留在三十岁之前。

这么说或许不公平，安瑞在专业领域尚算进取。但提起生活琐事，就直叫

头痛。

周遭各种系统，自他结束单身起，不知升级过多少次。

特别是智能手机普及以来，二次元与三次元“轰”的一声接轨，令他十分茫然。

去年他所在公司要开辟互联网业务，他被调入IT人士占主流的部门。一日回家兴奋地与我分享：单位网络出了问题，几部手机放在一起，居然就可以光速传文件。

我掩面。

在做家庭主妇之前，我写了十年代码。

安瑞上网只看新闻。

然而现在微信成了办公软件。他给我发的第一条微信是：“记住了，这几种食物不能一起吃！”

我回他：“当年没有来得及在微博暴露智商的，都赶上微信这班车了。”

不得不手把手教他。中年人网络交际第一要素是莫要盲目跟风，尤其莫要为了显示自己跟得上时髦生拉硬拽，风吹到你处早已不知道刮过几轮，你还在“我伙呆”，别人早已“方”，更显得陈腐不堪。不如有个稳重劲，网上网下如一。

第二是不要在朋友圈发心灵鸡汤人生警句，你不会在现实生活中说的，在网上也不要说。营造新形象这种高难度任务就不要挑战了，不是孙猴子就别玩金箍棒，玩不好容易砸到脚。

他点头如捣蒜，又跟我说，你看那个谁，就特喜欢在朋友圈发段子，平时正经到木讷的人，没想到还有这么一面！

#3

初二的女儿也开始探索新世界。

跑过来质问我：“妈妈您是不是在朋友圈屏蔽了我？把我分组了？”

我有种“唉，这一天终于来了”的感觉。

“没有，事实上我基本不发朋友圈。”

“为什么？”

“我不希望别人知道我在做什么。”

“可是我想知道啊，”她娇憨地摇我手臂，“白天我们不在家的时候您在做什么？”

“你想知道可以直接问我，”我坚定地抵制住，“但我绝不会直播我的生活。”

过了几日她又问我：“我翻了您所有的博客、微博，十几年您居然没发过一张照片，而且连我的照片都没有……请问李女士，您有这么可爱的女儿是怎么忍住不炫耀的？您是不是不爱我？”

“财不露白是我们这代人的行为准则。”我一早准备好答案。

“那我是不是不应该在朋友圈发自拍呢？”她咬着手指头。

“别啃指甲！”我上手扒拉开，“发不发随你便。”

她想发，因为同学都发。我教她用B612（一款美颜滤镜）。其实年轻人的面孔哪里需要滤镜，但这已经成为一种审美。

#4

评论大多是赞美，但也有少少刺耳的声音。

到底是年轻。我们即使看不惯也只会在心里吐槽……如果能花钱匿名评论……那我也不会写什么，网上哪里有真正的匿名。

“我只是分享为什么他会觉得我在炫耀？”女儿很委屈。

十万个为什么青春期版。我情愿回答“为什么雷声永远在闪电的后面”。

“有两种可能，一种是你习以为常的东西对他来说是奢侈；另一种是你自己都没察觉的炫耀心理被别人看出来了。”

“我没有！”她又问，“您是因为不想面对这种情况才不发照片的吗？”

“不是，”我坦白地说，“我早就过了被别人讽刺两句就难过的年龄。只是我

自己回头看看自己十几二十年前觉得特时尚的姿势现在觉得好蠢，实在无法面对，所以还是决定留在自己的硬盘，不要放到公共空间为好。”

“您还算不算真正的玉米，”她批评我，“您的偶像李宇春在面对当年照片时说，别人看到的是难看的照片，于我却是难忘的回忆。”

“这能一样吗？”我恼羞成怒，“我偶像李宇春在刚刚结束的十年‘whyme’演唱会上对二十一岁的自己说：面对你，我是无憾的，也是无愧的。我要是见到二十一岁的自己，简直恨不得把她用大床单盖住好不好？”

“幸好那时候没有社交网络啊，”我喃喃自语，“要是我当年说过的话被截屏永久保留，做过的事被录了视频上传再也删不尽，那真是永远也醒不来的噩梦……”

她同情地看着我，我一早向她坦白在她爹前曾有过男友，这次话说太多不得不承认当年爱过的那个是人渣。

“记住，值得爱的人会激发出你性格中最好的那面，与你共同进步；若有人令你丧失尊严，觉得自己不得不依附于人，要果断离开他。”

“知道了妈妈。”她拍拍我的手。又忍不住问：“为什么您当年会喜欢他？”

“人傻，缺爱。”我简短地说。

“嗯，”她抱了抱我，“我都没见过姥姥呢。”

我抱紧她，“我一定会好好锻炼，活到你成年，活到帮你带小孩的。”

“其实还有一点，那个人渣长得很帅。”我狠狠心打破温馨场面，深挖思想根源。

她拉开远景用鄙视的镜头看我。

我引出中心思想：“网上说颜值即正义，这种话听听就算了。”

她轻笑，“我自己就很好看，才不会上那种当。”

当妈的把自己踩成一张地毯给她铺路，她还要顺便蹭蹭泥。

#5

安瑞不满我对女儿始终和颜悦色，对他就不耐烦。

原因显而易见。女儿问我的问题多半是送分题，提的要求也是放学后可不可以去吃将太无二，周末同学聚会可不可以借我那条闪亮的链子戴。

我的答案自然是好好好，行行行。

而安瑞最常问的问题是“为什么女儿要上这么多课？”

我转些“致那些爱喝鸡汤的家长”之类的文给他看，他说你不是告诉我不要相信微信里转的这些心灵鸡汤，反心灵鸡汤只是鸡汤的另一种形式。

“你总结一下，告诉我核心内容。”他要求。

我深思熟虑后对他讲：“在竞争激烈、信息充分交流的环境下，由于方法人人会用，最后拼的就是天赋和努力。”

他完美复现了苗阜的经典表情：“啥，你刚才说的是啥？”

显然他对我的答案并不满意。不过他的很多问题，我连答案都欠奉。

比如某天他问我：“转基因食品到底能不能吃？”

我只好说：“我不知道。”

“你怎么能不知道呢？”他说，“这可是关系到咱们全家身体健康的大事。”

“因为我不具备判断这个问题的专业知识，”我耐心向他解释，“这事已经超越了常识。”

“拜托你去网上查查，哎哟，别的是指望不上了，只能指望你了。”

唉，一年多以前，他还是个盲目乐观、积极进取的老好人儿。这会子就像多年近视一朝戴上眼镜，世界突然变得秋毫毕现，信息量过大，处理不及便发出嘈杂的噪音。

我只能尽可能地收集正反两方材料，力求发掘真相，但最大的发现是其中很多争吵毫无意义，掺杂大量人身攻击，似乎在意的不是真相，而是输赢。

讲给安瑞听的时候，他的结论是“世界太乱了”。

也许世界一直就这么乱，或者说，复杂。只不过以前眼不见心不烦，现在托互联网盛世的福，赤裸裸不容拒绝地推送在眼前。

大人尚有心理准备，对孩子来说，就比较残酷。

#6

期末考试刚刚结束，女儿的微信群里出了“大事”。

女生小群体里说的话被人截了屏，私下流传。涉及某女生和某男生的隐私。

“怎么会有人那样做！”女儿震惊，“现在群里没有人说话……死一般的寂静。”

“欢迎来到现实世界。”我问，“有你说的什么吗？”

“聊得最热火朝天的那次我刚好睡得早，没赶上。”

“首先，你们背后八卦本来就不太好，我能理解你们现在对这些事好奇，但这种好奇有可能对当事人造成巨大的伤害。其次，你们要说也不要在网上说啊，食堂吃饭凑在一起说说就算了，就算非要用微信群说，你也用语音啊，否则叫人截屏还不是早晚的事。”

她倒吸了一口冷气，痛心疾首地问：“人与人之间的信任呢？”

“这事出得挺好，”我说，“丢脸跌跟头都要趁早。”

“你们这代人已经没有多少放荡不羁的空间了，最好谨言慎行，因为你在网上留下的一切痕迹，都可能在遥远的某天被用来当作不利的证据。而你在网下的一切行为，都可能被拍照录影，放到网上。”我危言耸听。

她握紧双手，好似一个表情包：“这不公平！”

#7

2016年1月23日，据说是北京近三十年最冷的一天，女儿在上课外班。

晚九点整，我在机构楼下准时停好车，并烘热座位。

女儿上来就表扬：“妈妈您真好！我爸呢？”

“爸爸去参加单位活动。”我哼唱道：“做你的快递，做你的司机，还要做你的提款机……”

她笑倒在后座。

安瑞回家已过十一点，喝了酒，摇着手跟我说：“中国这酒文化，太害人！”

又补充：“不过，也就是喝了点酒，平常说不出的，那些踌躇满志、掏心掏肺的话，都能往外蹦！”

一个没留神，他蹑手蹑脚地溜去女儿房间看了一眼。我埋怨：“上了一晚上课，孩子累得很，你别把她吵醒了。”

他打着旋地回来，将身子摊平在沙发上，露出迷之微笑：“我闺女，世界上最棒的闺女！暑假我要带她去美国玩！”

又仰着脸问：“咱们买哪天的票啊？”



一个戴白色塑料大框眼镜的女孩，黑白格子衬衫下是经典蓝牛仔七分裤，裤脚错落不齐，带短短的毛边，脚上一双灰色高帮运动鞋，裤脚与鞋之间就厉害了，黑色长袜上印着金色的大字，右腿“以暴”，左腿“制暴”。

幸运儿

可以预见的是，我这辈子还会有很多绝望难熬的夜晚，当然也还会有很多雨过天晴的白天。

#1

江宸与我均是世人眼中的幸运儿。

她较我更胜一筹。因她既慧且美，又有恩爱伴侣，儿女双全。

拙夫鲁儿只能敝帚自珍，我若要死撑，只能祭出海淀学区房。

当然人生不是竞赛，我俩实是战友，自高中相识以来便携手面对人生，宁静微澜下的暗涌或狂风暴雨中的巨浪。

我们一同进入燕园，她念生物，我读心理。

只不过我参加工作的时候她仍在读书，读了一年又一年，她工作了也不过是从学校的实验室到公司的实验室。

江宸的人生理想是研发出能够造福患者的药物。

她同我讲伊丽莎白·休斯。休斯十一岁罹患糖尿病，靠饥饿疗法吊住一条命，熬得骨瘦如柴，就在几乎放弃生存希望之时，胰岛素投入应用。

彼时我正被口腔溃疡折磨，食不下咽，捂着腮帮子求她：“抓紧，我等你救命。”

并嘱咐，有朝一日若获诺贝尔奖，请在领奖时感谢好友丁榕的大力支持。青史留名只有这一丝丝希望了，我必须牢牢抓住。

那时的我们多么意气风发。

#2

五年前我离开诊所，进入高校做心理辅导老师，原是希望有较为轻松的生活。工作时间或许减少了，一年两个假期，然而我觉得自己变成了在退潮

沙滩上捡起搁浅的鱼扔往大海的小男孩，沙滩大得望不到边。

即使不是我的职责范围，同学也要来找我。他们说：你一看就是能帮忙解决问题的老师啊！

真的吗？难道我不是散发出生人勿近的气场吗？不好意思，调错频道。

近日更遇到棘手之事，有两名学生疑似抑郁并出现妄想症状，我联系他们的家长，告知："根据经验和一段时间的观察，我们觉得您的孩子心理上与他人不同，建议尽快就医。"

小A家长十分重视，立刻赶来学校；小B就没那么幸运，家长先是觉得我们小题大做，谁没有个情绪低落，又控诉学校只教书不育人，导致同学联合起来欺负小B一人。

我同江宸诉苦。然而隔着太平洋，她亦陷入困境。

与大环境有关。化学制药行业江河日下，又可低价外包，故公司大批裁员，数十名化学家的职位永远消失，管理层狼奔豕突。她虽属生物制药，然而人心惶惶，工作亦受极大影响。

她说："我似一颗小螺丝钉，在乱开的汽车中，完全使不上力气。"

并开始怀疑人生，没有在幼时培养业余爱好，导致把科学研究作为唯一乐趣来源。

我把她多年前写给我的邮件转发给她，那时她写道："做药是一个巨大的工程，需要漫长的时间和很多人的参与，最后能否上市，上市后能否真正造福患者，还得靠天时地利人和。但那些失败的最后没能上市的项目，也是整个药物研发过程中必不可少的有机组成。我也算是药物研发critical mass注中的一员，只要坚持下去了就好算成功了。"

#3

但坚持初心，不是那么容易。

小A的家长在学校附近租了房子，将小A带出去住，告知室友们他患有慢性病需要调养。小A之前的种种行为都有了合理解释，身体不适的人自然心情不好。何况室友不过十几二十岁的年轻人，各自有精彩生活，并无闲心探究一个普通同学的真相。

我介绍业内著名专家给他，很快确诊开始服药。

同时他们并未放弃学业，家长与各科老师恳谈，申请不计考勤，又请了同班同学吃饭，拜托他们帮忙将笔记复印。

我去出租房探望小A时，看到他通过网络收看慕课，听国外大学的同类课程。

不能做得更好。

而小B就没那么幸运。我打了无数电话与家长沟通，家长种种推诿。眼看小B行为愈发出格，我怕他自残又怕他伤人，急出满嘴燎泡。

家长终于来到学校，然而依旧不认可我的判断。

家长大不了我几岁，却一副早老之相，觉得自己万事都懂，旁人勿要来骗我精力与钱财。我与相关老师联合才说服他带孩子去医院检查，苦口婆心劝说没有健康的身体哪有好的学习成绩。

他们说北京医院太难挂号，径直回到家乡。隔日打电话回来骂我小题大做，说去看了中医，孩子只是脾虚气虚，才会心烦气躁，胡思乱想。

我险些喷出一口血。

#4

我在微信上跟江宸说我不想干了，辞职在家做全职妈妈。吾儿进入高中，学业压力陡增，正需要人做羹汤，理资料。

江宸同我说她想换一个环境，想找一个能够放下几米实验台的安静地方。

并告诉我，她去看了心理医生，开始服用抗抑郁的药物。

她打了个笑脸说：“终于能够睡个好觉，起来后觉得自己能打虎，顶不济也能打串小松鼠。”

我内心感到不安。

我最好的朋友，在我最擅长的领域，并没有及时得到我的帮助。

出门在校园里遇见小A的母亲，她正要去取同学帮忙复印的资料，手里拎着网红鲍师傅的糕点，热情地请我尝一个肉松小贝。

我揸着两只手说：“不了不了，我正减肥，这一块够我一天的热量。”

小A的母亲笑着说：“丁老师哪里用减肥，刚刚好，刚刚好！”

拗不过她，我像一个十八岁的女生那样站在路边，捏着个塑料袋吃得满脸肉松。回到家里洗脸的时候我没出息地对着镜子哭了。

#5

江宸开始面试。

到底人品能力有目共睹，她的同学、前老板、前前同事等等听说她在找工作，纷纷给她出谋划策。甚至有久远不联系的人主动问她哪哪有个位置你要不要去看看，她问人家你怎么想起找我？那人说：“你很不错，我一直记得你呀。”

我被她逗笑。真是一直待在实验室里的人啊。

从业二十年，我以为我见惯了各种黑暗，但见到不负责任的父母，明明有希望治愈却一天天滑向黑暗的孩子，我仍然不能控制自己的心绪。

小B被送回学校。

父母坚持认为孩子没有问题，只是性格内向；如果有问题就是学校的问题，老师同学的问题。是同学对他不够关心，是老师对他不闻不问。

马上就要期末考试，他必须回校参加考试，这样才能得到学分，如期毕业。

我问小B的父母：“你觉得他半学期都没上课，能通过考试吗？”

小B的父亲说：“他在家坚持看书自习。”

学校领导问我的意见，我说我的建议是休学看病，孩子的情况明显更坏而不是转好，若留在学校恐怕会有恶性事故。

双方僵持不下，只能再议。

#6

当晚小B在宾馆烧炭自杀，触发烟雾报警器后得救。

联络他的父母时，父母在去往火车站的路上。

虽然小B已过十八岁，但我觉得这是遗弃。然而父母认为是学校拒绝孩子返校导致孩子走向绝路，暴躁的父亲在医院将我推开，我撞到门框，一时痛得眼泪迸出。

查出轻微骨裂，需要静养，倒是顺理成章地把收拾烂摊子的活交给了校领导。

小A和他的母亲来看我。小A参加了期末考试，成绩居然在班上名列前茅。已去复诊，医生表示指标已大有好转，可以慢慢酌情减药。

小A说一定努力学习和工作，要做一个对家人和社会有帮助的人。

“像丁老师一样。”他的母亲补充。

我微笑。他们也听说了小B的事吧，虽然职业要求我们保密，但事情真的闹大后，纸也包不住火。是觉得后怕吧，差不多的病情，不同的结果。

我同小A说：“你是个幸运儿，要感谢你的父母。”

那位母亲竟然脸红了，说：“哎呀这是当父母应该做的呀。”小A搂住母亲，笑得像个小孩子——在母亲面前，多大也是个小孩子吧。

#7

我没有辞职，江宸也找到了新工作。

虽然她在去面试的前一天晚上辗转反侧无法入睡，觉得自己一无是处。她吃了药，又觉得一辈子还那么长，要没完没了地跟自己的抑郁情绪做斗争，吃药晚几小时就会影响一天。被药物控制的自己还是自己吗？

我同她说其实很多人的人生都是被药物控制的，比如我，五年前罹患甲状腺癌，手术切除后需要常年补充甲状腺素。

也不能不算幸运儿，得以痊愈有赖于像江宸这样的科学家将一生心血投入研究。

她后来感慨：“可以预见的是，我这辈子还会有很多绝望难熬的夜晚，当然也还会有很多雨过天晴的白天。”

我们的日常就是提醒彼此按时服药。偶尔我会再次嘱咐她，日后得了诺贝

尔奖要记得感谢好友丁榕。

她每次都说好好好。



书店两排货架之间蹲着一个极瘦的男孩子，戴黑框眼镜，相当年轻却留着山羊胡子，翘翘的一小撮，被白皙的肌肤衬得像蘸足了浓墨的毛笔头。他没有在看书，低头一边搓着手机，一边从身边塑料袋里揪面包出来吃，发出窸窸窣窣的声响，手指细而长。货架的尽头摆着《草叶集》，一本惠特曼的诗集。

---

1. 临界质量。原指维持核子连锁反应所需的裂变的材料质量。引申用来比喻知识技术积累到一定临界点，新技术就会跟裂变反应一样爆发，并剧烈扩展。——编者注

丧

凡事上升到爱与不爱，就比较难办了。

#1

最近时常感觉无力，一日一日如同在胶状物中游泳，日渐黏稠，慢慢窒息。

并没有亲身经历恶性事件，都是不值一提的琐碎小事。

比如今日，妈妈打电话过来，照例抱怨人生，而后象征性地问："你怎么样？尚武怎么样？"

"我还是老样子，尚武，也还是老样子。"

"他最近还去看病吗？"

"看过一次。"

"有结果吗？"

"没。"

"就是因为你们不要小孩，尚武才会这样瞎折腾。"

呵，我婚姻中遇到的一切烦恼，妈都会归结于我们没有生小孩。

"我四十多岁了，妈。如果想要孩子早就要了。"

"四十四而已，放开二胎后多少四十多岁的人去生孩子。"

"我不是那些人。"

"你这人就是自私，要是都不生孩子，民族怎么延续，国家怎么发展？"

"挂了吧。"我说。"我不爱听这些。"

"你怎么这么对你妈，我生你就为了气我吗？"她发脾气。

“这就是我不生孩子的原因啊。”我轻轻挂上电话。

这么多年，她没改变过观点，一直认为，不生孩子的女人，还算女人吗？

我改变了。

不再试图与她沟通，不想听的时候就不听，不再介意她的评价。不孝女？是我。

不再对她倾诉烦恼。

#2

是的，尚武看病这件事，确实令我烦恼。

他在几年前的体检中发现肝部小囊肿，从此认为自己命不久矣。一时间说自己弯不下去腰，是囊肿长大成肿瘤；我把他拉到镜子前，从前的六块腹肌已连成一片，往日合身的T恤步步高升，整个人仿若小熊维尼。

那么多肉淤在那里，怎么可能没有感觉。

他不信我，并怪我太过冷酷。

我陪他去医院检查，CT核磁都做过，结果只得一个随诊。

他要去看中医，我也随他。

取了大包药回来，只喝了一剂，因为他在网络上将药方逐味搜索后发现颇有几种具有小毒，伤肝伤肾。

而后投奔偏方，吃过生茄子，喝过绿豆汤。

一年又一年，隔不久便发作一次。

各大医院都看遍。

我说他浪费医疗资源，他说我根本不爱他。

凡事上升到爱与不爱，就比较难办了。

#3

我的烦恼，当然不止这些。

今日需要面谈的一位职员，是我去年力排众议招进公司的女生。

当时有两名人选，一名男生考试成绩差一大截，他解释："考试成绩不能代表什么，女生善于死记硬背，我更具创造力。"

我选了女生。

成绩或者不说明什么，但我是女生，我并不希望有认为女生只善于死记硬背的下属。

其他相关人士有顾虑，怕她进公司后便怀孕生子，我说我愿意承担风险。

要以成绩论英雄。

旁人也没话说。

招进来后，我与她推心置腹。刚刚大学毕业，不过二十出头，并不急于结婚生子，当务之急应是打好事业基础。一个人在工作的头五年培养的能力、习惯，几乎决定了他一生的高度。

她说谢谢齐总栽培，一定把握机会。

而昨日，她的直接领导小李向我汇报，她因怀孕申请调岗。

现今人力成本沉重，人员并无多少腾挪空间。她不肯做，成本所限，又很难再招人做。

"怀孕又不是生病，小李你怀孕时难道不是工作到预产期？"我问，"四个月产假后又是一条好汉。"

小李叹口气说，"现在的女孩子跟我那时不同。看许诗文的样子，怕不是怀的龙种。"

小李跟随我多年，一贯平和内敛。这次，估计是被气着了。

#4

现在，我知道她为什么生气了。

许诗文坐在我面前，端得是不卑不亢。

她说："怀孕这件事，也不在我的计划之内，但是有了，我也不能不要对不对？"

她说："孕妇肯定和正常人有所不同，不能劳累，不能承担压力，否则对孩子是不好的。"

她说："我也不是什么都不肯做，就是想换个没有压力的岗位，工资低一点也无所谓。"

"主要是要有保险是不是？"我问。

她变脸："我所有要求都符合国家劳动法的。"

"我知道。"我问她："你还记得，去年你报到的时候，我跟你说的那些话吗？"

她不说话。

"对于公司，只是增加了成本；对于你个人来说，你知道你牺牲了什么吗？"

她沉默半晌道："我觉得家庭比事业更重要，至少现在是这样。"

"我以后可能不会再招女性员工。"话一说出，我颇后悔，很久没有这么情绪化。

听到她的回答后我更后悔了——她淡淡地说："那是您的决定。"

也许她怀的是个女儿。多年以后她的女儿在升学就职遇到更多障碍时，她是否会想起自己当年的选择呢？

太多人想走捷径，结果便是后来人无路可走。

#5

要说不生气，那是假的。

我试图用自己的小小影响力，为整体环境做一点贡献。虽也曾想过有一定风险，但事情真正发生时，还是非常失望。

更难接受的是，晚上我看到她在朋友圈不点名的抱怨。

“一个没有孩子的人，怎么能理解孕育生命的幸福感呢？也可能，是嫉妒吧。”配图据说是孩子的第一张B超照片。只是一个小光点，并不知澎湃的母爱从何而来。

她完全可以将我屏蔽，但是她没有。

我理解这是一种报复。

多年前，我的一个姑姑选择丁克，那是七八十年代。有风言风语，说他们夫妻其实是不能生育。为了证明那些人是错的，她计划了一次怀孕，又堕了胎。

我不会做这种“别人说我怕死，我就去自杀”的蠢事。

自然也有个别人会以类似的暗示来传递恶意，平均年龄比我大十岁以上。

这是第一次承受来自年轻人的暴击。

小李昨日说，也许我们这代人是最后一代秉承“这双手虽然小”，要求与男性“同工同酬”，相信幸福生活靠自身实力而非谁的宠爱的女性了。

我当时安慰她不必因为一个案例对一代人失望，现在觉得理智归理智，还是好气。

#6

胸闷。

尚武问我：“你是不是不舒服？”把耳朵贴过来听我心跳，而后发出一声惊呼。

“正常的心跳是咚、咚、咚，你是咚、扑通，咚、扑通……”他手忙脚乱，“要不要叫救护车？120还是999？”

我冷静地告诉他：“这叫早搏，没有什么大碍。”

“你必须去看，今天晚上不去，明天也必须去。”

“都告诉你不会有事。再说明天去也挂不上号啊。”

“不行，”尚武简直要急疯了，“你要知道，你的命不只是自己的，还是我的。”

“那是结婚证啊，还是卖身契啊？”

“我给你挂号，挂到了你就得去看。”尚武决定，“你对自己不负责，我要对你负责。”

尚武对各大医院的挂号制度都门儿清，手机里有多种APP（手机软件）。我觉得等他退休以后，完全可以再就业做导医，既急群众所急，又满足他的个人爱好。

最终他权衡各种利弊，选了三日后去协和医院国际部。

#7

头天晚上，我还迎接了一个不速之客，我妈。

尚武说：“我怕你不肯去看病，特地请来一尊大神。”

我妈拎着一只现杀的老母鸡，在北京，这东西不大好找了。

我说：“我是要去看心脏病，又不是坐月子。”

“那也得补一补。你就是因为没有孩子，所以不了解当妈的心。”我妈一挥手，“算了，今天不跟你计较。”

我就是因为这句话被气病的好不好！

我无奈地说：“知道我为什么不要孩子吗？就是因为尚武一直长不大呀。”

老太太一挑眉毛：“难道不是因为我太烦人了？”

从来不知她还会自嘲。

一个中年人，看个无关痛痒的小病，后面跟个老公就算了，还带着满头白发的老妈。我顿时觉得早搏又多了几次。

且尚武总要插话：“她还觉得是小事，是我坚持必须做彻底检查。”

医生提醒：“国际部的检查比普通门诊贵喔，且不能报销。”

“没关系。”如果尚武是只黑猩猩，现在肯定把胸脯拍得山响。

医生一边开单子一边讲：“有这个防病意识是对的，四十五岁到五十五岁

是心源性猝死的高发期，我们医院前两年有个大夫，平时看着一点事没有，就倒在医院的电梯里，都没抢救过来呀。”

我觉得医生再这么讲下去，我妈就要吓晕在诊室里了。

不过等尚武缴费回来，她注意力就被转移了，追问：“多少钱啊，贵多少啊？”

尚武一挥手：“这不重要。”

老太太哆哆嗦嗦地说：“嗯，反正你们也没孩子，都花自己身上吧。”

#8

彩超一切正常。二十四小时动态心电图查出2071次室性早搏，未见连发，未见成对，无二联律，无三联律。

又查了甲状腺功能，也没有异常。

医生表示：“再做一个平板试验，阴性的话就不用来看了，阳性再来挂号。”

这次老太太没有跟来，只有尚武在不停发问：“不用治疗吗？”

“不用，治疗这个的药物副作用比较大，早搏没有了，血压上去了，麻烦更大。”

“一天两千多次啊，她多难受啊。”

我表态：“没事，我能忍。”

医生微笑看我：“你老公对你真好啊。”

我苦笑。

出门尚武搂住我的肩膀，“老婆你没事太好了，我这半个月都吃不下睡不着的。你看连腰围都小了一圈。”

我摸了摸，肚子好像确实平了一点。

我跟他讲：“你弯个腰试试，是不是感觉没那么膈得慌了。”

#9

平板试验阴性。

尚武总结：“看来你就是被气的。”

是。我听说许诗文在人后将我描述为“那个生不出孩子就给别人下绊的更年期老女人”，觉得自己当时坚持招她入职，并为她精心考虑培养计划就像个傻瓜。工作二十年，我经历过多次来自男性的歧视，最终凭实力占据一席之地，以为能为后来人拓宽道路，这其中也确实感觉社会进步，欣欣向荣。没想到舆论说开倒车就飞速后退，如今后背切切实实中了一箭。

也是蛮悲凉的。

走出医院尚武提议去商场逛逛，在商场里我们见到新型迷你KTV，做成电话亭的样子。

尚武兴奋地进去尝鲜。

他点了许多老歌来唱，一时间仿佛回到了二十年前的校园。讲真他有部分心智一直停留在那里，让人又爱又恨。

我给他鼓掌，赞他风采不减当年，一浪接着一浪，永远在潮头。

他表示：“我知道你跟我一样，是因为只想过两个人的生活才不生小孩的。我们是如此相爱，容不下第三者。”

其实我是因为生亦何欢，死亦何苦。

而后他又说：“我觉得我的肝啊，是个疑难杂症，还是得找个好大夫看看。”



一个年轻的男孩子站在柜台后面，瘦得像闪电。白衬衫外穿一件暗绿格西装背心，窄窄的脸雪白干净，略带厌世之色，头发抹了半两油，高高地立起来背到后面。令人恍惚置身十里洋场。而后他走出来接电话，卡其布的裤子束休闲皮带——还是在海淀呀。

心蚀

少年夫妻老来伴，我不能想象一个人坐在轮椅上看夕阳，身边卧着条狗也不行。

#1

开会前老王同我讲闲话，笑嘻嘻地逗我：“你知道哪种女人最容易上手？”

我扮出急吼吼的样子反问：“哪种？”

他深吸了一口烟：“自然是三十多岁的少妇。蜜桃一样的年华，尝过滋味，又空闲得很——她们的丈夫多半忙着赚钱，寂寞芳心就等人安慰哪。”

他促狭地笑着。我也干笑两声，把烟蒂捻灭。满嘴如含了苦胆一般。

芳颜今早同我提出离婚。

我非常震惊。这些年来我自认为是个标准的丈夫，准时出家用，情人节、圣诞节、她的生日以及结婚纪念日都送她大束鲜花和礼物，我不好赌，也从不嫖，除了抽烟没有别的恶习，愿意陪她逛街看话剧。

我们甚至连架都没有认真地吵过，而她竟同我提出离婚！

芳颜说：“这些年你把我当作房间里一件家具，我同你肌肤相亲的时间甚至比不上电视前面的那个沙发。”

家具？这个说法常在网络里出现，没想到今日亲耳听到。

她抱怨：“今年的情人节你送我的口红与去年圣诞节的一模一样。”

我分辩：“我喜欢那个颜色。”

她叹气：“你只是听人说不知道送什么的时候，送口红总没错，去买最流行的那款。”

她猜对了，老王说的。

芳颜无奈地看着我："这不是你的错，全是我的错，我爱上了别的男人，请你把我放开吧。"

我的心仿佛被长矛洞穿。我有点想哭，但又不愿意让她看见，我不想让她觉得我在苦苦哀求她。我并不是个坚强的男人，但至少有这一点骨气。

自十六岁开始追求女孩子我便知道，一个变了心的女人，是无论如何也不会回头的。你挽留她，她只会更加看不起你。

我到底没有哭。

这世界给了男人哭的地方吗？情人的怀抱也许。但是我没有情人。我是那么失败，老婆不要我了，我也没有情人。

#2

开会的时候会计部指责我们商务部，老王跳起来同他们吵。

我很羡慕老王。虽然他秃顶戴眼镜，但是他敢大声地说不。

今早我的心向芳颜说了一千个不一万个不，但一个也没有让她听见。

晚上我回去得很晚，并不是故意的，很久以来我都超负荷工作，我想给芳颜更好的生活，我想每年带她去欧洲度假，我想给她别的女人享有的一切，但现在，想这些，说这些，都没有意义了。

我回去的时候芳颜还没有睡，她坐在沙发上发呆（那个被她诅咒过的沙发），听到我进门抬起眼睛看我，满脸都是泪。

我想我该拿条毛巾给她擦，又觉得唐突。我不知道作为即将下堂的丈夫是不是还有这个资格。我只能对她说："我不会为难你，你看哪一天方便，我们去办手续。"

她哭得更厉害了。

我不知道怎么安慰她，我见不得女人哭，哭得我心都要碎了。

我的心早已经碎了。

我也哭丧着脸说："你哭什么呢？现在是你不要我，又不是我不要你。"

她吸着鼻子说："你为什么不骂我，你为什么不发火？"

我抽张纸巾给她，她很大声地擤鼻涕。

我说："有什么用呢？难道那样我很光彩吗？"

芳颜又哭。

我喃喃自语："我知道你要的不只是物质，可惜我的精神实在贫乏，实在给不了你什么。但离婚分家产请你不要客气，除这房子是我父母留给我的不能给你，其余的，你想拿什么就拿什么吧。"

我打了个哈欠表示谈话已经结束了。

我是装的。我假装眼睛里的液体是打哈欠打出来的。

我把我的洗漱用品从主卫拿到客卫，我马马虎虎地洗了个澡，我睡到客房。我想一个男人也只能这么大方了。

那一夜我没有睡着，翻来覆去在我脑海里就是芳颜的那句话："我爱上了别的男人，请你把我放开吧。"

我是个被老婆戴了绿帽子的男人。

人世间最耻辱的事莫过于此。我若是个有血性的男人应该拿把刀杀了她，和他。我咬着嘴唇不让自己哭出声。

#3

办手续的那天是个阴天，工作人员问我们想好没有的时候我看了看窗外，刚好看到几滴雨落下来。我突然有种冲动，想一把抱住芳颜。但此时芳颜低声说："我想好了。我要同他离婚。"

我凉到彻底。

芳颜没有带伞，出门时我把我的伞递给她，她也没有接。她头也不回地冲向雨中。

后来我回到公司，老王拉着我抽烟聊天。

我猛吸了几口后同他说："我离婚了。"

老王反问："你结过婚？"

他哈哈大笑。

他以为我是在开玩笑。后来知道是真的又问我是不是走私被芳颜捉奸在床，再后来同我说要把好自己的钱，他说："最靠不住是女人，钱这东西虽然是王八蛋，但到底不会自己滚蛋。"

我笑笑。芳颜转走了我们账上几乎所有的存款，只给我留了一万块。不过好在很快会发薪。

芳颜走后我脸上总是挂着笑。见人的时候笑，不见人的时候也笑，刮胡子的时候对着镜子笑。笑容仿佛长在我脸上。

老板那天见我拍我肩膀，夸奖我最近特别勤力，态度又好，又过了些日子他提了我的职，加了薪水。

我笑着请部门所有人吃了顿大餐。

笑得我面部肌肉都僵硬了。我觉得我应该看看医生。

#4

我查网络找到了一家诊所——我找的是一家心理诊所——我知道我的病在心里。

我还从来没有去过这种地方。

我被护士带到一个房间里，窗帘是放下的，光线很暗，我看见桌子后面坐着位女士，我不知道该叫她大夫还是其他，也看不出她的年龄。她的声音很温和。

她请我坐到一张躺椅上。

我很紧张。

她就同我说了些闲话。我有一搭没一搭地说，我说的时候她就很专心地听，我不话说的时候她也不直接问，但我知道她在拐弯抹角地问。

其实我每日做的就是同人谈判。我做得不错。我本应该是个很善于与人沟通的人。

去到第几次的时候我提到芳颜的？第四次？还是第五次？我记不太清楚了。

但那时候我已经知道那位女士叫张志宜，和我一样大，三十五岁。人家说三十多岁的男人想的都是升官发财死老婆，三十多岁的女人在想什么？

她对我说："你若是觉得对着年长的心理咨询师更容易吐露心声，我可以给你再安排一位。"

我说不必了。我笑笑说："也许因为同龄的缘故，我与你更容易交流也说不定。"

她也就笑笑。

后来我就同她说起芳颜。

我说："我们结婚的时候我觉得我是世界上最幸福的男人了。每天晚上关灯前我都要仔细看看她，每天晚上睡觉的时候我都要握着她的手才睡得着。"

志宜点点头，说："哦。"

我说："我真的不记得从什么时候起她开始不等我回家就去睡，我觉得也没错呀，我自己回来得晚，也不能不让她休息。"

志宜问我："你为什么会晚回家？"

我苦笑："事情那么多，不加班做不完。同事们都不走，难道你一个人走？"

她点点头表示理解。

我同她说起我对家庭的幻想。曾经是理想，现在变幻想。

我说："我希望有一个女儿，长得像芳颜。我同你说过没有？芳颜长得顶漂亮。眼睛大大的，鼻子翘翘的，红润松软的嘴巴。我甚至想过将来等她长大以后一定会有很多追求者，我站在门口呵斥那些她不喜欢的——你们这群秃小子也不撒泡尿照照，就你们这副德行，还想追我的女儿！"

志宜低下头咳嗽，我知道她在掩饰她的笑。

但是芳颜总是讲，条件好点再生，最终也没有生。

那天我说了很多，说完了之后心情也好了很多。

志宜最后说："你不必来复诊了。"

她送我出门的时候我还有心情打量了一下她，她不如芳颜漂亮，但算得上端庄。

我谢谢她。

她对我说："如果真的那么喜欢她的话，为什么不去追她回来？"说完这话她仿佛后悔了似的急匆匆地掩上门。我也有点惊讶，一瞬间觉得有点异样，是她的眼神吗？她的眼神好像芳颜。

我走过诊所的长廊，听到一间办公室里在争吵。一个女人很大声地说："为什么派张志宜去参加研讨会，她有什么资格？她自己都离了婚还给别人做婚姻咨询！"

我把西服的扣子扣紧了些。

#5

回到办公室我给她打电话，约她出来。

不做医患，就做个朋友吧。

她问："做什么呢？"

我答："吃饭。如果你想做别的，吃完饭再说。"

她在电话那头笑，答应了。

老王听见我的话，暧昧地看着我。我摊摊手道："没你善于哄女人，只能说实话。"

老王说："大智若愚。"

我笑笑。自从我升了职，老王不再常同我说黄色笑话，讽刺我的时候也少了。人人都有顾虑。

去接志宜之前，我在街角的花店买了大束香水百合。

芳颜喜欢的花。

最早谈恋爱的时候囊中羞涩，每次给她买一支。现在可以大束买，却是买给别的女人。真是讽刺。

我带志宜去法国餐厅。

她很大方，知道我想追求她，故缓缓说出自己的故事。

“我也刚刚离了婚。”她说，“整个人像脱了层皮。”

我点头。

“没有第三者，只是两个人走到了尽头。”她悠长地叹气，“甚至没有谁对谁错，要怪的话，也只能怪岁月无情。”

“呵。”

她笑：“说不清楚。”

可不是。

我假装不经意地问起她研讨会的事情。

她诧异，“你怎么会知道？”

我解释给她听。我并不想在背后说谁的闲话，但我关心她。

她眉目凝重，半晌道：“想过会有人拿这些说事，但没想过会大声嚷嚷出来。”

我道：“想传播得更广造成舆论压力吧。”

她笑道：“世上总不缺卑鄙小人。”

我感叹：“也从来少不了政治斗争。”

餐厅里的情调很好，灯光昏暗，但我们谈的话题却一点也不浪漫。

饭后我征求她意见：“看电影？”

她说好。

我们没有坐情侣座，但是看到一半的时候她把身体微微地靠到我这边，角度很小，但感觉很好。

按理说成年男女约会，拉手拥抱亲吻做爱都不稀奇，但我们没有。

#6

我像追求芳颜一样追求她。

我记得我追求芳颜时的心情。那时芳颜之于我，像是天山上的雪莲，美好得近乎神圣。真真是顶在头上怕掉了，含在嘴里怕化了。

现在只余其形。但志宜要求不高，看得出她很享受。

我开始在她的家里出没，不过只是吃吃饭聊聊天。

老王耐不住心痒，问我："办了没有？"

我老老实实地答："没有。"

他捶我："你是不是有什么毛病？"

我说："也许。"

不知怎么的，我对着志宜完全没有欲望。她长得不难看，身材也很好，胸部很丰满，运动起来汹涌澎湃，并不是垫出来的效果。

但是，我对她完全没有欲望。

有一天坐得晚了，我犹豫是不是留下，她看出我的犹豫，微笑着送我走。

我在回去的路上很沮丧。有一种冲动转头去拍她的门，但我没有。

回到家的时候我给她打电话，响了好久没有人接。

我怅然地放下电话。

上了床也睡不着。从抽屉里翻安眠药，翻出芳颜的照片来，不知哪里来的气，狠狠地丢到墙角。又万分舍不得地捡起来。

这时候电话响。

是志宜。她语气平稳："你打电话来？我刚才在洗澡。"

我懦懦地："没什么事，我只是想告诉你我到家了。"

她莞尔："啊，我并不担心你被人抢劫。"

我讪讪地收线。

活该被她抢白。我活该。我觉得自己很无耻。志宜是大方的，我利用了她的大方。

#7

我厚着脸皮再约会她。她仍旧赴约。

办公室里开始传言我有了第二春。传得多了我自己也信以为真。我们也不是没有进步，我开始在公共场合拉她的手。我觉得我们结婚也是迟早的事情，只要再给我多一段时间忘记芳颜，适应志宜。这并不难，我喜欢她家的沙发，她还养了一只猫，在我们看美剧的时候会卧到我的腿上，简直是理想生活。

但是事情的发展并不是这样。

周末，我像往常一样去志宜家报到。

敲了好久她才来开门，开了门却又不请我进去。

我问她："你怎么了，是不是不舒服？"

她低着头，道："请你以后不要来找我了。"

我摸不着头脑。

这时候听到门内有男人的声音："是谁？"

我扬起眉毛，有些生气地问志宜："是谁？"

志宜飞快地说："我的前夫。我仍然爱着他。对不起。"

我灵光一闪。呵，那时他不爱她了，但她还爱着他。他回心转意，她再接纳他。或者正是我这个追求者凸显了她的价值？但现在我是块需要被抽掉的桥板。

有的男人好命。有的男人歹命。

我说："你把我当什么呢？"

她一笑："你也没爱过我是不是？"

门在我面前关上。

后来我没再见过志宜。

老王对我这段恋情评价不高，他讲：“有节操的医生不会同病患约会。”

我觉得他说的对。

但我在街上见到过芳颜，以及芳颜身边的男人，挺般配。她装作不认识我，我也觉得这样对大家都好。

我想我还是会找个女人结婚。少年夫妻老来伴，我不能想象一个人坐在轮椅上看夕阳，身边卧着条狗也不行。我会努力做得好一些，我也应该可以做得好一些。现在，我只能信任我自己，我不会认输。



角落里一个长得像大阿福的男人带着一个长得像小阿福的孩子，两张一模一样圆滚滚的脸，被店里的热气各逼出两坨红。孩子淘气得不行，一会儿站在长椅上，一会儿坐在桌子上，爸爸只会直着嗓子喊：爷们儿你坐下不行吗？汤包上来就消停了，两个人埋头吃了起来，狼吞虎咽地，真香！

唱唱反调

对于中年失婚的女人，现实总是一地鸡毛，而非一见钟情。

#1

世间有一个常见的误解：单身的女人，无论是未曾婚配，还是离异丧偶，人们总会觉得她孤独无助，需要一位伴侣来拯救。

或者并不是出于同情，而是由于拮据的日子过久了，难以忍受资源浪费。

谁知道呢。

鲁迅说：“我向来是不惮以最坏的恶意来揣测中国人的。”但我懒得揣测，有趣的事那么多。比如我的一位朋友正对Starshot计划（研发一款太空探测器并用二十年左右的时间飞向最近的恒星）着迷，大学时学到薛定谔方程就死机的她，花了很大力气自学相对论。

如果不是看她写的记录，我永远不会知道，用激光推动光帆船，会是星际探索的方向。

光帆掠过行星，留影，再将信息传回地球。

我觉得，这比两个男女的邂逅，要浪漫得多。

更何况，对于中年失婚的女人，现实总是一地鸡毛，而非一见钟情。

#2

景行昨日去他的父亲、我的前夫那里过亲子日，回来后颇为不耐烦。

“本来说好我们两个人在外面吃顿饭，还没有坐下点菜就接到那个女人的电话，说家里突然停了煤气，”他皱着眉头，“结果她抱着孩子，带着她父母一起到饭馆里来。整顿饭闹哄哄，我觉得很丢脸。”

“如果不是借口的话，最有可能是煤气表电池没电了，换上电池重新插卡启动就行。”我说，“当然也可能是用完了，煤气买一百个字能用很久，忘了也正常。”

“妈，你的注意力又跑偏了！”

“因为我不好评论别的呀，”我说，“难道要我劝你，多好的机会，你和你那同父异母的弟弟可培养一下感情。”

景行气得嘴都要抽抽了，抱怨：“为什么你对猫狗那么温柔，对我就汩汩冒坏水。”

作为兽医的我，中肯地告诉他原因：“猫狗比较可爱。”

似乎为了佐证我的话，大咪款款地走到景行的脚边，纵身跳到他的膝盖上卧倒，景行一边用眼睛斜我，一边忍不住伸手抚摸，五只手指都埋入大咪蓬松的毛里，发出一声叹息。

“我爸真是自作自受，当年说，她是我的真爱！现在那女人蓬头垢面，我爸白头发都顾不上染，那孩子说是他儿子，看着跟他孙子差不多。”

“你说的这几点不能推论他们不相爱了。”我指出逻辑错误。

“一顿饭有三四次差点吵起来，这总能说明问题吧。”

“嗯，听到他们过得不好，我就放心了。”我说，“如果你觉得不开心就别去了呗，马上就要高三了，多花点时间在学习上。”

“我其实是为了管他要零花钱。”

“微信可以转账。”我提醒他，“再说我也没少给你零花钱啊，至于么你。”

转念一想我表示：“咳，你对你爸有感情，并不是对我的背叛，在他没有开始第二春之前，对你还是很好的。”

“对我好就在我中考之前，突然跟疯了似的闹离婚？”景行不屑，“要不是小爷我武功过硬，就被他坑死了。”

这块地，我确实也洗不干净了。

#3

黎绍荣总疑心我挑拨他们父子关系，其实我没有。自从离婚后我尽量避免和景行谈及他，我其实也没办法跟景行解释，为什么一个正常的中年男人，会在和单位年轻女同事一起打羽毛球半年后，突然找到了人生至爱，愿意净身出户以明志。

不是说去锻炼身体的吗？

那时距景行中考还有两个月。我在一周之内消化了这个霹雳，两周之内办好了离婚手续。

景行置之死地而后生，中考竟然考出了整个初中阶段的最好排名。

所以黎绍荣大概觉得，他并没有给儿子造成什么伤害吧。夫妻关系虽然破裂了，他仍然是景行的好父亲，时常探访，时常在微信转些类似“亲爹是怎样炼成的”文章保持交流。他也没强迫景行管只大他十二岁的继母叫妈，只希望兄友弟恭，已经很善解人意。

景行对此，应该是怀着非常复杂的感情吧。美好记忆与不堪现实，都是真切的。

他不肯讨论，我也不知如何去问。

不知道做什么的时候，就什么都不要做。

#4

除了景行的心理，我还有很多事需要考虑。

今日我为一条被电动车撞飞的萨摩耶做了缝合，原创口巨大，内脏有脱出，虽处理尚算及时，前景亦非常不乐观。它的脊柱也有所损伤，如果幸运渡过感染关，还需要进行骨科手术固定，又是一道难关。

带狗狗过来的，是我前闺密的前夫翟君。

人到中年，总有过往。

我上次见他是十年前，风华正茂，端的是大好男儿，社会精英。没想到再见时狼狈如此，面色仓皇，抱着条奄奄一息的狗，血从胸口一直滴到脚面。

“是你撞的，还是你的狗？”

“我的狗。”

后面有人探出头：“是我撞的……这还有没有救啊？”

“有没有救我都要救，”翟君哽咽着，又扭头说：“不用你管！”

“你这狗突然跑到大马路上，”那人嘟囔，“我这是刹住了，要出了事故按理你还得给我修车，我这是出于人道主义才跟过来……”

待手术结束，那人已经离开了，只有翟君痛不欲生地坐在外面。

这样的宠物主人我见过很多，一失手成千古恨，追悔莫及。我也只能例行安慰，并没有其他话好讲。他恳求我，看在多年相识的情分上，尽力抢救。

我板着脸：“认不认识，在手术台上，最不想狗死的，就是医生。”

#5

护士小美知道我们相识，便迫不及待地要了解内情。她一边递刀递钳一边询问：“他们为什么离婚？”

“我不知道啊，我只知道，女方远渡重洋，男方留在国内。”

“不是说是闺密？”

“一度比较亲密，后来因为三观不合疏远了。”

年龄越大越不愿意应酬不同道的人。

“啊，这么帅的大叔怎么会被人抛弃，”小美感叹，“孤身一人，好可怜。”

我哈哈哈哈，原来单身男人的日子也不那么好过。

小美补充：“真的很可怜，刚才狗狗在抢救的时候，我对他讲伤势太重，为防不测，如果还有家人的话就早点过来见一面，他说狗狗是他唯一的亲人。真是太可怜了。”

小美望向我：“其实你们挺般配。”

我深吸了一口气说：“有句老话不知你知不知道：兔子不食窝边草。”

过了半晌，小美迷茫地问：“为什么啊，他们不是分手了吗？”

#6

小美是去年新来的护士，二十四岁，深受脑残电视剧的影响，觉得作为女

性，结婚生子是第一要务。最近石破天惊的一句话是：“相比你的婚姻，教养是完全不值一提的东西。”

之前我俩同值夜班，聊天聊到彼此感情经历，她得知我离婚时并未试图挽留，恨不得穿越回去一巴掌打醒我。

后来我委婉地告诉她，我不但获得了儿子的抚养权，还保住了房子，只分给前夫几十万现金。她又赞我为巾帼英雄。

不知道她究竟想表达什么。大概是那种字字句句掷地有声的文章看得太多，个中有些冲突也不觉。

好马不吃回头草，浪子回头金不换。

虽我已明确表示暂不考虑个人问题，她仍旧试图撮合我与翟君。

翟君诚如她所愿，半月来连工作都放弃，日日守在医院，扎空就找我谈人生，倾诉他对狗狗有多么担心，让我分析化验结果，是否情况在好转。

还真是在好转。

我从医多年，见惯宠物生死，仍旧对生命充满敬畏的原因就是：你永远不知道谁能挺过去。

术后高得吓人的白细胞居然在一周后直线下降，各项生理功能慢慢恢复，可以准备骨科手术了。

收到手术通知的时候，翟君激动地握住我的双手，之后略显尴尬。

毕竟，我是见过他和闺密勾肩搭背，卿卿我我的人。任何肌肤接触，都嫌过火。

小美同我赞他情深义重，为狗日渐憔悴，是可以托付终身的人。

我说：“早知如此，当初遛狗，为何不牵绳呢？”

#7

晚上我把这件事说给景行听，景行的第一反应却也是：“如果有合适的对象，我支持你再婚。”

“那是你宋阿姨的前夫啊！”我说，“你小时候还一起吃过饭。”

“有点印象，”他说，“那又怎样，美剧里那些主角还不是分分合合。”

我说：“显然是剧组为了节约演员预算。”

他做出忧心忡忡的表情道：“我担心我上大学以后，你一个人在家会孤独。”

我微笑：“谁告诉你一个人就会孤独？”

他迟疑：“后半生总要有个归宿吧？”

我再次微笑问他：“谁告诉你人的归宿是婚姻？”

你对人生有什么误解？

景行问我如果他不结婚呢？我谨慎表示两情相悦再谈结婚，不必将其列为人生目标。

他又对我晚年生活表示担忧，我安慰他：“人工智能进展飞速，以后我买两个机器人做伴，一个叫桂花，一个叫旺财。”

大咪不满地喵了一声。

景行果断转换话题：“今天我爸又约我了，中午我跟他吃了个工作餐，终于没有人打扰。”

“那煤气，是怎么回事？”我好奇地问。

“说是过流。”他答，“不知道什么意思。”

“短时流量过大，”我解释，“一般检查没什么异样，重新插卡启动就好。”

景行一脸崇拜地看着我：“我爸就说，你妈肯定知道怎么处理。”

“然后他还说就是因为我什么都不让他操心，才让他有机会犯错误对不对？”

“您猜对了！”景行冷笑，“他絮絮叨叨说了半天，我也不耐烦听。”

“是说房子吗？房价这两年真涨到天上去了。”

“您又猜对了。他抱怨，当时那个女人说只要他的人，但知道他离婚真的没要房子，都快气疯了。如果不是因为意外怀孕，两个人差点分手。”

“哪有跟自己儿子说这些的啊！”我郁闷。

“他还能跟谁说这些？”景行反问。

“你还是少跟他来往吧，”我终于忍不住干预，“这对你的气质不好，真的。”

“不，我同学说了，我得跟他面前多刷存在感，将来他的遗产，还有我一半呢。不能便宜了那母子俩。”

但愿景行这种想法，只是青春期逆反。

希望他考上大学后能换一批朋友，多接触外面的世界。如果他的眼睛只看到这些蝇头小利，恩怨纠缠，他会被困住，自己为自己挖了一口井。

一个人的眼中，应有星辰大海。

#8

身上没有毛的萨摩耶看起来有点滑稽。

手术结束后我抚摸它的头，告诉它劫后余生，要努力康复，带钢丝生存。

它还没有从麻醉中醒来，却哼了一声仿佛听得懂我说话。

我同翟君说：“如果恢复得理想，很快可以站起来，行动肯定不如之前灵活，但慢慢会好，以后不刻意观察的话，应该看不出来。”

翟君喜极而泣。

我补充：“几个月后，又是一条好狗。”

他说要请全体参与治疗的医生护士吃饭，我替大家婉拒了。小美得知后直呼可惜，说也不是在乎那顿饭，只是她真的觉得我们很般配，应该多点接触了解。

我说：“就是怕你胡说八道才不去的。”

她不服，跟我揭秘：“你不在的时候，翟先生每次来都问，齐大夫怎么没来啊？还跟我打听你的事，我都跟他说了，你前夫已经再婚，连小孩都有了。”

她并不能理解我为何对她不悦，态度转为冷淡。

我并不介意他人怎么过自己的人生，但一再越界，就不大好了。

#9

萨摩耶出院后，翟君在微信中日日同我汇报康复情况，又说，待到复查时，要送礼物过来。

我推辞不过，跟他讲：“就送面锦旗吧。”

送了，上书四个大字：“救我狗命”。

难得这点幽默感。

萨摩耶复查无事，我将翟君从通讯录中删除。

小美看人的眼光是有的，翟君委实是个条件不错的男人。

只是，与我何干？



一个在机构教室门口坐着等孩子下课的中年男人，镜片后的眼睛眯虚着，微张着嘴微仰着脖子，大概率在神游太虚。侧面看过去肚子搁在腿上仿佛已放弃了自我，一条经典蓝的牛仔裤与脏兮兮的NB运动鞋仿佛又在说还可以抢救一下。

秘密

有时治愈，常常帮助，一直安慰。

#1

开完二年级下半学期的期末家长会，我就要告别这批孩子了。待到秋天，迎来下一批小豆包。

从教二十年，每一次告别还是会有不舍。

这个班级，尤其让我牵挂着的是纪远航和陈博文。

远航是个女生，比起她的名字，我更喜欢叫她的绰号“窗边的小豆豆”。她留着童花头，一双乌溜溜的大眼睛总在转呀转，是个爱做梦、喜欢编故事的孩子。

早晨我路过她座位的时候，听到她在跟同桌的孩子聊：“我家今天没有人来开家长会了，今天早上我爸妈打架了，天崩地裂，飞沙走石！”

同桌惊讶地追问：“那后来呢？”

小豆豆煞有其事地答：“后来我爸就进医院了，我妈就被警察带走了。”

同桌倒吸了一口冷气：“啊！”

明明我早上来上班的时候看到小豆豆妈妈送她，如果我没猜错的话，她妈妈应该在学校旁边的麦当劳等着一会儿开家长会。

我忍住笑，指挥孩子们做家长会的准备。

不得不说，孩子们的变化还是挺大的。一年级刚开学的时候，个个懵懂茫然，现在大都能够记住自己的任务，一脚深一脚浅地做着了。

家长会也没什么新意。我注意到会前小豆豆的妈妈被小豆豆的同桌追问：“阿姨您不是被警察带走了吗？”

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我想起之前小豆豆用“一边……一边……”造句：“爸爸一边打游戏，一边打妈妈。”

小豆豆妈妈看到作业跟我在微信上解释：“李老师您好，远航她爸爸真的既不打游戏，也不打我……”

我了解的。有家暴的孩子绝不是小豆豆这个样子，她只是喜欢编故事，喜欢抖包袱搞笑而已。

会后小豆豆妈妈找到我，表示留恋之情。

我解释：“这是学校的安排，都是一二、三四、五六这么换，我只擅长带低年级呢。”

她说：“像您这样能够宽容孩子胡言乱语的老师太难得了。远航这两年给您添麻烦了……”

我笑笑：“放心吧，新班主任也不是特别严厉的那种，我也已经跟她交接过了，已经告诉她我们远航以后可是要当大作家的。”

“啊，真的吗？”小豆豆妈妈笑，“这个孩子，心智发育总感觉比一般的孩子慢呢。每天像活在自己世界里一样。而且她怎么老说打呀打的……”

我回避了最后的问题，同她开玩笑：“这位妈妈，您是急着抱外孙吗？让她自己慢慢地长大，不要着急，别在意一时的成绩。”

小豆豆的同桌走过来，认真地追问：“阿姨，您真的没被警察抓走吗？”小豆豆妈妈脸唰地一下红了。

我忍俊不禁道：“故事我也听到了……”

她徒劳地解释：“没有，什么也没有发生。李老师，我们家真的没人动过手……”

我安慰她：“只有幸福家庭长大的孩子，才会像远航这样天马行空。”

远航的绰号出自那本黑柳彻子的《窗边的小豆豆》，一个人的名字未必与本人相符，绰号却再也不会错。

她需要更宽松的环境成长自我。看着一脸无奈的小豆豆妈妈，我也真的挺同情她。有个不走寻常路子的孩子，就得有钢筋一样的神经才行呐。

这时小豆豆蹦蹦跳跳地过来："李老师，我告诉您一个大秘密！"

小豆豆妈妈脸刷一下又白了……

小豆豆完全没有注意到妈妈的脸色，大声说："我爱您！"然后嬉笑着跑开了。

我对小豆豆妈说："真是了不起的大秘密啊。"

这个了不起的大秘密，算是给我两年的工作，画了一个圆满的句号吧。

暑假开始后，我也有自己的秘密工程要做。

#2

我要开始戒烟。

我清楚地记得，我的第一支烟，是在2004年5月19日的晚上点燃的。

那时候我自己的孩子，浩然，刚刚过完三岁的生日，他的生日当天是在医院度过的。

他两岁那年，有两晚在梦中不停地踢腿，哭醒了再睡，又被踢腿闹醒，折腾一整夜。那也是我唯一一次求学生家长办事，挂了儿童医院神经内科的专家号。

疑似癫痫，如要确诊，需在发作时，去做二十四小时脑电图。

2004年5月17号晚，那个大魔王又来了，早晨我向学校请了假，抱着他直奔儿童医院，幸得学生家长帮助，顺利开始检查。

浩然满头粘着电极，问我："妈妈我是要做奥特曼吗？"

"是，"我说，"要像奥特曼一样勇敢喔。"

他做了个一手平举一手竖起的奥特曼经典手势。我也回了一个。

所谓强颜欢笑，莫过于此。

由于检查要做二十四小时，我们被安排在住院部。那条长廊很长，我们在长廊尽头的大房间，七八个床位，同一天做检查的有十几岁的大孩子，也有比浩然更小的。

毕竟是一夜没睡，午饭后浩然很快躺在床上睡着了，我又盼着他踢腿，又怕他踢腿。

踢了，再次哭醒。如是者三五次，他彻底清醒后不肯再睡。

清醒的时候浩然好乖好乖的，我给他讲故事：小猪波比，青蛙弗洛格，兔子小白……好几个孩子都围过来听，每一个孩子头上都贴着密密麻麻的电极，连着长长的线。

有家长在结束时问："您是幼儿园老师吗？讲得真好！"

我答："我是小学语文老师。"

家长帮我拿晚饭过来，问："你家孩子每天睡觉都这样？"

我说："不是，犯的时候才这样，这是第三次。"

家长说："你这个症状不典型啊……"

又说："我们是抽搐，一次就确诊了，这次是吃了一段时间的药后来复查。"

我其实并不想和他讨论病情。

晚饭后浩然睡踏实了，我知道这次的大魔王走了。

我轻轻地给他唱了生日快乐歌。他盼了很久过生日吹蜡烛吃蛋糕，今天却根本没提起。

天慢慢地黑下来，病房里的灯却是永远亮着的。房间的对面是盥洗室，那些真正住院的病人家属开始洗漱，洗衣服。

有两个妈妈在互相开玩笑，闹了一阵子，一个妈妈说："不说了不说了，你儿子听到该不高兴了。再打我。"

另个一妈妈道："他要真能起来打你，我情愿被你欺负死！"

也许是看到我眼中盈盈的泪光，旁边床的家长低声道："长住在这里的，多半是严重的脑瘫。有时候我为孩子的病发愁的时候，想想他们，就觉得还行吧？还不算太糟。"

第二天早上取电极的时候扯下了不少头发，浩然哭得惊天动地；又去抽了血，更是哭得止不住。

四十八小时没有睡的我，一头汗地安抚他，也很想坐在地上痛痛快快哭一场，但是我没有，我不能。

那天晚上，我困极却又睡不着，看到床头柜上浩然爸爸留下的半包烟，神差鬼使地，抽出一根，走到阳台上，点燃。

第一支烟的味道无比糟糕，但我却在烟雾缭绕中奇迹般的得到了安慰。也许是因为我在假装浩然爸爸在身边。

#3

浩然爸爸是重案组的刑警。

我与儿子在儿童医院挣扎的时候，他不知道在哪个山沟里蹲守。他不能说，我也不问。

他回来的时候尘埃已落定，儿子的脑电图检查结果是并无异常放电，血检也一切正常，我喜极而泣，清醒过来又担忧是不是疑难杂症。

医生建议观察。孩子生长发育指标均达标准值，毫无头绪，过度检查弊大于利。

“肯定是有什么原因才会这样吧……”我嘟囔。

医生解释：“只是一年两三次睡不好，孩子的智力、运动机能都发育得很好，所以观察吧。很可能随着年龄增长就自愈了。”

医生说的没错。那一年，大魔王又来过一次。在浩然上小学前，我一直提心吊胆地，在每一个夜晚等着，后来它都没有来。

它神秘地消失了。

当我能坦然地谈论这件事的时候，我跟浩然爸爸讲起那晚在儿童医院神经内科病房的经历，讲起那两个在盥洗室开玩笑的妈妈；浩然爸爸也同我讲起他的那晚。

那晚他在一个偏僻的村庄里蹲守一名抢劫杀人的犯罪嫌疑人。

举枪进去抓捕的时候，嫌疑人一家正在给孩子过生日，桌上摆着蛋糕。是的，嫌疑人的孩子刚好跟浩然一天的生日。因为这个巧合，浩然爸爸深深地记住了那一刻。

嫌疑人被警车带走的时候，过生日的孩子赤脚在后面跑，声嘶力竭地喊。

浩然爸爸的难过久久不能平息。

我安慰他这不是你的错，他爸爸在抢劫杀人的时候怎么就不想想孩子呢？

但他还是难过。我想想也难过。

父母无法选择孩子，病也好，弱也好；孩子更无法选择父母，善也好，恶也好；都要承受。

这件事情对我的影响就是，浩然爸爸不在家的时候，我会偶尔从他的烟盒里抽出一根，在深夜的阳台，度过一段明明灭灭的时光。

#4

浩然爸爸是唯一知道我抽烟的人。

我也知道浩然爸爸知道我抽烟，他是名优秀的刑侦人员，我并不期望有任何事瞒过他。但是我们从未说破这件事。

十几年过去，我需要戒烟的原因是浩然爸爸戒烟了，而且他纯靠意志力，说戒就戒了。

他讲："上次抓捕的时候，快跑吐血了。吸烟对心肺功能影响太大了，不能再抽了。要不然不但可能抓不住犯罪嫌疑人，还有受伤丧命的危险。"

"别说这些，别提。"我阻止他。

他同我讲："如果你还想抽烟，我就帮你买包放着。一个小学老师去买烟确实不像话。"

气氛顿时有点尴尬。我恼羞成怒："你就不能一直不说破吗？"

他搂住我肩膀，笑得前仰后合："好好好，我错了，我错了还不行吗？"

我在Kindle上下了本《这本书能让你戒烟》，又被浩然爸爸笑了半天，书呆子、文化人地乱叫。

那本书确实没什么帮助。一个月才抽两三根的我，并不是尼古丁成瘾，而是心理依赖。

一个半月的暑假过去，虽然很困难，我做到了。无论多么需要陪伴安慰，我都没有去拆那包烟。

抽烟不再是我的秘密，变成了我的过去。

#5

开学后我迎来了四十名一年级的小豆包，嘈杂纷乱，一会儿这个因为谁的话哭了，一会儿那个找不到洗手间尿裤子了。还有家长在微信群里嘱咐“李老师请您提醒我家孩子喝水，要没人提醒他一上午都不喝水！”

好容易放学后，坐到办公室松口气，接新三年级班的班主任找到我。“跟我讲讲陈博文到底怎么回事。你之前告诉我他是有家暴背景？”

“啊？他怎么了？”我问。

“上午每节课课间都来办公室找我，每个课间平均找三回，”她叹气。“下午又在班里哭了一场，说有人笑话他，我让他说出是谁，他又说不上来。”

“辛苦你了。”我安慰。“习惯了就好。”

“班上同学也这么说，说他莫名其妙就会哭，每天都哭，不用管。”她又长长叹气。“怎么能不管呢……”

我同她讲了个俗套的故事。

发现博文的异样是在一年级刚开学，他问同桌：“如果你爸拿盘子砸你妈，你怎么办？”同桌吓了一跳，呆呆地说：“我爸没拿盘子砸过我妈……”

转身就当作大事件告诉了我，我请他帮忙保守这个秘密。

在我带班的两年，他的父母离过婚，又复了婚。

我跟博文妈妈谈话的时候，她说：“我能怎么办呢，连我爸妈都劝我为了孩子忍忍，不要激怒他就好。不发火的时候，他对我对孩子还是挺好的……”

博文跟我说：“我妈一个人养不起我，我还要上课外班。”

是的，博文的成绩很好，一直保持在前三名，比远航好得多。但我情愿班级里都是窗边的小豆豆，一群蹦蹦跳跳的小豆豆。

三年级班的班主任撑着头，苦笑着，“真是个解不开的难题。”

老师能做的其实不多。我们不能选择学生，也几乎无法改变学生们的家庭环境。只能在有限的条件下，给跳脱特别的孩子多一点空间，给缺乏安全感的孩子多一点关爱。

犹如那句镌刻在特鲁多墓碑上的名言：“To Cure Sometimes, To Relieve Often, To Comfort Always”（有时治愈，常常帮助，一直安慰）。

医生如此，老师如此。



高挑的女孩一根竹子般笔直地站在植村秀的柜台前，白色平底鞋与九分浅蓝牛仔裤之间是纤细的脚踝，鹅黄丝质短款上衣，后背两条飘带并未打成蝴蝶结，只随意地系了一下。她低下头，半长的棕色卷发从肩头滑落，闪

出天鹅一般的颈子。柜台是彩色的，她是春天。

伤逝

　这个荒诞的世界，在短暂停顿之后，又吱吱呀呀地往前运转。

#1

噩耗在清晨来临。

我握住手机，泪水夺眶而出。忙碌嘈杂的屋子顿时静下来，立琛过来搂住我的肩，我将手机递给他，伏在桌上，失声痛哭。

“方晴去世了？”他亦觉得突然。

小远递了张纸巾过来：“那个带我们去山区支教的阿姨？特别爱笑的方老师？没听说生病了啊，心梗？”

“是意外。”立琛快速浏览了信息，吩咐儿子，“今天别让妈妈送你了，你自己叫个车去学校。”

“好的。”小远犹豫地，探过身摸了摸我的手，“我走了哈，妈。”

待儿子走后，立琛骂了句脏话，我茫然地看着他，重复：“这叫什么事？这叫什么事？”

方晴，于四十九岁那年，在小区散步时，被一个跳楼自杀的孩子砸中，当场身故。多年组织公益活动的方晴，给陌生人捐过造血干细胞的方晴，会跳舞的方晴，喜欢喝花草茶水果酒的方晴，爱笑的方晴。

杀人放火金腰带，修桥铺路无尸骸。

#2

认识方晴，是在四年前。

老实讲我对所谓常年做公益的人总带着一些怀疑，总觉得他们隐瞒了什么。就像我进她的群，名义上是希望孩子多参加些社会公益活动了解社会培养同理心，内心里是为了将来申请大学的时候文书有活动可写。

我谨慎地接触她，用审视的眼光。

她热情地接纳了我。转天就叫我带上小远去家里帮忙，打包给山区孩子们捐的衣物和书籍。

“叫小远是吧？初一？跟着哥哥姐姐做吧。”

“哎，你别上手了，这是锻炼孩子们的机会。”她又转身招呼我，“我这有花草茶，喝一杯？”

她家的客厅不大，满坑满谷地堆着募捐来的衣服和书，再加上几个青春期孩子时时爆发出公鸭嗓嘎嘎的笑闹，拥挤嘈杂得好像古早集市。

然而她站在那里端着杯花草茶，阳光透过窗户，照在玻璃杯里，反射在她的脸上，荡漾出五彩来，又是安宁的。

“不介意我拍张照片吧？”我问。

照片被我传到学校的综合评价平台，作为小远参加公益活动的证据。前景是几个撸起袖子干得热火朝天的孩子，背景中方晴在一角，含着笑。

立琛说这个人有禅意。

#3

相处得久了，就了解得多了。

方晴是热情的，也是严谨的。她从不宣传自己，不煽情，不讲什么慷慨激昂鼓动人心的话，组织的所有活动的账目都清清楚楚公布在群里，并不曾做出为公益抛家舍业的姿态。

有些事情，可能她更用力点，会有更大影响吸引更多资金，但是她说过分地介入会扭曲当地的生态，涓涓细流，慢慢培养，方得长久。

有新人加入，她欢迎；有旧人离开，她不挽留。

我亦听到对她的质疑，像我当初一样，怀疑她有利益在其中。还有人貌似懂得理解地说“总归要有些管理费用，这也是国际惯例！”“你看她的朋友圈，跟女儿一起跳芭蕾，还去国外看演出，消费不低啊。”

我默默地把这些人都拉黑了。

小远初二那年的暑假，我们参加了方晴组织的支教活动，在大别山区。我不放心他一个人前去，也谋了个助理的角色。

我们都感受到了极大的震撼，我才意识到，不仅孩子，就算我自己，也没有经历过什么真正的苦难。那是我们第一次看到可谓一贫如洗的家，第一次一个星期都没有洗澡，第一次给孩子们讲课却发现内容不切实际只好连夜修改教案。

也看到了漫天的星斗，璀璨悦目，低得仿佛伸手可得。

方晴讲：“其实这种支教，我们的孩子比山区的孩子收获更大。”

我认可。

她又说：“对于山区的孩子，是给他们打开一扇窗。以前他们最多看到山下，看到县城，现在他们看到在遥远的地方有不同的生活，看到读书是有用的。”

讲这番话的时候我们站在一个山坡上，身边是猪圈，几只小猪哼哼唧唧在吃食，我挠着有点痒的头皮，看远方云卷云舒。

#4

小远初三那年，我在群里沉寂了很久。

方晴偶尔会问问我怎么样了，我苦笑着讲心情跟随成绩起伏如过山车，又不敢指责，又不知怎么指导。任何的指导都会被当作指责。

“相信孩子。”她说，“总归要放手的，你抓得越紧他越要挣扎，把力气都用来挣扎了，哪还有力气成长呀。”

方晴的女儿思敏在北大读医学院。我表达羡慕之情，她同我讲大家都是这么过来的，哪有孩子真的一帆风顺，家长哪个不是悬着一颗心，如履薄冰，只不过强作镇定。不镇定，只会给孩子压力。

“我看好小远的。”她笃定地讲。

她并不知她给我多少安慰。

有一天我突然发现她有阵子没组织活动了，问过去才知道刚刚出院，住院原因是捐赠造血干细胞。

“登记很久了，没想到能配型成功。”

“会伤身体吗？”我问。

“会——”她笑着拖着长音，“所有捐过的人都告诉我会胖！我已经胖了四五斤了！”

为了加强营养。

方晴那么爱美，常年健身，与女儿一起穿上纱裙跳舞的时候像姐妹花。

“闺女这两天净在家给我炖汤，还是学医的，怕不是上了个假大学吧！哎！”她说，“说人还是会虚，得补，增强免疫力，不过我就不懂了，为什么增强免疫力要靠肥肉。”

哈哈哈。

看到社会新闻中有兄弟姊妹之间拒绝捐赠的，我就想起方晴，她谈起来那么轻松。

再遇到质疑方晴假公益真牟利的，我就冷冷地说：“你先去捐个造血干细胞再说吧。”

#5

认识方晴之后，我没那么怕老了。

我也开始健身，以四十四岁“高龄”做到了二十二岁也做不到的动作，把这份快乐与她分享之后她讲：“八十八岁又如何！”端的是气贯长虹！

然而她的人生，止于四十九岁。

止于一场庸俗的，丑陋的，粗暴的家事。

我与群友一同去方晴家看看有没有什么可帮忙的，路边看见几束花，突然领悟到这里正是她罹难之处，泪水再次喷涌而出，完全不能控制。

遛泰迪的老太太问：“你们是小方的朋友？”

我们捂着嘴点头。

去旁边花园石凳上平静一下心情，总不能一路哭着上人家去。

老太太站定同我们讲话，讲楼上那家夫妻矛盾已久，因为夜里打架被邻居叫过好几次保安，终于商谈离婚，两个人谁也不肯要孩子，八九岁的孩子能怎么办，只能去死。

她叹气："孩子可怜的，更可怜的是把小方连累了。没想到她那么傻，居然去接，二十几楼跳下来的人，怎么可能接住呐！"

我震惊地看她。

"你们不知道吗？"老太太惊讶，"调了监控的呀，那孩子跳下来的时候小方刚好抬头，要躲是躲得开的，但她居然伸手去接，当场就不行了，孩子也没救下来，白搭了一条命。"

"方姐真傻。"群友喃喃地说。

"真是太傻了，"我说，"她怎么这么傻！怎么能这么傻！怎么能这么傻！"

一般人不是会躲的吗？

老太太絮絮叨叨地讲："没见过那么坏的父母，孩子出事了，还砸死了人，两个人居然在旁边对骂，差点又打起来，那些话别提多难听了，这两个浑蛋将来得有报应吧！"

泰迪围着她前前后后地跑着，她道："人不如狗！"

我抬头看天，被楼宇围成方块的天，苍白暗沉，但并不像会下雨，也没有雷与霹雳。

#6

这个荒诞的世界，在短暂停顿之后，又吱吱呀呀地往前运转。

我第一次见到方晴的爱人，思敏的爸爸，他就像我想象中的那么好，温文尔雅，井井有条，是这么好的男人才配得上方晴。

几乎一夜白了头，表现出的却是有节制的痛苦。上抚慰老人，下照顾女儿。

他同我们说，为了给方晴办追思会，请我们帮忙整理她做公益时的照片。

我的理解，他是希望我们有处安放悲伤。

几个G的照片，哪一张我都想选，都不舍得放弃。我翻看方晴的朋友圈，一条条地点赞，有很多我当时没有细看的话，重读又体会出百般的滋味。

又去翻看我们曾经的对话。

今年年初我刚刚换了工作，压力骤增，对自己的选择十分怀疑，是不是留在原单位会更好，为何人到中年还要折腾，有什么意义。同立琛倾诉，他只会说不想做就别做了，我养你。

但我并不是十九岁的张柏芝，并不会为男人的这句话感动。

同样的苦恼说给方晴，她说："为什么，为了心中的理想啊。"

"现在还谈理想的人不多了……"我发了个笑着流泪的表情。

"所以我们很珍贵！"她不容置疑。

这次我真的笑了。

"总有一个时刻你会感觉人生并没有意义，没错，一个人，生得偶然，死得随机，绝不是因为有了生命人生就有了意义，是我们做过的事，让我们的人生有了意义。"她讲，"做自己想做的事。遇到点困难就退缩了，这可不是我认识的你呀！"

在她的眼里，我，小远，都比真实的我们更好，也因此让我们对自己有了期许。

临了，她勉励我："对于事业和婚姻，原则都是一样的：好好过，别怕离！"

她的每一天都过得很好，当她离去的时候，应该是没有遗憾的吧。

遗憾的是我们。

立琛看着捧着手机落泪的我，冒出一句："我死了，你也就伤心到这个程度吧。"

我恨不得把手机摔到他脸上去，忍了忍问他："你这是嫉妒？"

他坐到我面前，认真地同我讲："就算我死了，也不想你这样头不梳，脸不洗，不好好吃饭，不好好睡觉，动不动哭一场。"

"我要死在你前头。"我说，"你答应我，送我走了你再死。"

“好。”他说，“我答应你。”

这是我们夫妻结婚二十年最真情流露的时刻，在四十不惑与五十知天命之间的一片狼藉中，在明天和意外不知道谁先来临的惶惑中，在体味到自此如逆水行舟明知不可为而为之之后。

#7

方晴的追思会在一个晴天举行。

头天刮了大风，吹尽了雾霾，也吹落了许多的叶子，有些是黄叶，有些还带着绿，但也经不住这大风，都一并落了地，堆积在路旁，厚厚的。小远故意踩上去，发出脆脆的响。

我想开口埋怨他不够肃穆，又想方晴一定不喜欢我管他太多。

我们一起看方晴的一生，从没牙的黑白幼儿照开始，她一直是笑着的。戴上红领巾了，上大学了，毕业了，工作了，结婚了，有了孩子，孩子长大了……她做过好几种职业，她去过世界各地旅游……原来她不仅会跳舞，还会弹吉他，她还有过烫着爆炸头相当朋克的青年时代……她曾经挽着裤脚走在泥泞的小路上，也曾经穿着盛装华服在灯红酒绿的街头……

这时候我意识到，我了解的方晴，只是她的万中之一。我认识她太晚，参与得太少。

她的人生比我看到的要精彩得多。不愧是我的理想啊！

这一天我们都没有哭。来了很多人，我认识的没几个，但我们都没有哭，甚至有些人，在仪式结束后等车时讲起方晴的趣事时，带着点笑。

“那一天，我怎么怎么样，她怎么怎么样，你又怎么怎么样，她又怎么怎么样……”

我默默地在一旁听着，又多了解了她一些。

小远说买了票要跟我一起看电影，我说我不想去，你跟同学去不好吗？他腻上来挽住我的胳膊晃，我汗毛要竖起来，有多久他没这么撒过娇？自从比我高之后吧。

到了电影院我才知道他的心意，那是一部关于死亡和纪念的电影，《寻梦环游记》。被记住的人，便不会消失。

请记住我

虽然再见必须说

请记住我

眼泪不要坠落

我虽然要离你远去

你住在我心底

在每个分离的夜里

为你唱一首歌

请记住我

虽然我要去远方

请记住我

当听见吉他的悲伤

这是我跟你在一起

唯一的凭据

直到我再次拥抱你

请记住我

方晴未必会如此密密嘱咐，她是那么潇洒，纵有眷恋，亦会放手。

然而回到家中，我还是将小远那张第一次参加公益活动的照片打印了出来，放到书桌上。虽然只有方晴的一个侧影，但能很清晰地看出她的笑，像是在对我讲："我说的没错吧，看小远成长得多好。"

曾经与她一起走过的日子，已与我融为一体，将陪我远行。



店里飘过一丝柑橘类的清香，寻着味我发现一名方头方脑的小伙子弓着背缩在柜台后面吃丑柑。脸有多方呢，猛一看跟块瓷砖似的，又有一对单眼皮的小细眼睛，瞪大了也跟眯虚着差不多，两厢凑在一起，颇具喜感。他极为认真地撕扯尽橘瓣上的丝缕，一牙一牙塞进嘴里，显出满足的表情。闻着也是挺甜的。吃完他直起腰站起来，天哪，往少里说也有一米九！

春花秋月

> 生活大体是意志力的比拼，狭路相逢勇者胜，若能抹开面子，更增几分胜算。

#1

东月自称女权主义者，不婚不育保平安。

她同我讲："嫂子，你嫁给我哥可惜了，还生了一个又一个。"

如果公婆听到这些话怕不当场双双中风。

"因为我想要个女儿。"我直白地答，"想日后有人陪我说话。且在养哥哥的过程中积攒了太多经验教训，不能再次利用就浪费掉了。"

且妹妹多么可爱。

我望着正在地垫上玩耍的妹妹就忍不住嘴角上翘。快要两岁，站起来是三头身，坐下去是小团子，动起来就是小团子滚来滚去。又超级爱笑，刚刚拿起两只彩虹叠叠乐的小圈圈互敲，笑得咯咯作响，前仰后合。

简直看不够她。

再想起她哥哥，一个刚刚进入青春期的男孩，唇上的绒毛像永远洗不净的脏，唐老鸭似的嗓子，开口便是"我！我！我！"——想起来就下意识地痛苦地把头扭向一边。

东月说我这样不公平，但人心哪有公平，哪个不贪恋温柔软萌？哥哥小的时候，东月从不假以辞色，嫌他窜来窜去闹腾得人头疼；有了妹妹，一周过来好几次，给她读书陪她玩各种弱智游戏。

我才不介意东月的胡言乱语，只要她肯帮忙看孩子。

哪怕她讲："你只是运气好，我哥是个好人。否则做全职主妇，多大的风险你知道吗？"

我笑眯眯地答："一贯运气好。"

能遇见东磊自然是靠运气。智慧在于，之前拒绝了一百个。

#2

东月在恋爱上的运气就差一点，始终没有找到与她志同道合的人。

我与东磊结婚的时候她有固定男友，那个男孩子高大英俊，在我们婚礼照片上还有留影，数码技术普及后被东月悉数拿走P掉他才还回来，甚是可惜。

东月在领证之前要求男孩子应承终生丁克，男孩子不认可——后来想想如果男孩子起意欺骗，大可以先答应下来，徐徐图之。但男孩子硬是没讲违心的话，终告分手。

公婆自怨自艾，怪自己将女儿惯坏，自私自利，灭绝人性。

东月气他们的不理解不支持，质问父母难道养育自己就是为别人家传宗接代？

当时我正怀着哥哥，没话好讲。

东月后来问我如果东磊不肯要孩子或者不能生孩子我会怎么样，我迟疑地说可能迟早也会分手，我一直渴望热闹的大家庭，计划生育政策不能违反，但一个孩子总归是要生的。有朝一日政策松动，再生老二。

“那爱情呢？”她问。

“爱情只是我人生愿景中的一部分。”我答。

她转头学给东磊，东磊彼时正沉浸在即将做父亲的喜悦中，大手一挥表示毫不在意：“想那些没谱的事干吗？我又不是真不能生。”

固然她讲的话我们不爱听，但我们也都不肯讲她爱听的话。

她生了足足三五个月的气，又没办法真和家里所有人断绝关系。

哥哥出生后大家更没闲情呵护她的心灵，她一边抱怨一边帮忙，充分体现了人是复杂的动物，理想与现实交织，纵然有原则，遇见具体事，又放不下感情。

“东月心地善良。”我对婆婆说。

婆婆答："有什么用。"

十几年过去，她事业蒸蒸日上，生活亦有声有色。业余爱好画漫画，还出了书，被坊间称为"大触"。听着很像某种巨型章鱼。

也算并未蹉跎。

只是愈发激进，认为世间对女性多有歧视与压迫。

#3

如果不是东月提醒，我都没有留意种种细节。

我是独生女儿，父母鼓励我多方探索，从未说过什么女孩子不适合做这个做那个的话。中学时我数理化远较史地政优秀，虽有个别老师表示过惊讶，我只当他们缺乏见识；大学念了计算机，愿意分享笔记作业的无论男女都受欢迎；上班后一直跟男人一样被当作牲口使唤，左右写程序用的是脑子又不是肌肉。

毕竟当年春节联欢晚会的保留曲目定有豫剧的那段："刘大哥讲话理太偏！谁说女子不如男？"

谈恋爱时念的情诗是舒婷的《致橡树》："我必须是你近旁的一株木棉，作为树的形象和你站在一起。"

妇女能顶半边天。

有了妹妹后辞去工作时也没考虑太多，只是觉得哥哥小时候经济条件不允许，只好劳累父母公婆轮流支持，而今四个七十多岁的老人不需我照顾已是万幸，他们实在也无体力帮忙。

做全职主妇的风险？哪件事情没有风险？

但一旦设想妹妹未来会面对怎么样的世界时，不知不觉间会将东月的话勾出来反复思量，便也看到丝丝缕缕的不和谐。

譬如东磊剪完头发回来抱怨："不明白为什么理发店现在都是男小工，一个男的有点出息好不好，非在理发店给人洗头。"

我问他："男孩子给人洗头发就叫没出息，女孩子给人洗头发就是合情合理？"

他分辩："今天给我洗头的那个男孩子抽烟，手指头上一股子烟味！"

我说："你可以讲，一个洗头的小工不应该抽烟，或者抽完烟需要处理干净再服务顾客，但不能讲男孩子给人洗头就没出息。"

他说："我就是希望有女的小工给洗头。"

我说："你当然可以有这样的偏好，但是你不能讲这种活就得女的干，男的干没出息。这表现出你对女性的歧视。"

东磊有点沮丧。他最讨厌烟味，被一双熏黄重味的手揉搓了头发本想抱怨几句寻求安慰，还被指责不尊重女性，有屋漏偏逢连夜雨之感。

我走过去轻拍他的后背，不再继续讨论。

#4

隔天家庭聚会，妹妹表演唐诗："孤山寺北贾亭西，水面初平云脚低……"

其实是哥哥的功课，背诵时被妹妹听见学了几句，我便教了她整首，没料到她真的全部记下了。只是口齿不清，把"孤"读作"嘟"，嘟山寺北贾亭西，听得大家忍俊不禁！

东月说："什么时候妹妹叫得清姑姑了，你再教这首诗罢！整天嘟嘟、嘟嘟，我跟车一个名！"

而公公跟着说："不用学太多，开开心心地玩就好了，一个女孩子，这么累干吗？"

东月当场变了脸："爸你这什么意思？女孩子怎么了？你觉得我哪点不如我哥？"

一时气氛有些紧张。

东磊尴尬地笑着，夹向酸菜鱼的筷子停在半空，下也不是，上也不是。

说起来东磊在事业上的成就与东月不相上下，对家庭的付出则不可同日而语。一则有了小家未免忽略父母，二则作为男性，他所谓的孝顺，是以金钱来衡量的。

东月是那种晚饭后闷声不响把整个厨房擦得锃光瓦亮的女儿。陪着去医院的是她，假期安排出行的还是她。

这大概也是我一心想再生个女儿的原因。

真正自私的人是我。

我转头问妹妹："妹妹将来打算上北大啊还是清华？上剑桥还是牛津？上哈佛还是斯坦福？"

妹妹照例学最后一个，只是又发不好"福"的音："斯坦图，斯坦图。"

哥哥在一旁不慌不忙地讲起笑话："我听说啊，孩子小的时候都是这样，问上北大还是清华；等上了小学，就要在985中挑一个；初中，211也能接受；等到了高中，家长就得说：算了算了，有个大学上就行，一本当然好，二本也将就！"

于是大家都笑了。

#5

东月事后同我说："在爸妈心里，我纵有一百个好，单没结婚生子这一个不好，就能把一百个好全抵消掉。"

我说："也是因为你其他都够好。不信你试试赌博，或者吸毒，爸妈立刻就忘了结婚这码事。好人成佛得经过九九八十一难，坏人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东月乐了，说："你不了解他们，他们会说都是因为不结婚不生小孩才会堕落到赌博吸毒。"

她又叹气："你的原生家庭太好了，生活太顺利了，所以你不了解。"

是的，我的父母总是尽力支持我的选择。

我辞职之后，父母就说了一句："不要担心未来，我们的一切都是你的。"

后来与人提起这件事时我笑着说："穷途末路，还可啃老。"说着说着眼眶微湿。

并不是所有孩子都能得到父母无条件的爱。哥哥进入初中后，成绩不如人意，又开始逆反，我忍无可忍，重新再忍之时，回想自己的青春期，才看清父母曾经付出过什么。自己怕只能做到十之二三。

但我无法对公婆有恶感，毕竟他们在哥哥小的时候，曾那样尽心尽力地帮

过我。他们对东月的期望并非无病呻吟，内心的担忧也是实实在在的。

爱有时候会带来痛苦。

婆婆曾经拉着我的手说："将来我们不在了，你们要照顾东月呀。"

我自然拍着胸脯保证："我没有姊妹，跟东月这么多年跟亲姊妹一样，我生妹妹坐月子的时候便秘，还是东月去给我买的开塞露，我都记得，都记得的呀。"

也算是曾救我于水火的人。

我把婆婆的话转述给东月后，东月笑笑说："妈难道觉得我要是结婚了就有人照顾我？难道不是我多一个人要照顾？要是我哥能照顾好你还用我去给你买开塞露？"

"没有你哥我哪能认识你呢？"我说。

"你最大的优点就是会说话。"东月长叹一声。

"可惜教不会你呀！"我也学她长叹一声，并补充，"其实我最难得是一片真诚。"

#6

我教妹妹念英文，她倒是比中文说得还标准点。

哥哥讽刺我是那种自己飞不起来，下个蛋让蛋飞的家长。

我冷笑着答："对，下了一个蛋没飞起来只好又下一个。"

他瘪瘪嘴差点哭出来。

我说我了解你学习压力大，但父母若对孩子放任自流，又做什么父母呢？你现今的努力不是为了自己的将来，难道是为了我的将来？

期末他做信息学作业，我以多年工作经验指点江山，颇显高射炮打蚊子，浪费得起之潇洒，收获他无数崇拜。

拍拍手掌上并不存在的灰，我心想等妹妹上幼儿园之后，我还是去找个工作吧。万一妹妹日后立志做家庭主妇怎么办？她又未必会有我曾有过的优越条件。

东磊表示我想得太多，我吓唬他如果我再在家里待下去没准会变控制狂，到时对他与孩子都将是场灾难。

“你不会的。”他笃定地讲，“我比你自己还要了解你。”

东月得知我们的争执后评价：“现在你明白了吧，你之所以没有遇到过什么挫折是因为你之前的选择都符合主流价值观，当你要有自己的选择的时候，跟他们期望的不一样的时候，就知道哪片水底下有暗礁了。”

“那就踩着石头过河。”我说。

我一直对数据分析方向有兴趣，之前放不下经营日久的专业，现在倒是可以重新开始学习，开拓新领域。

感谢互联网，只要想学，一定能找到人教。

妹妹问我在学什么，我告诉她是“爬虫”，并扭动身体做出爬的动作，母女成功地滚成一团，乐不可支。

东磊问我这又何苦呢？

我真诚地感谢他让我无经济之忧，才可自由选择方向。

生活大体是意志力的比拼，狭路相逢勇者胜，若能抹开面子，更增几分胜算。

#7

就连婆婆都放弃幻想时，东月突然宣布准备新年成婚。

男方是她的高中同学，曾经的死党，有短暂婚史，一女随母。据说两个人在高中时已略有暧昧，因种种原因未得发展，这次算重续前缘。

没事开开同学会，还是有点正面意义的。

公婆在狂喜之后，开始考虑实际问题：“他为什么离的婚？为什么这么多年都没找？你跟人家说好不要孩子了吗？”

东月不慌不忙地解释：“因为婆媳关系离的婚，没再找是因为他觉得再来一次自己也处理不好，现在他母亲去世了，父亲再婚了，补充说明一下，他前妻也再婚好多年了。”

“别人结个婚怎么就那么容易呢？带个孩子都能找到对象。”婆婆感慨。

我捂脸。东月不会说话是遗传的吧……可算刨到根了。

“我们说好了不要小孩。”东月忽略了婆婆那句，到底幸福的人不较真，“他也喜欢简单的生活。”

太简单了。两个人连婚礼都没有办，只去照了个结婚照，结婚照也没有穿婚纱，只一些家常的衣服和家常的场景，如果不是修片的痕迹重一点，倒像是多年夫妻的日常。

我没想过结婚还能这样，跟东磊私下叨叨：“是不是太委屈东月了？”

东磊答：“你没发现这都是东月的意思，还有能做了她的主的男人？”

“挑来挑去挑了个地中海，”东磊撇嘴，“论长相是远远不及以前的那个啊，长得跟头牛似的，还好不打算要孩子。”

我顿时警惕地左右看看，之后才意识到我们是在自家卧室，东月断不可能突然出现，抚着心口哆嗦：“吓死我了，不要胡说八道。”

妹妹在旁边小床里发问：“爸爸，什么叫作地中海？”

真真是防不胜防。

果不其然，他们两口子过来看妹妹，妹妹被东月抱在手上，却直盯着亮晶晶的“地中海”。

那个男人和气地笑笑，问：“要不要摸一摸？”

妹妹伸手过去，那个男人低头凑过去，竟有种古怪的温馨。

也蛮像一家三口的。

#8

妹妹像东磊，故而也像东月。

我望着她的欢颜，不由设想她将来会有怎么样的人生。

最初的路，自然有我们殚精竭虑为她铺就。但江山，从来都是自己打下来的。



咖啡馆。左边坐着一位中年女士，清爽短发纤细的眉，咖啡色细开司米毛衣搭镶皮黑色披肩式外衫，脖颈上虚虚地围着巴宝莉标志性格纹围巾；右边坐着位青年男子，一头蓬得高高的卷毛及高耸的鼻梁，灰色圆领衫外罩细条藏蓝灯芯绒衬衫，黑色运动裤和半旧NB运动鞋之间露着脚踝。他们都在奋力敲着电脑，目光炯炯，念念有词，生机勃勃。我坐在他俩之间，同享一缕阳光，百无聊赖地饮着店员热切推销给我的限量新品曲奇核桃拿铁，想着下次应该冷酷地讲：谢谢，不，不想尝新。

爱

　悲哀的是，假使我改变做法，也未看出有改变结局的可能。

#1

时隔四年，回到熟悉的公司，坐到熟悉的位置上。

只是曾经的-1变成了＋1。曾经的＋1变成了＋2。

＋2带点揶揄地同我说：“你说你会在分公司待至少八年。”

之前确实是这么打算的。费力争取驻美，一方面自身希望有海外经历，另一方面计划带欢欢过去读书。我做满两个任期，她自五年级开始读，八年后刚好申请大学。

彼时＋2对我百般挽留，觉得我势头正劲，局面大好，硕果待采，何必为他人作嫁衣。

我曾是她的爱将，却没听她的忠告，故她身边换了旁人，那个人是我校招而来，悉心培养。若我仍在海外分公司，此可谓一段佳话。

而今局面有些尴尬。

只是既已走到这步，也不必再细思量。

＋2感叹：“都是为了孩子。佳欣，你对家庭看得太重。”

欢欢只在美国待了半年，余下三年半合同期，我过着从天而降的单身生活，大把时间竟不知如何挥霍。靖冬在国内照顾四个老人和一个青春期少女，水深火热。

人算不如天算。

我只能低头对她说辜负您的期望。这次重新回到您的麾下，望念及旧情，再次重用。

＋2召集了我的接风宴，旧人介绍变化，新人介绍背景，不是不尽心的。

并大张旗鼓地亲自付了账，高声拒绝：“不，谢谢，不用开发票。”八项规定之后，大家都很小心避免嫌疑。

不错我是回来了。

门口告别时我借酒遮脸握住她的手对她说，感谢老领导。她顿了顿讲，那你以后好好干吧，抽手潇洒上车而去。

站在夏夜蒸腾的热气中，我一时想起林黛玉那句：“你从此可都改了吧。”之后耳边一把细细的嗓子在唱：“一年三百六十日，风刀霜剑严相逼……”久久萦绕不去。

#2

在欢欢幼儿时期，互联网正呈几何级数发展，全球化如火如荼。我并没觉得出国读书有什么必要，乐观地认为经由互联网，知识唾手可得，文明会如河水泛滥，填平洼地。

直到有一天，网络搜索的代名词变成了百度。

我对未来有了不同的看法，故重做打算，却没想到欢欢会不适应美国的学习生活。

从小带她读英文绘本，一年级就开始课外辅导，四年级考过PET，自以为已做足准备工作。

各路文章都讲孩子自严苛的国内公立学校去到宽松的美式教育环境，会如同猛虎下山，蛟龙入海，自此野蛮生长。

靖冬相对保守，请学校为女儿保留学籍。言其进可攻，退可守。事实证明他的英明。

欢欢来美后说得最字正腔圆的三个词是：boring，mean，bully（无聊，刻薄，霸凌）。

除了人均面积够大，学校在她眼中一无是处。硬件平平，老师不够渊博，同学不够有趣。

她在北京就读一流小学，数学老师是北大数学系硕士，英语老师是悉尼大学教育学硕士，连体育老师都曾是某省散打冠军……眼光早已被调高。

在美国念的私校排名在五十开外。毕竟我必须以职业为重，围绕公司所在地找学校。既有地域局限，又有预算控制。

于期望既有落差，情绪上自然带了出来，整日落落寡合。

又因为没有信仰被同学孤立。用她的话说，无神论者地位不如狗。

我去与老师交流，老师表示她性格过于强硬，对反应慢的同学不耐烦，虽然成绩是好的，但是我们不看重这个。

我承认老师有老师的道理，回去与欢欢恳谈，望她戒骄戒躁。每个周末带她四处参观游玩，博物馆、科学馆、游乐园，力图使她开心。

然而我的努力如同螳臂当车，欢欢一天天抑郁委顿，靖冬飞过来把女儿接了回去。

之后三年半，我在深夜常常试图复盘，每一次都能找出之前应对的错处。悲哀的是，假使我改变做法，也未看出有改变结局的可能。

#3

欢欢回国之前已有发育迹象。这个重要阶段，我不能在她的身边，心中惴惴不安。

提前买来卫生用品，教她使用。嘱咐她未来细细记录周期变化，如有不妥万勿隐忍，及时就医。

我在青春期时曾痛得死去活来，又曾因处理不当，弄脏衣物，遭遇男生惊诧，留下心理阴影。密密叮咛，却被欢欢斥之为杞人忧天。

“没吃过猪肉，还没见过猪跑吗？”她轻描淡写。

我只能转而嘱咐靖冬。

靖冬也觉得我过虑，认为不过是区区小事。妈妈不在，姥姥奶奶不也都是女的吗？

我的母亲当年并未给我正确指导，其态度令我始终觉得这是件令人羞愧的事，多年以“倒霉了”代称生理期。我曾多次想象和女儿亲密讨论，分享感受，命运却没有给我这个机会。

他们回国的前一天夜里，我靠在靖冬肩头潸然泪下，哀哀问他我是不是错

了。

靖冬搂住我说："凡事都有风险，哪有那么多一帆风顺的事呢，投资都挣钱，创业都成功？现在风险真正发生了，咱们也只能接受。"

"我会努力让咱家的容错空间大一些，"他替我擦眼泪，"享受你即将到来的单身生活吧。这半年我过得可爽了！想什么时候打游戏，就什么时候打游戏！"

"我想和你们一起回去。"

"辞职不干了？"他笑笑，"不，你不会的。我也不希望你那么做。"

"佳欣，你可是有鸿鹄之志的女人啊！"他提及我们的当年。我们在大学里相识的时候，我因锐意进取被几个伪君子贬低，他仗义执言，我谢他之余表示，那几位根本不在我的眼中，燕雀安知鸿鹄之志！

他说我眼中的光芒在他的心里点了一团火。

可自有了欢欢，鸿鹄的脚被一根无形的绳子拴住了。且连着心，飞得越远，揪得越痛。

#4

欢欢并未觉察我的牵挂。

她回到国内才是真正如猛虎下山，蛟龙入海。一鼓作气地考入心仪的中学，在我衷心祝福的话语之下，她发了个经典叉腰表情。

我提醒："注意措辞……用'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不行吗？不要让网络流行语局限了你的词汇量。"

可能说得有点多了。

她进入中学后慢慢不再同我倾诉心声。我与靖冬抱怨，靖冬说："青春期的孩子是什么？精神病啊！你就把她当病人。"

"那她跟你说吗？"我嫉妒地问。

"有什么需要说的呢？"他反问。"活蹦乱跳的，能吃能喝，功课也还过得去，你担心什么呢？"

“她有没有被人欺负？有没有早恋迹象？”

“老师没有因为她打架找我那就是没被欺负过，”靖冬分析，“咱女儿可是练过跆拳道的。你忘了小学那次被骂了句脏话就把同桌小男孩揍的……我一辈子没那么低声下气跟人赔过礼！”

“至于早恋，”他断然否认，“老师开家长会时说，现在的孩子早恋的明显少了。”

“为什么？”

“大概是手机太好玩了。”

我所担心的事都没有发生。大概得益于从小坚持体育锻炼，欢欢顺顺当当地迎来初潮，周期相当规律。我问及此事，她刷地发了张APP截图给我。

“不要吃凉的，水果也少吃，喝点红糖水。”

她又刷地扔来一篇科普文。

对青春期少女来讲，不直接嘲讽已算隐忍了吧。

我持之以恒地把我做的事，看的书，去的地方，各种所得分享在只有靖冬与她能看到的朋友圈。回国后发现，她几乎没有看过。

“人为什么要在朋友圈浪费时间？”她挑着眉毛说，“同学中有人一天发十条，各种无聊。”

自称沉迷学习，无法自拔。

#5

倒是靖冬，日复一日，年复一年，逐条点评。

母亲有次吐露心声，说我从小固执己见屡屡做出错误决定，唯有在恋爱结婚这件事上英明了一次。

我说这么多年您总算表扬我一次，受宠若惊的我都不知如何表达心情。

她迅速把我拉进了微信小黑屋关足俩星期。

经由靖冬从中斡旋才勉强放出来。

可见我不在的四年，靖冬将他们照顾得不错。

只是男人再细心，眼里总有看不到的地方。

我回娘家第一件事就是给家里彻底搞了个大扫除，厨房卫生间边边角角都擦得干干净净，并发现蟑螂三五只。

“要坚壁清野。”我说，“剩饭剩菜不要留着，每天倒干净。”

他俩不置可否。

隔天就在开会时接到物业电话，称我父母家疑似着火，业主联络不上，翻记录才寻出紧急联络人。

时值杭州保姆纵火案在微博上引发大讨论，我一时间脊背发凉，两股战战。＋1体贴地说快回去看看，我道歉后飞速搭车前往。

楼道里都是白烟。

找到物业负责人，方知消防车刚刚离开。消防队员讲：“不知道什么烟，但肯定不是着火的烟。”

戴着口罩打开门，发现是在熏蟑螂……

一个多小时候终于联络上父母，两个人竟然点燃药品后去看了场电影。

我耐住性子讲：“您倒是先跟物业报备一下。”

母亲白我一眼：“谁知道他们这么傻，熏蟑螂都没见过，还能以为是着火。”

“消防车都来了，”我说，“这要是在美国，出一次车就几百美金！”

“这下知道祖国好了吧。”她说。

我转换话题：“你们为什么要关手机？”

“看电影啊，”她振振有词，“你在美国看电影不把手机关机？接电话不怕打扰别人？”

生于七十年代的我们，跟父母不敢辩驳，对孩子不敢多话。上要孝顺，下要呵护，唯有放弃自我。

#6

退休人士的幸福度最高。

秋日里母亲说自己最近血压上升头晕眼花，我说那我明天一早去给您排队挂号？她摸出手机给我看，表示自己已经在APP上预约了下周六的号。

在医院里，她又指导我用自动缴费机，由此获得极大心理满足。

我同靖冬说也不知道等我们老了，还领不领得到退休金，医保还能报销几成。靖冬劝我转变思路，计算我们俩每年所交的医保社保够不够支付双方四个老人的退休金和医疗费用。我算了算，还真未必够。

“以家为单位，我们已是在挖社会的墙角。”他总结。

我回过神来表示这么算不合理，难道四位老人年轻时未曾做过贡献？

靖冬说对于不能改变的事想开点不好吗？两家老人各有房产，将来送走老人，咱们以房养老就行。如果我们都无法养老，那就是大厦已倾，覆巢之下岂有完卵？

我叹口气讲早知当年应抓住双独可要二胎的政策，养儿防老。

靖冬说现在人人可生二胎，相当于续判二三十年有期徒刑，几家敢迎难而上？你就想吧，老大已然这么培养，老二你能顺其自然？十八年后他上大学咱们已退休，上大学的钱难道让姐姐出？老大出国留学了老二不让去？

是的，欢欢又决定本科去美国念，已经开始准备托福。

得知她的想法后我哭笑不得，早知如此，何必当初。

她理直气壮地讲每一个选择都是基于当时的情形。她规划高中考本校的国际部，并把历年毕业生申请学校的记录给我看，并不逊于普通美国高中。

我问她现在想想是否那半年也有收获？

她说有的，比如用一学期的时间做一份研究报告，内容其实不重要，流程才是精华。

“但我当时只看到了内容。”她坦诚地说。

#7

坦然承认自己的错误与局限，是件相当困难的事情。欢欢做到了，我很欣慰。

我郑重讲出我的感受，她笑笑说：“这也值得表扬？再说表扬也不能光靠几句话呀。”

一口气噎在喉咙里，我求之不得的事情她弃若敝屣。

“你什么意思？”

“嘘寒问暖，不如打笔巨款。”她拿出手机晃了晃。

我给她发了二百块钱红包，可把她乐疯了，大叫：“妈妈你太大方了！”

后来我发现红包是个好东西，于是给她发重要信息时都附带一个红包，从一毛到二百不等，视我心情而定。她再也没有错过我的留言。

“一毛钱你也这么高兴？”谈及此事的时候靖冬挤兑她。

她挤眉弄眼地告诉靖冬：“妈上个月给我发了二十三个红包，别看有一毛的，还有五十的呢，平均下来四块二毛五，总额就是九十七块七毛五，这是什么概念您知道吗，四舍五入有一个亿呢！”

靖冬学给我听的时候惆怅地说：“没想到闺女是个财迷。”

我笑了半天说：“我小的时候管我妈要点零花钱可难了。”

靖冬说：“那时候大家都难，孩子难，家长也难。你老说你妈对你严苛，你想想她对自己呢，再想想你姥姥怎么对她的？”

回想起来，我姥姥是个极重男轻女的人。当年母亲成绩非常好，想上高中考大学，姥姥不同意，让她回家帮忙带弟弟，说女孩读个初中就够了。母亲以死相逼，姥姥说大河没有盖子去跳吧。后来终于上了不要学费还有补助的师范。恢复高考后她本来有机会再考，但彼时有了我，她再次放弃了。

我报考硕士研究生的时候，父亲也觉得没有必要，是母亲坚持：“去考，考到博士妈妈也供你念！”

想想我们爱孩子的方式，并不完全依据孩子的需要，多多少少是在弥补童

年的缺憾。

#8

冬日里我拎着二斤大虾回娘家。

母亲说："今天欢欢也不来，你买这个干吗？"

我反驳："看着新鲜就买了呗，没她咱们还不能吃点好的。"

在我开边挑虾线的时候，母亲在一旁剥蒜。

她说："周五我去做了胃镜，没啥事，还是浅表性胃炎。你还没做过胃镜吧，医生说四十多岁的人应该检查一次。"

"哎，您怎么不早告诉我，我请假陪您去。"

"用不着你请假，我们这不是还能自理吗？"母亲说，"你单位也挺忙压力挺大吧。"

"还好，"我说，"现在的直属领导是我以前招进来的，对我挺照顾。"

"我还不知道你，宁愿你照顾别人，不愿别人照顾你的主。"母亲把蒜皮归置到垃圾桶，拍拍手说，"你得明白一个道理：至刚易折，上善若水。"

我想起她的微信名就叫"上善若水"，低头笑了一笑。

拧开水龙头洗虾，借着哗哗的水声我小声叨叨："宁折不弯这臭毛病随谁？还不是随您？"

母亲反身疑惑地问："你在说什么？"

我连忙答："虾不错，只只有黄！"

岁月流转，我亦有所进益。



马路中间一小型电动滑板车飞驰而过，上面居然还有一个座，座上一精瘦男子，寸头，紧身白背心黑短裤，膀子上一坨彩色纹身，缩手缩脚，仿如马戏团骑儿童自行车的猴。

磨砺

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

#1

磊哥自从进入初中，情绪一直略显低落。

也许是小学阶段过得太快活。每日去学校怕不是有一半时间在玩耍。功课极其容易，语数英多数时候几近满分。又没什么家庭作业，若不是被我报了三五个课外班，简直是神仙日子。

十二岁半，他终于陷入青春的沼泽。

平日里不过抱怨几句作业太多，抱怨完了也硬着头皮在做。期中考试真正来了个下马威，一下考七科！语数英政史地生！千头万绪不知从何抓起。

考试前我便觉得这次不大乐观，又不好插手，他正有逆反的苗头，好似我妈当年说我："让你往东偏往西，让你打狗你撵鸡。"

罢了，都是这么过来的。不跌个跟头哪晓得乖。

我默默观察着，做了三个备选方案：考完了是女子单打啊还是男子单打啊还是男女双打啊......咳，只是想想而已。家中育儿书摞起来有半人高，我怎么能犯这样的错误呢？

而后暴风雨终于来临。

公布成绩那天，磊哥从学校回来后脸黑得像锅底，红着眼睛一言不发地扑到沙发上，我的心抽抽地疼，跟他说："磊磊啊，考得不好没关系，别哭了，咱家沙发是天鹅绒的，弄上鼻涕不大好清洁......"

他噌地站起来，怒目圆睁："妈！"

我："哎！"

递上一张纸巾。

他抽泣着说："成绩单在笔袋里，你自己拿吧。"

我运了运气展开一看："还可以吧，单科没有下八十的，班级排名第十七，比我想的还好一点……不至于哭成这个样子吧……"

"气死我了，"磊哥大叫，"你对我怎么就没有点高期望？你就这么看扁我？"

"我本来不是为考试成绩难过的，现在又多一重难过了！"他泪水涟涟地看着我。

这个西洋景好多年没出现了，对于哄哭闹孩子这个业务说实话我都有点生疏了……僵硬地伸出臂膀搂过他，顿时觉得肩头湿了一片。

#2

"那你为什么难过？"我小心翼翼地问。

他哽咽着说："因为我不敢站出来。"

"什么意思？"我抚着他的后背，心中感慨，那个肉乎乎的娃啥时候变得虎背熊腰了，手感明显不如以前。个头变得这么大，姿势有些强努，慈母龙硬撑霸王龙。

他平静了下心情，同我倾诉："这次我们班考得都不大好，尤其是班主任带的数学，老师气疯了，发了好大一通脾气。"

"考得不好，老师肯定得批评你们呀。"我心不在焉地说，一边回忆他们的班主任。一个三十出头的男老师，好像还是名校的博士，平常在微信群里布置工作感觉挺知书达礼的，不过谁对着四十个青春期孩子能永葆心境平和呢？

"那他也不该把小飞的卷子撕了！"他说。

"撕了小飞的卷子？为什么？"我问。

"因为老师在讲卷子的时候他没有把卷子拿出来，老师就让他拿出来，但他拿出来之后老师抓过来就刷刷刷地撕了！"

"啊？你们老师这么火爆呐？"

"他还揪着小飞的领子给拽到门口去了，像拖死狗那么拽！"

"你是第一次看到这种场面吗？"我想了想，嗯，磊哥的小学班主任都是女

老师，对调皮学生一般进行言语打击，动手的估计真没有。

“妈妈你说过，没有人应该被这样对待。”

我噎了一下，想了想确实说过，在给他讲解校园暴力时。

“但是我不敢站出来跟老师说！”他“哇”的一声掀起了眼泪新高潮，“小飞是我最好的朋友，但是我怕老师也拽我！”

我不知道该怎么说，只好一下一下拍着他的后背。小飞是他小学同班同学，是唯一一个跟他上了同一所中学还分到一个班的孩子，自然情分不同。

“下周会开家长会，我到时候跟老师谈谈？”我提出解决方案。

“不要了，”他说，“你说过家暴的人是不会改的。”

“请相信妈妈的沟通水平。”我觉得之前给他打预防针打得多了……法制进行时这种节目以后不要再看了。

“不！”他大喊。

“那怎么解决这个问题呢？”我问他。

“你就——让——我自己——哭一会儿——吧。”他离开我的怀抱拖着书包进了自己的房间，并轻轻关上了门。

还行，没有丧失理智。

#3

虽然我疑心磊哥有考砸了之后借题发挥之嫌，但他的难过也是真切的。

当晚我同老刘讨论这件事，老刘皱着眉头说：“这个老师不是名校毕业的吗？怎么这么粗鲁？儿子让我很感动！这份心多么纯真。他那天说是想要啥来着？无人机？赶紧下单。”

我阻拦：“考了十几名你还要奖励他？你糊涂了吧。你小时候考成这样得挨顿揍吧？”

“我从小学一年级到高三都没出过前三名！”老刘立刻抖起来，“儿子这成绩是不行啊！智商一定是遗传了你。”

我亦有家暴的冲动。

“这事你得想想办法，不要给孩子留下心理阴影。”老刘给我布置任务。

我给小飞妈打了电话，想问问她是怎么处理这件事的，那边接起来却压低嗓音说：“正教育孩子呢，回头再说。”背景音是小飞爸爸的怒吼。

老师在家长群里发了各科前十名的表扬名单，磊哥有两科入选，小飞一科都没有，估计排名低过磊哥。

也不便再火上浇油了。

跳出磊哥的思路，我以自己当年经验猜测小飞未必会把遭遇告诉家长。

在我念书的时候，老师凶学生是家常便饭，打一巴掌踢一脚也并不罕见。如果因此同家长抱怨，得到的一定是那句：“你看看你把老师都气成什么样了？”然后再挨一顿尅。

虽然时代在进步，但并没有磊哥走得那么快。

家长会上班主任老师讲了现时中考的政策，语重心长地说：“初中只有三年，一晃一年就过去了，一晃一年就过去了，到了初三再着急就来不及了。”

我有点头晕。

又讲到这个班的同学：“幼稚，明显比我以前带的班都幼稚。”

举例子说：“刚开学的时候我本来打算说两句就放学，结果班上一直安静不下来，我说你们说，给你们半小时时间说，搁我上届带的孩子肯定知道老师已经生气了，结果这个班，说得更欢了！”

家长们尴尬而又不失礼貌地笑了。

我记得这件事，磊哥回去委屈地讲：“老师让我们说的啊，后来又发火。没道理。”

之后还讲到家庭条件过于优越带来的负面效果：“都是温室里的小花朵，这样怎么经历风雨呢？怎么走向社会呢？你们设想一下以现在的状态发展下去，他们以后工作了，能独立生活吗？中学生了，不要把他们再当宝贝了，要让他们吃点苦，受点累，要不然就是给啃老大军培养后备力量呢。”

散会后我并没有去找老师谈什么，一路晕晕乎乎地回了家，信息已过载。

磊哥没有做好进入初中的准备，同样的，我也没有做好当中学生家长的准备。

#4

老刘和我都是普通人家的孩子，却很幸运地赶上了互联网大潮与房地产行业火爆。自磊哥出生，便从未体会过什么叫作短缺，吃过最大的苦是军训，吃不好睡不好还要走正步，发了口唇炎，回来瘦了五斤。

有次一位课外班老师问磊哥：“你的理想是什么？”

磊哥一时没有回答。老师引导：“比如说，周游世界？”

可是这个成就他在十岁之前就已经达成了。

那次磊哥的答案是：“彻底解决雾霾，还首都蓝天。”

为培养社会责任感，我们同他讲过：一个人的能力越大，责任就越大。老师为这个答案赞叹不已，我当时亦有自得之色。现在想来，他真的了解需要面对的是什么吗？

我同老刘讨论这件事，老刘说：“那怎么办？你穿阿迪给孩子穿双星？双星分跑步鞋篮球鞋足球鞋吗？”

我不知道。我也没听磊哥说过鞋子的事，学生攀比鞋的品牌好像是上个十年的事了。

竟一时无从下手。

直到盘算元旦出游的时候，我同老刘说：“这次就不坐飞机了，坐高铁，五个小时也慢不了多少。也不住五星级酒店了，从Airbnb定民宿。”

老刘问：“什么叫民宿？”

我说：“自己家开的小旅馆。”

并且警告他：“不许嫌条件差，为了锻炼孩子。”

他说：“我什么受不了啊，当年咱们不还住过农家乐呢。”

那大概在二十年前，我们刚毕业的那会儿，同学们约着去坝上草原。一个大屋子里五六张钢丝床，男女分屋睡，洗漱用院子里的自来水龙头，热水得去灶间打。

好像，也玩得挺开心的？

“高铁买商务座吧？”他说。

“二等座！”我瞪了他一眼，同时有不祥的预感。

#5

在高铁上老刘一切正常，儿子拿着《五年中考三年模拟》在为期末考试刷题，老刘也拿本书读。我拍了一张父子俩神似的侧面发了朋友圈，得到很多赞。

情况从下了高铁开始转差。

我没有叫车来接。高铁站通着地铁，我按照房东的指导买了地铁票，第一趟车来了，我们没上去。

又热又闷。

老刘扶着大箱子说：“给我点吃的，我低血糖要犯了。”

磊哥说：“地铁上不能吃东西。”

老刘讲：“这是在站台。”摸出牛肉干大嚼，又咕嘟咕嘟喝水，即使穿着纪梵希外套戴宝玑腕表，形象也并不赏心悦目。

磊哥阻拦无效，闷闷地摸出历史书来背。

等了两趟车终于上去了，一路拥挤，一路无话。

从地铁站到公寓还有一段距离，老刘拖着箱子，姿态好似黄河纤夫。

公寓外表老旧，装修情调有余，品质不足。

老刘坐在沙发上说：“还算干净？”

我环顾四周，说：“算是一种新体验吧。”

磊哥倒是蛮爱墙角的一顶小帐篷，帐篷里还挂着盏灯，他缩在里面背书，背到晚饭时分。

房东介绍了附近一家餐厅，老刘看了看评价说：“价格便宜量又足，你确定要去？”

我咬牙点了确认。

味厚油重，我叫了碗水涮菜。磊哥倒吃得津津有味。

他只嫌摆台拥挤，人声鼎沸。旁边有一桌像是同学聚会，网络段子声声入耳，时时发出震耳欲聋的笑声。又有人点起烟。

老刘从菜里捡出一截钢丝球的渣，默默放到桌上。

我强装镇定地跟磊哥讲我大学的时候在食堂的菜里吃出过钉子、塑料袋。并问他比吃出一只蟑螂更可怕的是什么？

他一脸惊恐。

我揭开谜底：“半只蟑螂。”

他问：“你们当时为什么不向学校投诉呢？”

#6

公寓洗手间面盆的水龙头压低了水流太小，稍微抬高又溅一身，需要精细控制。

淋浴房下水不畅，磊哥洗完澡弄得满处是水。

老刘把房东提供的毛巾都扔到地上吸水，我说这样不大好吧？老刘问我还能怎么办？

情绪在他的手指被毛糙的不锈钢卫生纸架划破后达到顶峰。我替他涂上小林制药的液体创可贴，涂的时候总归是要痛的，他面目狰狞地说：“就一个晚上，明天立刻换地儿。”

我说：“咱们不是讲好要让孩子体会一下生活的艰辛？”

“胡来啊，你这是胡来啊！”他痛心疾首，“你咋不把他送去收麦子？”

“季节不对啊。”我说。

气哼哼地躺到床上，老刘又抱怨枕头里的填充物都起了球，简直无法入睡。我讽刺他明明是劳动人民的后代，搞得跟豌豆公主一样。

一时忘记压低声音，磊哥在旁边提醒：“Use kind words！（好好说话）”

这是我们近年来第一次火拼，约莫合了那句“贫贱夫妻百事哀”。

磊哥睡着之后，我蹭到老刘的怀里摸他的手指问还痛不痛，他搂紧我说：“咱不折腾了行吗？明天就搬行吗？”

我说：“这房我订了两天，明天不住也要给人家一半房费。”

“多少钱？”

“大概两百块。”

老刘用实际行动表达了对我的不屑。他翻身摸出手机，过了五分钟告诉我酒店房间和车都订好了。

生活回到了原有的轨道。

我忧虑：“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咱们这样不会害了孩子吧？”

老刘说：“船到桥头自然直，你这纯粹是瞎作！”

#7

我问磊哥五星级酒店和小公寓住着有什么不同，他说：“好像也没太大差距。反正我现在到哪都是在复习，换个地方做作业而已。”

“那挤地铁和坐专车呢？”

“肯定还是坐专车舒服，我又不傻。”他说，“不过挤地铁也没什么，我不理解为什么爸爸的反应那么大。还在地铁里吃东西，好丢人。”

“他昨天的样子就像我们老师发火的时候。”磊哥总结，“气急败坏。”

“你们老师还老发火吗？”我问。

“好点了，刚开学时频率大概一周一次，这个月两周一次。”他答，“可能是

我们也学乖了，知道他一开始说反话就得迅速安静进入学习状态。”

掌握了了不得的本领啊。

谈这些话的时候我们在博物馆看一个特展，是为了看这个展才元旦出游的。但是磊哥说下次不要了。

“以前我们不是都这样吗？假期难道不应该干点和平常不一样的事吗？”我惊讶，“不好看吗？你不喜欢了吗？”

“以前没有这么多功课啊。”他说，“好东西反正也看不完，以后也有机会看，到期末考试可就俩星期了。”

“你不要有太大的压力，别太看重成绩。”我说。

“我想考好。”他直视我的眼睛，“难道你不想我考好吗？”

想的。

#8

磊哥期末考得不错，小飞也不错，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

考完后小飞来家里玩，我恭喜他，并勉励他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有能力人生才有更多选择。他笑嘻嘻地说：“可不敢考差了，我爸说再让老师找家长他就得拿鸡毛掸子打我。”

“你家还有鸡毛掸子？”我问。

他愣住了：“好像是没有，我姥姥家倒有，说比我岁数还大。”

“领会精神。”磊哥撂下一句话，“没有鸡毛掸子，还能没有擀面杖吗？”

他现在常有出人意料的言语，我已不再能清晰了解他所想。

因此我有些迷茫。不知自己曾经所做到的是否完全基于由幸运带来的优越条件，怀疑从前坚信的究竟是错是对。

明白磨砺躲不开，不是收麦子，不是住民宿，而是生命的不可预期。



一对情侣。男孩敦实、黝黑，上身穿半截迷彩半截黑的T恤，下身迷彩裤，五五分。女孩窈窕、淡妆，米色短款风衣下是黑丝袜与黑高跟鞋，背金色链条菱格纹包。两个人拉着手，像东北地三鲜边上摆着法式煎鹅肝。

单亲妈妈互助组

　已然单亲，务必保重身体。

#1

夏彤是我儿时最讨厌的人。

她的父母与我的父母在同一所大学里教书，又是邻居，明面上君子之交淡如水，暗地里总要比来比去，比完自己比孩子。

她是同龄人里最出挑的女孩，于是成了所有孩子的标杆。

成绩好，又爱笑，更善于同长辈交流，礼貌恭敬，教科书般的好少年。父母在教育我之余每每带上一句“看看人家夏彤！怎么就不能跟人学学呢？”

却不知我最想拥有的是她父母对她的无限包容。常看到一家三口在楼下散步，她说什么，父母都含笑听着。

我说什么，父母不过听个大概，态度无非两种，好事不许骄傲，坏事必须反省，极少鼓励，多多批评。久而久之，我也就不说了。

不敢怨父母，就在日记本上写上夏彤的名字，然后画上大大的叉。

同时，又忍不住在校园里以目光追随她的身影。

她梳着高高的马尾辫，身形修长，走路像踩着弹簧，肆无忌惮地与男生说笑。绝不是那种美而不自知的女孩。她太知道自己的美，并毫不吝啬地挥洒着。

倒是我被她吸引而不自知，内心混杂着羡慕与恨，对她的每一分认可都仿佛是对自己的背叛。后来的日子里，我再没对谁有过如此复杂的情感。

再漫长的青春期，也会过去。

我们再次朝夕相处时，已各自做了母亲。

#2

夏彤去美国念博士，没有拿到学位，却带着一个婴儿回了家。

令我父母长吁短叹了半天，感慨红颜多薄命。

据说尚未举办婚礼，丈夫就因意外去世，之后发现怀孕，她思前想后，留下孩子，放弃学业，回国发展。

那一年她三十岁，我也三十岁，刚刚有了昊宇。

父母终于有了些许莫名的优越感，我却不觉开心，建立在别人痛苦之上的快乐，不要也罢。

况且那时的我，也谈不上幸福。

昊宇是个难带的孩子，常常昼夜颠倒，令我苦不堪言。昊宇爸爸帮不上什么忙，还埋怨，为何其他孩子都是天使，偏偏咱家孩子如此磨人。你看了那么多育儿书，有什么用？

我百般自责，想方设法做个"更好的妈妈"，把自己弄得疲惫不堪，觉永远不够睡，人时常恍惚。昊宇爸爸又埋怨我对他关心不够，遗失温柔体贴，这次我反驳他又何尝关心过我？

那时候网络不如今日发达，也没有丧偶式育儿这样的名词。我只是凭着本能挣扎，但从未摸到岸边，一时风浪大，一时风浪小而已。

记不清从孩子几个月起与昊宇爸爸分了床，或者干脆是几天？他没产假，总归要睡得好第二天才有精神上班。

后来我也销假上班，但孩子么，总归要跟妈妈睡。

从此渐行渐远。

我父母白天过来帮忙，偶尔会提到夏彤的孩子夏慨然，比昊宇大上几个月，又处处走到了昊宇的前面。

只是彼时我已经足够坚强，坦然跟父母说："我不要听。别人家的孩子再好，那也是别人家的，在我心里我的孩子最好。"

母亲讪讪道："那个孩子没爹的，多可怜的。"

后来我回想，是不是这样的话说多了，导致一语成谶？

昊宇爸爸在昊宇四岁那年突发心肌梗死，夜间发作，等我清晨叫早，他躺

在书房地板，已无呼吸。

他前晚带着一身酒气回家，醉话连篇，诉说种种不如意，谁料到生命于最低谷戛然而止。

半梦半醒之间我依稀听到有异常动静，但太疲惫，没有探查。

虽然发作于医院电梯的大面积心梗也未必能挽回，但那刻疏忽成为我心中秘而不宣的伤。

料理完后事，我把我们的房子出租以补贴家用，带着孩子搬回了父母家，重新和夏彤做了邻居。

#3

她依旧神采奕奕。

差不多胖瘦，我是憔悴，她是精干。

她带孩子过来，两个孩子很快玩到一起，我们有一搭没一搭地聊天。我知是父母请她过来宽慰我心，虽然我觉得自己并不需要，但父母笨拙的爱竟令我感到些许温暖。

平日里再多摩擦，遇到大事情，他们终归是肯帮我的。

仿佛我与夏彤从来就是好友，弄假成真。

我们聊起对孩子们未来的打算，其实也没什么可讨论的，教师子弟就是有这点好处，总归有附小附中可上，这两个孩子沿着我们的足迹一路走就好。

她介绍附近各种课外班给我，如数家珍：“英语与钢琴都可以学起来了。”

又向我推荐健身教练，并不避讳地说：“已然单亲，务必保重身体。”

是，从此不敢病，更不敢死。

那厢慨然正问昊宇：“你爸爸死掉了？”

昊宇泫然欲泣，慨然接着说：“我爸爸也死掉了。”说罢拉起昊宇的手：“咱们就是家里的男子汉，顶梁柱！”

昊宇的眼泪又收回去了。

我哭笑不得。确实是夏彤的儿子，没错的。

伸出的手臂是如此强健有力。

#4

转眼我与夏彤的互助社已成立十周年，期间携手处理过老老小小种种意外，总算父母虽老尚在，孩子顺利进入中学，至此我俩已情比金坚。

再没什么搭配比两个单亲妈妈更珠联璧合。我们每周通报彼此日程，每日无缝衔接，两个孩子被打包成一体，以至于某些课外班的家长认为这是一对异卵双胞胎，一个跟父姓，一个跟母姓。

更有思路广阔人士认为我与夏彤是一对同性伴侣，其实我觉得未尝不可，只是扭转性向太难，我实在做不到。

有人追求夏彤，跟她讲孩子终归需要一个父亲，尤其是男孩。

夏彤问他能做什么？

那个男人说他可以与孩子一起踢足球打篮球，可以在孩子遇到挫折的时候同他讲人生的道理。

夏彤回："我也行。"

后来同我说："最看不上拿孩子说事的男人。"

我答："没错，明明是被美色所迷，偏偏做出一种奉献的姿态。"

夏彤哈哈大笑，一时顾盼生姿。

四十四岁的夏彤已成长为职场大鳄，同学会上有人形容她的风格："她有论据支持的时候就跟你摆事实，她没论据支持的时候就跟你讲道理，事实和道理都不大站得住的时候，她就开始煽情。总之不达目的不罢休。"

"不然还能怎么样呢？"我反问，"等着天上掉馅饼？"

那人支吾半天说："总之太犀利，不像个女人。"

我冷笑一声说："我们单亲妈妈本来就既为人母又为人父。"

一度我避免提及单亲的身份，生怕别人同情。但夏彤从不讳言，连带慨然也没心结，在期末作文上写自己与母亲相依为命，语调平和，微带幽默。老师脑补出无数苦情大戏，感动到涕零，给予三十九分高分，只扣一分卷面。

我惊讶："还有这种操作？"

夏彤答："这是命运的馈赠，为何要拒绝呢？"

#5

暑假两个孩子一起去洛杉矶上CTY的天才夏令营。

我送他们去机场，昊宇说："妈妈你不要担心，也不要太想念我。"

慨然毫不留情地揭穿："阿姨早就把日程安排得满满的，当作放大假。"

我惭愧地说："还是会想你们的，所以请每天发信息给我，最好附上照片。"

做也要做出深情款款的样子。

夏彤说单亲妈妈最忌将所有心思全部投入到孩子身上，最好撤远一点，令孩子有发展自我的余地。我虽然觉得有道理，但是认为做到她的程度有矫枉过正之嫌，不知孩子是否会感到爱得不够。

昊宇要比慨然多情多虑。

到了学校就写了密密麻麻的一篇过来，详细介绍路上行程及校园概况。

我转发给夏彤，她说："谢。"

得知慨然只发了四个字："已到，平安。"

种瓜得瓜种豆得豆。

第二日昊宇给我发了一张照片，里面赫然两个慨然，他兴奋地说："世界上竟然有两个如此相似的人，竟然在同一个夏令营遇见。杰森比慨然小一岁多，跟慨然一样聪明！"

我的心怦怦跳，很明显两人有血缘关系。

转照片给夏彤，小心翼翼地问：“慨然爸爸可有兄弟姊妹？”

她半晌才回我：“正与慨然解释。”

#6

入夜我们在小区花园见面，各执一把蒲扇拍打蚊虫，围观跳广场舞的大爷大妈。间或有夜跑的青年从身边擦过，还有不知疲倦的小孩绕膝玩耍。

站在一派世俗的热闹之中，她同我说：“不是亲戚，应该是同父异母。”

她说：“那时候疯狂地想要个孩子。所以在博士圈里选了一位相貌最好的，交往了一阵子。”

“你这思路我有点跟不上……”我说，“最初就没以结婚为目的交往，而是以怀孕为目的？”

“是的，”她说，“就是想要个孩子。”

她语调中仍旧带着点笑意：“那时候眼看快三十岁，博士读到第五年，仍然没有毕业的希望，万念俱灰。突然想不如生个小孩。这个念头一旦发了芽，就像藤蔓一样爬得到处都是，斩不断，理还乱。但确实没有遇到合适的人可以结婚，谈过几次恋爱，都让我窒息。我大概是不需要很多爱的人，也没有许多爱给别人。单纯生个孩子，比找到理想伴侣容易得多。”

“慨然爸爸知道这个孩子吗？”我问。

“以前不知道，现在应该知道了。”她说，“我怀孕后就办了退学，回了中国，与那个圈子断了联系。”

“渣女骗精。”我评价，“不过确实是你的风格。”

“你是否早就怀疑我妈编的那个故事？”她含笑问我。

“是的。”我坦白，“你并不是那种深情的人，作为苦情戏女主角实在有点违和。再说，既然有孩子，总免不了与婆家有些牵扯，对比我自身情况，不免有所怀疑。总而言之，一个没有细节的故事是无法成立的。”

“不过你毋须对任何人交代。”我说，想了想又补充，“你只需对慨然交代。”

她叹息：“没想到这十几年互联网发展如此迅速，想要隐瞒任何事都不那

么容易了。”

“全球化。”我说，“不过能在一个夏令营遇见也算无巧不成书。”

“必然中的偶然，”她说，“我早就做好心理准备。以前隔一座山隔一条河都可以老死不相往来，现在全球互联，不知什么时候就会有交叉。”

“我们小的时候哪想过假期会去美国夏令营，现在成了标配。”我感慨。

“问题的关键是，他与他的生物学父亲太像了，都不用验DNA。”她抱怨，“我整个一复印机。”

“生物学父亲，你也是够了！”我笑着用蒲扇戳她，“这点你得服我，昊宇基本像我！羡慕吧？”

中年人有中年人的好处，内心笃定，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枪林弹雨间还可以随意调笑。

#7

并不是所有人都这样。

夏彤自顾自地活，却给别人带来无尽烦恼。

设身处地地想，原本以为是一段短暂的感情，愉快或不愉快见仁见智，结果时隔十几年后，突然发现一颗种子发了芽，长成了树，就算不在自己的院子里，存在感也是满满的，确实五味杂陈。

夏令营结束不久，杰森父母回国探亲，约见夏彤。

我受夏彤父母重托列席，主要是来缓和气氛，避免肢体冲突。

不得不说那个生物学的父亲与慨然太像了，一点否认的余地都没。基因如此强势，人却有点优柔寡断，黏黏糊糊，坐在那里不知如何开口。

夏彤笑吟吟地说：“好久不见。”

这种拉仇恨的本事我是服气的，凸显了我的重要性。

“其实没必要见，”她接着说，“孩子呢，我也养这么大了，不需要你负什么责任。以前不需要，以后也不需要。金钱方面不需要，感情方面也不需要。”

又转头对杰森母亲讲：“我同他没感情，也不打算有什么联系。”

是的，她始终不加他的微信，不接他的电话，但这种置若罔闻的态度，并不解决问题。

当然在夏彤的眼里，这根本不是个问题，至少不是她需要面对的问题。

我打圆场：“这样对大家都好，互不干扰。两个孩子愿意联系呢，就让他们自己联系，毕竟也都大了。”

整场约会既不和谐也不愉快，各说各话。

那个生物学上的父亲执着地想尽一些父亲的义务，讲自己在大学教书，可以在孩子日后申请学校上有所帮助，两个孩子都继承了他的理科天赋，应予发扬光大。

夏彤断然拒绝。教授算什么，家里好几个呢，都是知名专家。

杰森母亲质问夏彤：“你就没一点内疚羞愧悔恨？”

夏彤说：“没有。”

#8

昊宇也有些许不适应。

因为慨然和杰森认了亲，互相加了微信，一直保持着联系。昊宇时常吃味，觉得兄弟情受到了威胁，毕竟那两位之间有实打实的血缘关系。

我安慰他：“你们一起长大，不是亲生胜似亲生。”

他忍不住与我八卦：“杰森告诉慨然，他们家还是常常因此发生口角，他妈妈自始至终不相信爸爸并不知情。”

夏彤对此的答复是：“那是他们夫妻信任的问题。”

但我不能这么同昊宇讲，我说：“那个，你们学校讲青春期知识的时候说过避孕的事吧？不只是女孩需要操心这种事。一失足成千古恨呐。”

昊宇脸红红地表示讲过了，知道了。

他又与我讨论夏彤阿姨在这件事上究竟做得对不对，我说那要看从哪个角

度说，你代入谁的角色。夏彤阿姨做了一个选择，但是这个选择，又影响了其他人。

我反问他对夏彤阿姨的选择怎么看，他思考良久答：“It is complicated（这事很复杂）。”

数日后他转述了慨然的看法：“我妈做的当然是百分之百正确的选择，要不然这个世界就没有我了，如果没有我，这个世界将多么暗淡无光！”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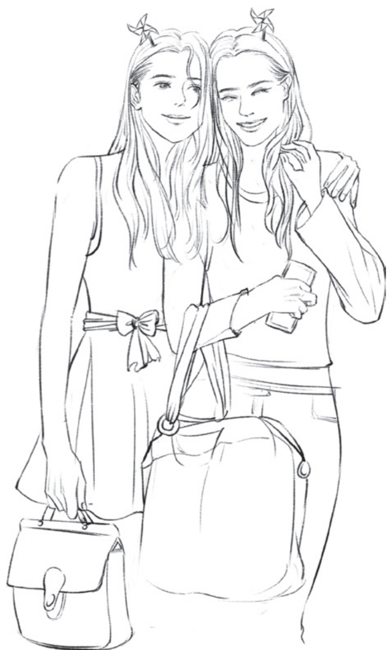
圆满的家庭都是相似的，单亲家庭各有各的故事。

孩子们中考结束那晚，他们一起去同学家聚众玩游戏，单亲妈妈互助组去KTV庆祝。

夏彤唱《红日》给我听：“命运就算颠沛流离，命运就算曲折离奇，命运就算恐吓着你做人没趣味，别流泪心酸更不应舍弃，我愿能一生永远陪伴你。”

我还她一首《风雨无阻》：“爱是漫长的旅途，梦有快乐梦有痛苦，悲欢离合人间路，我可以缝缝补补。”

像两条平行线，延伸到那无尽的时间中去。



自从萌得都发芽了之后，我见过在脑袋上别小黄鸭的、别猫耳朵的、别恶魔角的……今天的俩姑娘另辟蹊径，一人别了个小风车，走在过街天桥上，风一吹，呜呜地转。突然两人停下脚步，靠在一起自拍。我觉得吧，还是录个视频更好，转得这么快，肯定糊塌了呀。

乱入健身房

被教练摆布的时间，比青春期还漫长，比更年期还痛苦。

#1

家琪拿着健身房的体验卡犹豫了好几天。

今年交物业费的赠礼。当然也是一种广告推销，年逾不惑谁还看不穿这些。但吃不吃这个饵，是吃了饵放了钩，还是干脆上了钩，她有些犹豫。

胖呢，也不算胖的。中年人的身材痛处不在于胖，而在于松。

伸开双臂，腋至肘的下方，滴沥打卦的；侧身，吸一吸，前平后翘，一放松，前后俩屁股，都泄着。

穿上衣服不大觉得出坏，同事常恭维她仿若二十大几，三十左右，但她心里是知道的。又不是没年轻过。说这些话的人，却都没老过。

翻来覆去地思量，还是去了。

带着前年为跑步买的速干衣紧身裤，穿着阿迪达斯Boost跑鞋。拢共没用过几次，还是簇新的行头。

兵马未动，装备先行。

#2

工作日。

下午约了事，干脆就休了一天假，空出的上午，便来体验一下。除却健身，家琪对工作日健身的人也很好奇，都是什么人在闲着？

前台是个二十来岁的东北小姑娘，染着黄毛，一口一个姐，并没有因为拿的是体验卡而有丝毫轻视。

“姐，您这包括一次私教课。”她说，“本来是要预约的，不过今天刚好有个教练在，男教练您介意吗？”

她指了指旁边坐着的小伙子：平头整脸，箍着发带，颇时尚，不像健身教练倒像发型师。但紧身黑T勾勒出的发达胸肌不是一般人能有的。他忙忙地站起来，也叫了一声：“姐！”

家琪想，介意什么呢，自己要是一结婚就生孩子，孩子也这么大了。

“不介意不介意，”家琪说，“不过我以前没练过，教练对新手有经验吗？”

“姐您放心吧，我的学员里叔叔阿姨辈的都有，五六十的都能从头练，”小伙子热情地介绍，“我特温柔！”

家琪扑哧笑出来。

“那姐我带您去更衣室，”小伙子伸手指路，一面说：“您叫我小李就行，姐是对面小区的吧，咱小区到这多方便呀，春天来了，多健身啊。”

“三月不减肥，五月徒伤悲是吧？”家琪开玩笑。

小李讲：“增肌就自然减脂了，您先换衣服，换完了咱们简单做个测试。”

#3

换衣间里有几位大妈，看起来是刚游完泳的。家琪扫过她们的裸体，一颗颗大鸭梨，曾经丰盈的胸无一例外地投奔了地心。

回忆起当年在大学的公共澡堂，那些曼妙的胴体。

一路下跌，毫无挽回余地。

家琪仔细地将脱下的衣服叠好放在柜子里，换上运动装备，照照镜子，俨然像个达人。她想到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女人把职业装叫作战袍，那运动装叫什么？盔甲？

一面听大妈们聊天：“今天物美鸡蛋特价，我早上买了五斤！”

“哟，那我一会儿去还赶趟吗？”

真接地气。

健身房的广告上总是青春健美的姑娘小伙，配音是振奋人心的鼓点，可没特价鸡蛋什么事。

家琪怀疑再多听一会儿，能把周边近期优惠听全了，可换个衣服要多久呢，磨蹭时间长了，跟逃避锻炼似的。

#4

出门。

小李把手机一收，绽开热情的笑，讲："姐，咱们先简单填个表，测个体脂率。"

"哎，还这么麻烦呐？"

"就是确认一下没有重大疾病，"小李说，"以前有人练着练着心脏病犯了，当然我们现在都有心肺复苏机，您看就在那边墙上挂着呢，我们都受过急救训练。不过呢，请您理解一下，这不正规点对大家都好吗？"

"能理解。"家琪笑笑，就跟手术前家属签字一样，祸福自承担。

又测了身高体重体脂，BMI21，体脂率27%。

"跟我刚才说的一样，您不胖，别在意体重，还是得增肌，增肌自然就减脂了。一样的体重肌肉含量多，体型可就漂亮多了。"

听起来很专业的样子。

家琪默默地听着，微微点头表示知道了。

"您先跑步机上走二十分钟，当准备活动，我给您调好了，您自己就别动了哈。"

新手可不就有新手的待遇，家琪扫了一眼跑步机的按键，并不复杂，一眼就知道怎么用。但也没动，她已经习惯先听听别人的建议，至少在看到明显错误之前。

稳重。

并不介意被当作小白。况且自己确实是健身方面的小白，家琪边走边想。教练给调的速度不高，给了她胡思乱想的余地，比如想象自己是只仓鼠，是西西弗斯，又想这跑步机还得用电，怎么没人发明一个用于发电的，这些消耗的能量都浪费了呀。

再开始观察左右，两边都是女人，年龄大概也差不多四五十岁。一个干

瘦，胳膊和腿的线条十分明显，应该是练了很久的达人，一边快走一边打电话，听不清在说什么，不过敢于在跑步机上打电话的，也算艺高人胆大了。另一个高胖，穿着艳粉色的裤子，哐哐地跑得跟大象一样，跑累了也改了走，一边走双手不闲着，一会儿高举，一会儿前伸，一会儿平举，一会儿后甩，一个人演了一场千手观音。

家琪面不改色地看着，要不是亲自来，别人说她都不一定能够信！

#5

下跑步机的时候她打了一下晃，跟下船似的。

小李笑着说：“不适应吧？来咱们去教室，我指导您进行各部位的训练。”

胳膊，背，腰，腿。

两公斤的哑铃，不能再小了，再小就没效果了。

挺胸，收腹，动作要做到位！

二十次！三十秒！加油！姐你坚持！

不练不知道自己身体有多差，家琪心里想，练了才知道，还真有点坚持不下去。

小李鼓励她：“就第一次来说，算很不错的了。”

家琪气喘吁吁地坐在垫子上问：“你的学员里，年龄最大的有多大？”

“五十几的大叔，”小李讲，“练了一年瘦了二十斤，脂肪肝都没了。”

“那最小的呢？”

“最小是个高中生。”

“高中生还有时间到健身房来啊。”

“那个孩子有点特殊情况，”小李犹豫了一下说，“抑郁，休学了，他妈给他报的课，他不大爱来，每次都是他妈陪着，看着。”

“那治好了吗？”

“不知道，后来就不来了。这特殊情况我也不敢问呢。”小李说，“姐咱们接着做下一个动作吧，跨步波比，你看我的演示……”

本来还想再歇会儿的，家琪痛苦地想，别看教练年纪小，见的学员多，这点小心思真瞒不过他。

#6

被教练摆布的时间，比青春期还漫长，比更年期还痛苦。

家琪在心里反复背诵“宝剑锋从磨砺出，梅花香自苦寒来”，又试图想象完美身材的样子鼓励自己，但发觉自己想不出来，也不知道为什么，从什么时候起对衣服和包没了那么强的兴趣。“包”治百病这件事，敢情也有保质期的。

“今天就到这里吧。”

家琪仿佛听到天籁之音！

“感觉怎么样？”小李亲切地问。

“累。”家琪简洁地答。

“我再给您介绍一下外面的健身设备？”

“再说吧。”

家琪看小李有点受挫的面色，想想这可能是他工作流程的一部分，又心软了一下，说：“要么你跟我说说。”

小李如数家珍，并骄傲地表示：“我们是这片设备最全的健身房！”

家琪看着稀稀落落的局面，问：“上午人不多哈。”

“上午基本都是全职主妇、退休的叔叔阿姨，这是最清闲的时候，”小李解释，“中午旁边写字楼的年轻人来得多，下午到晚上就什么人都有了，人多的时候用跑步机都得排队，不过您要是报了私教课，我们有两部跑步机是专门给私教用的，不用等。”

解释得很清楚了。

#7

洗了澡，换了衣服，家琪依稀觉得轻盈了一些。

在洗澡的时候她又听了一耳朵八卦，是两位大妈在聊孩子，以及孩子的孩子。没有狗血，都显得十分开明，听着是埋怨孙子高消费，其实带点炫耀，说“反正也不花我的钱，我管他呢”。

另一位捧场说：“就是，人家父母有，还能不让花。”

真是一片和谐。

家琪想，退休了还能来健身房的，肯定都是有闲钱有闲工夫有闲心的。

出门又看到小李在等着，旁边站着一个小姑娘。

小姑娘热情地迎上来：“姐感觉怎么样？累不累？估计明天身上会酸痛，不过这说明锻炼有效果。”

嗯，销售上场了。

小李打开微信二维码的界面：“姐咱们加个好友吧，有啥事您直接跟我说，我再给你发个拉伸的教程，您晚上睡觉前练练，练完舒服，睡得好。”

也不大好拒绝。

好友是加了，但家琪婉拒了现场签约的请求。

“我再考虑考虑。”她笑着说，“小李特别好，你们健身房设备什么的也特别好，体验特别好，但是我还是想再考虑考虑。”

这样的场面她经历过许多次了，有别人考虑她，也有她考虑别人，有的事成了，有的事就没成。

“我们这周有优惠，力度还挺大，买五十次课送十次，有效期两年，用不完还能延期。”小姑娘说话速度非常快，“就这周喔，您这周过来都有效，错过真的挺可惜的，是我们为你们小区特别申请的活动。”

“是吗……”家琪笑笑，“我考虑考虑。”

#8

她真的在考虑。

晚上戳开小李教练给的视频，在床上边拉伸边考虑。

丈夫看着她有模有样的，乐了，说：“这就真开始练啦，你不是说鱼饵吃掉，钩子甩掉吗？”

“怎么，舍不得我花这钱？”家琪翻了个白眼给他。

“那不能，”丈夫表态，“咱家花钱什么时候我说了算了？况且锻炼是好事，好事，我肯定支持啊。”

“跟我说说你今天去感觉怎么样？看见美女帅哥了没？”

特价鸡蛋，千手观音，抑郁症。

“合着你去深入基层了解群众生活去了？”

不知怎么，家琪觉得，她在健身房里，像一滴油，落在了水里一样。得有什么催化剂，才溶得到一起呢。

隔天收到小李教练的短信：“姐，考虑好了吗？下次啥时候来？我给您留出时间。”

这钩，到底是咬，还是不咬呢？



今天健身房里的人员组成十分奇怪，老阿姨们都不见了，多是中老年男子。跑步机上一个是光头，另一个也是光头，再一个还是光头……像灯泡排坐开会。只有一个坐在器械上搓手机的青年男子发量比较可喜，也许略长了点，于是他把中心部分扎成一根冲天辫，活泼泼的一朵鸡冠花。

社会新闻

你觉得性教育太早，罪犯可不觉得你的孩子小。

#1

闺女学校活动的那天，智勇穿了一件散打俱乐部的T恤出现在她面前。

不夸张地说，看到我们的那瞬间，闺女的脸色跟跑马灯一样，与她头上别的那个滴溜溜转的小风车相映成趣。

她给我一个责备的眼神，我耸耸肩，小声说：“劝了，不听。”

智勇并没注意到我们母女的交流，正热情地和班上男生们打招呼：“同学们好！我是孙令仪的爸爸。”

“他还琢磨在胳膊上贴文身贴呢，小猪佩奇的，都放购物车里了，我没给他结账。”我微笑，“事情本来可能会更糟，你现在感觉好点了吗？”

“并没有。”闺女捏着我的胳膊说。

我过去拉智勇的手，叫他去校门口标志性雕塑那里拍合影。他恋恋不舍，似乎还没有充分展示他的肱二头肌，如果可能的话，他甚至希望脱下上衣展示练了足足两年的胸肌和腹肌。

如果他那么做的话，我怀疑令仪一辈子都不会原谅他。

而他浑然不觉，掏出自拍杆，努力搂住我们娘俩，发出电子音：“Smile，look at the camera！（看镜头，笑一个）”

这个梗出自他跟闺女十年前在新加坡圣淘沙坐缆车，行到一半缆车卡住，刚好卡在照相机前，听了好几遍“Smile，look at the camera！（看镜头，笑一个）”缆车才又吱吱呀呀动起来。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父女俩讲起这句就笑得前仰后合。但显然，如今，令仪已经走过童年，智勇停滞不前。

好在令仪已足够成熟，学会敷衍，没有当场上演伦理剧。

晚上回到家中才发脾气，说：“以后有什么活动，你们不要出现了好不

好？”

智勇问：“为什么，你们同学都很欢迎我啊，我多支持你们的活动呀，买了一堆东西呢，那对说相声的，我还撂了十块钱呢。”

“现在同学都知道了，我爸，人傻，钱多！”令仪一脸愤懑，“就差给您起个外号叫熊二了！”

“我怎么也是熊大吧。”智勇争辩。

#2

智勇身高183厘米，体重83公斤。

我们结婚那年电视里刚好在播《水浒传》，有老邻居打趣：“叫智勇啊，难怪跟智深有点像！听着就像兄弟俩。”落得尬笑几声，谁愿意在婚礼上跟和尚扯上关系！

不过智勇当时笑嘻嘻地答：“我要有个妹妹就叫双全了，可惜是个弟弟，叫志坚。志坚，过来给叔叔阿姨们满上……”

当年的他，也算是识得大体，能够随机应变的人。

令仪进入青春期后，他才逐渐开始疑神疑鬼，过度防御。

罪魁祸首是社会新闻。

网络令坏消息广泛传播。连续看了几起女学生被男同学强奸杀害的新闻后，他起意让闺女去练散打，未果，遂自己加入俱乐部，一鼓作气练出了关节损伤。

日日在家吃营养关节的药，吃之前双手捧着药瓶上下祈祷，恳求神仙怜悯他拳拳爱女之心，保佑他早日康复。

或者是神仙果然有灵，关节渐渐好转，他也吃一堑长一智，学会科学训练。又进入科学饮食领域，奉范志红老师为教主，吃杂粮饭，做油煮菜，高蛋白低脂肪。

我乐得如此。

听闻别家男人中年危机是创业、外遇、买跑车，智勇的健身、养生可算煌煌正道了。

令仪看法不同。

青春期的孩子原本就厌恶家长过多干预，而智勇，恨不得做她的贴身保镖。拜各路咸猪手猥琐男所赐，十六岁的令仪至今没有独自搭乘过公共交通工具。智勇看到那些被曝光的丑态，完全无法接受自己闺女面对那一幕。

特别当他问我：“你遇到过吗？”

我答：“哪个女生从没遇到过？”

大学宿舍里曾经交流此事，无一人幸免。危险何止在拥挤的公车上，行走在校园里都能遇见露阴癖，还有人专门在下晚自习的时候跟紧女生讲下流段子。

与正常人思路不同，并非美艳招祸。遇见这种事最多的，是那种看起来朴素老实单纯柔弱的姑娘。

哪里是天性使然激素澎湃，不过是捏软柿子。

#3

智勇起初并不能面对这样的现实。在他看来，我国是世界上最安全的国家之一，并引以为豪。

令仪表示希望申请国外大学的时候，我大力支持，他提出反对意见。校园枪击案，毒品泛滥，提起来直摇头。

他说的也没错，只是男女体会不同。

单就可申请禁制令这一条，我便投多一票。国内常可见男子寻找女友下落的新闻，并被誉为情深，然而后续并非爱情故事，却是法制新闻。评论又诋毁女子定是做了不贞不义之事，才惹得男子不死不休。

我初进大学时就曾遭遇类似事件，莫名被人纠缠，每晚站在窗下唱歌，唱足一周，轰动全校。连宿管员大妈都开玩笑要我珍惜有情人。

话都没说过几句，有什么情！无非见色起意。

当时未必看得那么清。还好我自小孤拐性子，属驴的，拉着不走，赶着倒退。你追求我吗？我偏偏不喜欢你。当你是空气，绝不假以辞色。

那人到底放弃了。我的名声也坏掉了，一时流言四起，什么故作清高，什么吊起来卖，什么性向成谜。开局如此崩坏，导致大学期间我都未曾谈恋爱，全心投入学习，一脚油下去没刹住车念到了博士。

只是常常会做噩梦被人追求，忍耐着恶心与恐惧，一遍遍说，不，我不同意。

直到与智勇结婚多年后，才慢慢不再做那种梦。头几年还曾在一个又一个夜里憋屈着醒来，翻身抱住智勇强壮的胳膊，跟自己讲，我与此人两情相悦，且他高大威武，怒目一视即足以扫尽狂蜂浪蝶。

智勇是不能理解的，他的噩梦是考试。他复读一年才考上大学，英语四级也考了两次。每每梦到发下卷子脑子一片空白，惊恐出声，需要我搂住他，拍着他告诉他他已事业有成，不再需要答题得分。

智勇最终同意令仪不参加国内高考，大抵也有此阴影缘故。当然更重要的是我给他看数据，北京考生要上985，市排名大概三千以内才有把握。而竞争者是什么样的呢，令仪这些年的同学，父母是省高考状元的都有三四个，是高校教授的有好几十，各大研究所研究员更不知多少，商界精英都得往后站，不消说三千名以内，前一万名的平均智商怕不都得有一百二！

倒不如申请国外学校，性价比还高些。

#4

人总是容易被与自身相似的感受打动。也容易被局限在个人体验里。一旦跳出看到外面的世界，往往陷入震惊、不可思议、难以置信的状态。

作为鲁智深一样的男人，智勇前四十年都未曾觉得社会如此险恶，直到自己闺女出落得亭亭玉立，如花似玉，又看到那种“所有男人都是潜在的强奸犯”的论调。

他没办法理解其中的逻辑，更无法理解其中流露的沾沾自喜，反复同我说，“人怎么可以这么无耻呢”“他怎么能代表所有男人呢”“我从来没想过去强迫任何一个女人，男人也没有”。

我一脸无奈地看着他。

他握住我的手，“你要信我。我从小长得壮，我妈一直同我讲不能欺负人，男人的力气是用来保家卫国的，不是用来争强斗狠的。”

我当然信他，同他说："你为何要自贬身份与那种人相提并论。这种真小人，觉得自己强过伪君子，却不知这个世界不止两种人，除了真小人和伪君子，还有真正的君子。就像你。"

智勇露出羞涩的笑容。

我想起我们刚刚谈恋爱的时候，我给好友写信，告诉她我认识了一个男孩子："用文艺的话来讲，他是那种'心有猛虎，细嗅蔷薇'的人；用通俗的话来说，就是心地善良，憨厚老实。他并不觉得读博士的女生是什么第三种人，反而非常高兴有一个文化人女朋友，在我随口讲出'着意寻春懒便回，何如信步三两杯'时一脸捡到宝的表情。我俩在一起，外表看起来是我小鸟依人，内里，我感觉是我牵着鸵鸟在散步……"

我信智勇，却不敢轻易信别人。

令仪小的时候要去同学家sleepover（玩通宵），我从来没答应过；小升初的时候一对一补课，我永远候在门外；在幼儿园教她泳衣遮住的部分别人不能碰，未到青春期时就进行性教育。我信那句话：你觉得性教育太早，罪犯可不觉得你的孩子小。

智勇曾经笑我太过紧张，现在轮到我觉得他紧张过度了，尤其在密集看过一些教师性侵学生的新闻之后。

#5

我不知道其他女孩的爸爸怎么想。

当然并不是所有做了父母的人都是好人，好人在没有孩子的时候也有底线，坏人连自己的孩子都害。最可悲的是，中国传统意义上的好人，其优秀品德中也并不包括善待妇孺。

令仪在读《三国演义》时问我："为什么都说刘备是个仁义的人？他口口声声地讲'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一遇见危险就把老婆孩子都扔了。"

我不得不指出："封建思想体系中的仁义，只在男人之间，妻子儿女都是个人财产，为兄弟抛弃儿女，算是舍己为人，舍生取义。"

她把书一抛："什么浑蛋逻辑！"

智勇被砸了个正着，莫名其妙地问："怎么了怎么了谁气着我闺女了？不过乱扔东西可不好。砸到爸爸没事，砸到花花草草可怎么办。"

令仪连声道歉，一边帮他揉痛处，一边同他倾诉，智勇吸着气问我：“咱闺女这算是形成了批判性思维吧？你看我从来都没想到过这一点，我小的时候可崇拜《三国》里的英雄豪杰了。还有《水浒传》里的一百零八条好汉，所有人的绰号我都会背！”

“《水浒传》就更别提了，”闺女说，“那就是一群杀人不眨眼的土匪。”

“别介，”智勇说，“老有人说你爸我像鲁智深呢。”

“好吧，鲁智深是豪杰。”闺女退让。

我跟闺女说：“你不能脱离历史背景去讨论问题，评判人物。”

“现在社会不这样了，对吗？”她问。

我想了又想，并不敢给她肯定的答案，只好同她说：“残余总是有的，社会的总体进步需要时间，可能需要很长的时间。”

#6

我没同她说的是，历史的车轮不仅会往前走，还可能倒退。

智勇与我讨论社会新闻，“是现在的风气更坏了，还是以前我没有注意呢？”

我没法给他答案。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时候我们还是少年，眼睛只盯住面前的一点点。作为独生女，上大学前我只是听说过重男轻女，以为并非社会常态，直到大学同宿舍有同学现身说法。

她到如今也没摆脱命运。她自嘲地说我就是传说中的“扶弟魔”，可那又怎么办呢，父母一哭二闹三上吊，招数虽老，切实有效。幸好老公是“凤凰男”，互相理解，谁也别说谁。

智勇在得知了她的故事之后，开始担心令仪的婚恋，生怕她遇人不淑。而担心什么，就更多地看到什么新闻，什么同性恋骗婚的啊，什么产妇跳楼的啊，什么家暴多年离婚未果被砍死的啊……桩桩件件令他心惊肉跳。

“咱闺女不结婚了，我养她一辈子。”有天晚上他宣布。

我笑：“你怎么就没想过她会找一个像你一样的人呢？”

他思考了半天说：“我觉得像我这样的人，也配不上咱闺女。”

“我觉得你可能会成为咱闺女人生道路上的绊脚石。”我说，“什么你养她一辈子，她成年后的人生你就别往里掺和了，她的事情她做主，遇到愿意厮守一生的人就结婚，没遇到就不结，哪有你说话的份。”

“你说的倒也是。”他从善如流，“不过我还是得锻炼好身体，保持住肌肉，做一个威慑力量。”

呵呵，我取笑他：“以后你是不是要在婚礼上跟女婿讲：我保证不先动手，但明犯强汉者，虽远必诛？”

“那当然了！”他梗着脖子承认。

#7

我并不把希望寄托在智勇的威慑力上。

我同令仪说，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可是人的一生，不能净琢磨这点事。连爱情婚姻都是小事，还是要把眼光放在更广阔的天地里。

不能别人给你画一条线，你就不敢越雷池一步。那只会把圈子越画越小。

闲时我同她分析各种案例，但坦白说世上并无万全之策，有些时候是运气。

令仪给自己的十七岁生日礼物是当天放学后独自坐了地铁又转公交回家。什么坏事也没有发生。

智勇之后得知，埋怨我为什么不开车接她。我说难道她以后出去读书，我还二十四小时跟着她不成？他说能管到哪天算哪天，我说这是种不负责任的做法。

令仪总归要学着自己应对一些事情。虽然我是如此惶恐，就像当初她挣脱我的怀抱，迈出人生的第一步。

明知路有崎岖坎坷，明知她会摔倒受伤，我也只能放手，看她往前走。



家长休息室有一名男士貌若鲁智深，穿无袖上衣戴大粒佛珠，端坐，手里拿着老婆的粉红色小包包，两眼放空，脸上写着：我是谁？我在这里做什么？……想起在某个考场外，满膀子文身满脸横肉的与穿套装戴珍珠项链的都伸长脖子等着接孩子……不管混社会的还是职场精英还是小清新，一旦有了孩子，立刻都变成了“那位家长”。

别人的感情深，我的感情浅

人生的悲剧无非有三：爱不够浓，钱不够多，时机错过不再来。

#1

如今网络流行的论调是一旦离婚，应与前夫厘清关系，最好阖家永不来往，否则遇上什么尴尬，陷入什么困境，都是咎由自取。

大致体现了网民低龄化的趋势。

我与周嘉一离婚十年，只能做到尽量避免单独相处，却总有交集。因我们育有一女，我拿抚养权，他有探视权。

而我与前婆婆，齐女士，在这十年竟成为好友。

有地利原因。十几年前，尚在我们婚姻存续期间，考虑父母养老，孩子接送问题，我们两家将房子换到了一个小区，而后公公过世，周嘉一曾建议齐女士与我们同居，将房子出租以贴补家用，被齐女士断然拒绝。

论头脑清晰、英明果断，齐女士是我所见第一人。

她未见得预料到周嘉一会在日后出轨，我们的婚姻会破裂，她只是始终坚持独立生活。离婚时我要了房子，周嘉一要了存款，彼时价值相差无几。周嘉一恳求与齐女士同住被拒绝，只收留了他几个月容他租到房子搬走。

他又折腾了几年才买房再婚，而那几年正赶上房价飞涨，他追悔莫及。为何拖了那么久，具体情况我并不了解，可能是对方恢复自由身没那么顺利，也可能是双方不过一时冲动，并没想到一发不可收拾。这些判断基于周嘉一曾经试图与我复合，可再没有什么比前夫的表白更邋遢无用的了，像干了一冬，初春偏下场盐粒子，既不够缓解旱情，又和了一地的泥。

人生的悲剧无非有三：爱不够浓，钱不够多，时机错过不再来。

齐女士淡淡地评价："都是自己的选择。"

我与齐女士在离婚后开始真正的交往。之前囿于婆媳关系的模板，隔着周嘉一，客气多过亲密。而后我们之间是小云，那是一个强力的黏合剂。

小云需要上课外班而我加班，齐女士陪同；小云要吃奶奶做的夜宵，齐女士也给我做一份；小云突发阑尾炎，我们俩手握手等在手术室外。

周嘉一赶来看到这一幕，场面也确实有点尴尬。

被人撬了丈夫惨，还是被人抢了母亲惨，一时不好判定。

直至齐女士猝然离世，我确认，最惨莫过于，他的房贷尚未还完，母亲却把房产留给了孙女。

#2

小云手上有一份齐女士的遗嘱公证书，写明齐女士精神状况正常，房产自愿赠与周云潼。据说是去年小云考入大学之后办理的，算成年的礼物。

她在太平间外告诉周嘉一这件事，口气轻描淡写，像告诉他今天雨，不如一起去吃顿火锅去去湿气。

周嘉一不信我不知情，我百口莫辨。

“你在报复我，”他用手指着我，哭得伤心，“你恨我，所以你要这么报复我！”

小云难以忍受他的歇斯底里，站到我前面，将他的手拨开，告诉他：“爸爸，你看清楚，我已经成年了，这件事情是奶奶和我商量的，我妈真的不知道。”

周嘉一迷蒙着双眼，满脸震惊，仿佛第一次发现，女儿已与他差不多高，气势尚比他高。

小云不似一般女孩追求苗条纤细，她打排球，宽肩蜂腰，手臂结实有力。

如果真的动手，我觉得周嘉一未必有胜算，他再婚后便不大注意锻炼，肚子挺起来，肌肉松弛下来，心脏去年放了个支架。

如果当时也叫齐女士去做个造影就好了。

他的女人扶着他，声色俱厉地训小云：“你看你把你爸气成什么样了！”

依照宅斗小说的发展，我应该去维护女儿的利益，以更大声音骂回去：“当我这个亲妈是死的吗？”但我做不出来，酝酿半天也吼不出来，倒觉得滑稽，心态更像路人。

工作人员大约是见得多了，轰我们走，不要在走廊里咆哮，免得扰了死人的清净。也是，里面有寿终正寝的，也有横死的冤死的，没准正寻找可乘之机，要对生命保持畏惧。

两个姓周的一路吵到停车场，他的女人对此亦有贡献。但小云丝毫没露败相，因为冷静，故能四两拨千斤，招招见血。

末了我忍不住嘱咐一句："你们俩最好在车里坐会平静了再开车回去，这样上路不安全。"

周嘉一没听我的。

我载小云出停车场缴费的时候听到咚的一声巨响，回头看到周嘉一的车子撞到了对面车，应该是把油门当刹车。这种情况我也遇到过，疑惑为何车还未上路就有轰鸣声，好在当时手刹拉着，反应过来一身冷汗。

小云下去看了一眼，回来说："人没事，说是中了你的诅咒。"

我讲："还是得系好安全带。"右转，上路。

#3

齐女士这么做，我虽然有些意外，但仔细想想也可以理解。

周嘉一再婚后并未生子，膝下只有他的女人与前夫的女儿。齐女士大约不肯把财产留给与她毫无血缘关系的人。依照法理继女与亲女有相同继承地位，但那是对周嘉一而言。小云是齐女士一手带大，那个女孩没见过几面。

据小云讲，齐女士有差不多七八十万的存款，是指定留给周嘉一的。

"真的吗？有这么多？"我惊讶。

齐女士的退休金不过三五千，她也不是节衣缩食的人，我留意过她的消费，应差不多持平。又常常给小云零花，以至于我于心不忍，每每用"单位发的节礼""朋友送的不适合我倒是适合您"去贴补她。

小云讲："炒股票赚的。"

倒也有迹可循。齐女士做事极认真，自退休以来沉迷股市，买了半柜子的书，每天早晚雷打不动地听经济新闻，市场分析。我单位股票研究员并无

一人有她投入。

与她感慨过此事，她一脸理所当然地表示：“我这可是自己的钱！”

由于是从业人员，我为避嫌并不与她讨论具体股票，但会偶尔提点一下大势，怕她追涨杀跌将棺材本赔了。她每每说知道了。

真是让人惊喜啊。

我们坐在齐女士的客厅里喝茶，用她的龙泉瓷杯子，她爱青釉。

前几个月有朋友送了日本茶给我，季节限定的蜜桃与樱花，我拿给齐女士，她喝了一次就丢在那里了，讲味道有点怪。

今天泡了一壶蜜桃的，是有点怪，莫名其妙的甜香。

我查了网络，跟小云讲：“你不是你奶奶的法定继承人，这种公证书算遗赠，你得在二个月内表示接受意愿，要过户还得你爸的放弃继承权公证书。”

“很麻烦，”我叹气。

“呵，”小云笑，“被奶奶说中，她讲日后这些事你要为自己打算，你妈那个人扯这些是不行的。”

“放心吧，”她拍拍我的手，“做公证的时候我跟奶奶咨询过律师，做了好几种预案。”

我点头：“是你奶奶的风格。”

“您帮我准备好契税就行，”她说，“其他的事情我来办。”

“这也是奶奶交代你的？”我失笑。

“是。”小云说，“她跟我讲她做不到跟爸爸开口说房子不留给他，需要我自己去打这个硬仗。存款就留给爸爸帮他把贷款还掉，律师费、契税您肯定会帮我解决。”

“当然。”我点头，微笑，并无法控制地流泪。我能想象齐女士说这些话的表情，自然地如同太阳从东边升起西边落下，如同狂风暴雨总有发生总会结束，这种表情曾无数次在我行将崩溃时给我安慰，如今让我心碎。

#4

就算历来处变不惊，周嘉一和我离婚这件事，对齐女士也有打击吧。

她与小云爷爷一生相濡以沫，鹣鲽情深。曾在做卤蛋的时候聊起来七十年代的苦日子，我们俩坐在桌前，小心地剥鸡蛋皮，用纱布把菜叶跟鸡蛋裹紧，为做出有花纹的卤蛋哄小云多吃些。她讲哪里想过有一天卤个鸡蛋要这么精雕细刻。她生周嘉一的时候，小云爷爷为了给她淘点鸡蛋，偷偷地下农村拿粮食换，回来的时候天黑摔了一跤，为护着鸡蛋弄了满身的擦伤，万幸只碎了一个，那也心疼不已。周嘉一小的时候，一天家里如能有一个鸡蛋她给小云爷爷吃，因为小云爷爷当时在工厂要出体力，有两个鸡蛋就给孩子留一个，因为孩子要长身体，有三个的时候才能给自己。

在当今网络上，这样处理多半会被批为封建流毒，繁殖癌，女人不为自己考虑是不争气，但那是她出于本心的选择。

我理解世上有这种感情，浓得化不开，深得不见底，什么时候谈起来嘴角都挂着笑。但我跟周嘉一并不是，我们之间，始终隔着一层纱，差着一口气，未曾生死相许。

也不是没有火花。

我至今留存着我们恋爱时去过的公园的门票，一个牛皮纸袋装得鼓鼓的，里面还有电影票，最早的两张是《有话好好说》。

“安红，饿想泥，饿想泥想得想水饺！”

周嘉一顶会学方言。他最拿手的一段还有《没事偷着乐》里那段天津话：“你介算嘛呢？说你是变戏法的？你不会变鱼缸；说你是济公吧！你身上还没这么脏；说你是佐罗？你手里还没有枪……”

总是为了引出接下来那句“你怎么不说话呢？”——在我跟他赌气的时候。

在谈离婚的时候，他最后试图挽回也说了这段，表情像个傻子，我看他的表情大概也像看个傻子。而后他恼羞成怒，说跟那个女人在一起就是因为我从没崇拜过他，依赖过他，从来没有给过他那种满足的感觉。

我冷冷地答：“那是因为你不配。”

他愣住，而后讲：“你的血是冷的！”

我知道有很多人闹离婚的时候飙脏话，大打出手，我们没有，我们只有这么文艺的对白。他要做马锦涛，我却不是陈德容，无法配合他的演出。

人生不如意者十之八九。像齐女士，一生光明磊落，在外兢兢业业，在内勤俭持家，理应白头偕老，孝子贤孙欢聚一堂，然而丈夫先她而去，紧接着儿子离婚，一个打击接着一个打击。

周嘉一怪我不够爱他，我承认的，我爱自己超过爱他，正因为如此我不纠缠，不纠缠又成了不爱他的证据。但他没想过，如果他像他说的那么爱我，又怎么会出轨呢？

他若是爱母亲，又怎么舍得她伤心！

#5

纠缠总是丑陋不堪。

周嘉一夫妇试图与我讲道理，让我劝小云放弃执行遗嘱，至少一人一半。他们的道理是当年我在离婚时分到房产已占足便宜，自己又在金融行业收入一个人高过他们全家。我则试图跟他们解释当年财产平分，周嘉一没有立刻买房是他判断失误；我的收入是我的收入，跟女儿无关，跟他们更无关。

说不通。他们声泪俱下，显得我冷血无情。

我只好把所有联络方式拉黑。反正小云已经成年，不再需要监护人。

之前为了办签证开证明，受过几多闲话。“又去欧洲啊，俩女人去欧洲安全吗？你怎么这么大胆啊？孩子出了事怎么办？”

其实是三个女人，还有齐女士。

我们玩得可开心了。坐Flam小火车看到两条瀑布，一条蜿蜒曲折，一条气势磅礴。齐女士把它们分别取名为晏殊和苏轼。

火车停在大瀑布旁，当天冷，我们三个人哆里哆嗦地下去拍照。我给她们祖孙拍得那张，一模一样的两张笑脸，遗传是那么神奇。我不知道能不能看到小云变老，她老了估计也就是齐女士的样子。就像那次她将自己的高中毕业照和齐女士的放到一起，跨越时空的姐妹花。

彼时我酸酸地讲：“感觉好像没我什么事”。惹她们俩一通狂笑。

小云只有眉毛像我，浓眉。齐女士老了之后眉毛淡得不行，只有前面一截，每天不画眉不出门。有一个周末突然找不到眉笔，给我打电话，坐等我跑去超市买了给她救急。

虽不是她用惯得那款，也将就了。

她觉得麻烦到我，不好意思地说：“我以为你家里就有，想借来用用。”

我骄傲地讲：“我的眉毛多得要拔呢。”

唉，这些芝麻蒜皮的小事，怎么就忘不掉呢。

我把拉黑周嘉一夫妇的事告诉小云，小云表扬我干得漂亮，早就该这么干了。并告诉我她已去办理继承公证，还在与爸爸协商办理析产证明，如果他执意不肯，她会提起诉讼。

“遗体告别怎么办？什么时候办？”我问。

“您就甭管了，”她顿了顿说，“这事您出面不合适。有单位，有她亲儿子亲孙女呢。奶奶都跟我交代好了。”

是，墓地早都买好了，跟小云爷爷在一起。生同衾，死同穴。

#6

周云潼同学执意想做的事，再没有做不成的。

如果不是从小看她长大，又有齐女士这个例子在前面，我不敢相信一个二十岁的女孩有这么正的主意，这么强的意志力。

齐女士一定很欣慰吧。

但小云并没有去那套房子里住，她大部分时间住校，回家也是回我那里，扑进她那个堆了一大堆毛绒玩具的狗窝，狗窝的墙面贴着抖森的海报，是她和齐女士都喜欢的男人。

每周小时工来的时候，我叫她一并去齐女士那里做下清洁，好像齐女士还在一样。

只是再也没有人会打电话问我：“吃银耳羹吗？我煮了银耳羹，给你们端两碗啊？”



母女俩差不多高矮，一七零到一七五之间，胖瘦差一码。母亲穿件米白色麻衬衫，浅蓝牛仔长裤，白色球鞋。戴一顶米白色细草编棒球帽，帽边饰有黑色蕾丝蝴蝶结。背一只浅棕龙骧包，昂首挺胸地走在前面。女儿一身黑，随意地挽了个发髻，低着眉抿着嘴拎着两只购物袋跟在后面。之所以知道是母女而非姊妹，因听见母亲柔声吩咐女儿：“在这里等着妈妈，妈妈去开发票。”

双亲

理解是一码事，原谅是另一码事。

#1

“老爸要结婚。”我说。

“关我什么事？”老妈说，“难道要我买床上五件套去贺喜？”

母后大人正小心翼翼地将蛤蜊冬瓜汤盛到青瓷大碗中，略调整造型，打灯，拍照。皱了皱眉头，去厨房捏了根香菜，寻找更好的角度，咔嚓。然后满意地叹了口气：“囡囡，吃饭了。”

老妈拥有日浏览量超过四位数的博客，专写吃喝玩乐家居摆设，照我说可取名为主妇实用指南。但黎女士婚姻状况系离异，唯一的女儿我跟老爸。

老爸比较有钱。

我曾问过老妈：“为什么不让我跟你？”

老妈说：“我怕你爸拖拉抚养费。”

“你不怕后妈虐待我？”

“你虐待她们还差不多。”又说，“你可以随时来看我。”

“你不怕我变坏？”

“不怕。”老妈说，“都说三岁决定一生，老妈我在三岁前给你打的基础雄厚。”

何止三岁，十岁前我都无忧无虑。

而后情况急转直下，老爸外遇，那个女孩给老妈打电话，尽管老爸极尽忏悔之能事，老妈决定离婚。

彼时我心里充满怨怼。

育儿书上说给孩子最好的礼物是和睦的家。

但母后大人说她不能容忍背叛，貌合神离不如离，不要虚假繁荣。

老爸并没有和那个女孩结婚。

又十年过去了。

几度我以为他们也许会复合。

但现在老爸要结婚。

对方是某位只比我大八岁的女人。和母后大人出门的时候有人恭维我们像姊妹花，将来和后妈出门人家会以为老爸领一对双胞胎。

“男人结婚的理想对象永远是二十岁至三十岁的女人。”这是老妈的结论。

“我听说有做女儿的在老爸婚礼上给新郎耳光。”我说。

“这样做对你有什么好处？”老妈反问。

“给你出气啊。”我说。

“你不会那么做的。”老妈断定，“做个乖女儿吧，他做老公不合格，做老爸算不错的。”

嗯，我的生活由老妈安排，由老爸出钱。

要求真低。

“小时候他也给你喂过饭擦过屁股，带你去公园玩让你骑在脖子上，生病的时候守过整夜，做人不能没有良心。”

“但他毁了我对男人的信心。”我抱怨，“你叫我怎么敢恋爱结婚。”

老妈眼睛焕发神采：“怎么，你爱上了什么人？同学还是老师？”

#2

我无的放矢，真的只是抱怨一下而已。

虽然老妈说我：“不要找借口，你已经成年，自己的人生要自己负责，自

己的幸福要自己把握。”但我依旧觉得现成的借口不用白不用。

老爸可以在出轨的时候怪社会太乱诱惑太多，我为什么不可以。

老爸同我通告婚事的时候窥我的面色，我很平静地说：“喔。”

他问我：“你要不要做件礼服？”

我说：“我做花童太老吧？别人会分不出谁是新娘。”

他很尴尬。

我安慰他：“成功人士都这样。杨振宁说某人是上帝给他最好的礼物。”

“囡囡，你已念大学，爸爸很孤单。”

“不必找理由。”我说，“你觉得好就行。你的幸福就是我的幸福，我会替你高兴的。”

老爸很感动。

我添一句：“将来我若嫁个大十几二十岁的你想必也不会反对。其实也挺好，这样你们翁婿比较有共同语言，和你的岳父岳母也可凑一桌麻将。”

在他发火之前我逃出家门。

老妈听了这过程，思索我这般毒舌究竟像谁？

其实所有的二十岁女孩都刻薄。青春是最残酷的武器。

黎女士做财务工作，一生严谨：工作一丝不苟，家里一尘不染，私生活一贫如洗。

我问她：“你为何不再婚？”

她问我：“和谁？”

我问她：“难道没有人追你？”

她说：“有，皆是已婚男士妄图脚踏两条船。”

连岳说架挺机关枪在外滩扫射一星期都不会误杀一个好男人。

黎女士的解释略有不同："只是市场上没有而已。好男人都被收入家庭，若等其二度进入市场，需离婚丧偶。离婚的好男人少。丧偶？男人的平均寿命低于女人。"

"那你岂不是希望渺茫？"

黎女士说："我从未抱过希望。"

又说："你记住恋爱要趁早。"

父母大人是大学同学。从相识到离婚二十年。人生最美好的年华他们在一起，可惜除了最美好的年华，人生尚有冗长沉闷的余年。

当然我知道有幼儿园同学一路走来生儿育女白头偕老的人。

不怎么敢相信自己有这种幸运。

#3

我中学时有过短暂恋爱史。

开始很简单，他问我："为什么不开心？"

我直接回答他："爸妈离婚。"

那时候我把所有的问题都归于爸妈离婚。考试成绩不好怪爸妈离婚，感冒发烧怪爸妈离婚，甚至来例假肚子疼也怪爸妈离婚。

我总在设想：如果那件事没有发生，我的生活会怎样？

呵，那时候我多么天真。

但他叹口气说："我的烦恼是爸妈为什么不离婚。"

我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你在讽刺我？"

他说："他们一直吵一直吵，后来我说你们为什么不离婚，结果两个人一起扑上来打我。"

他给我看伤痕。胳膊上小腿上，青一块紫一块。

我震惊，说："你可以去告他们！"

他说不会那么做。

我才知道自己处境并不算太坏。双亲均对我心怀愧疚，任我予取予求。

我们相拥取暖，如两只流浪犬。

他的身上有好闻的味道，后来他说是透明皂和阳光。

彼时我用老爸买的CK ONE。老爸很懂得照顾女人，有赖多年来老妈对他的培养。也许就是这一点体贴招蜂惹蝶。

功课甚重，我们没机会做太多出格的事。

我们都是好学生，因为我们知道只有学得好才能考得好，只有考得好才能上大学，才能离开家。

我们俩有一个秘密的笔记本。单号放在我这里，双号放在他那里。

不是情书。我们合写一本科幻小说，我写，他配图。

他画画很好，小的时候认真地学过。据说是因为父亲是建筑师，希望他子承父业。

无论我在小说里写什么古怪东西，他都能画出来。

人物刚刚出场，情节尚未展开，我们已分别。

因为祖母来探亲，看到他的伤痕，把他带回老家抚养。我替他高兴。他说放不下我，我们在楼梯间亲吻。

自那天痛哭拥抱告别后从没再聚。

#4

我问老妈：“你希望我找个什么样的人？”

老妈很老实地说：“不知道。”

我说：“为什么你不像其他人的妈妈一样为我做好人生规划？”

老妈说：“我的人生还不知道怎么规划。”

我气得想上天涯发帖，起名“爸妈说过什么让你很囧的话”，后来发现早已有类似热帖。

网络的好处是无论你觉得自己有多倒霉，总有比你更倒霉的。反之亦然。总之让你明白你只是这个世界中再普通不过的一员，这个世界上有一百万个另一个自己。

与网友讨论这个问题，她们管年轻男人叫小猎犬，管老爸那样的叫糖爹。

我亲爹已经够糖了，我不需要另一个爹。（但是不知道他再娶后会不会还那么糖，也许他会再养一个儿子，据说现在养儿开销甚巨，不比养我时经济。）

我想养只藏獒，又怕驾驭不了它。

另有网友说：“我的择偶尺度最宽松。男人丑，没问题，看看就习惯了，审美也有疲劳的时候；穷也没问题，只要不是傻子，勤快点，这个社会总有饭吃；有老婆没问题，离婚就好，离婚后老婆纠缠不清也没问题，她总有一天会闹累的，只要前夫不摇摆不定……但是有一个问题最关键，他对你好不好？”

老妈说我不用想那么多，如果遇到了合适的人，我的心会告诉我。除了离婚二字，字典中尚有“两情相悦”“情投意合”等等。

我反问她与老爸之前有无这等好日子？

她说有。

所以我说：“那又如何？”

她说：“不败的只有塑料花。我承认婚姻失败，但不承认完全没有得到幸福。”

我把话筒递到她嘴边：“那么黎女士，请问你回首往事的时候是什么心情？有没有彷徨失落？躲在角落里偷偷哭泣？”

黎女士平静地说：“只是往事而已。你扮演某人也就罢了，让你老娘扮璩美凤，我看你是不想活了。”

我窘。

需放狗才能搜出来龙去脉。

黎女士紧跟时代潮流，公司里的女职员从二十岁到五十岁都把她当闺密，个个与她有共同语言。

她对我说："最要紧是懂得倾听。"

是。老爸从未说过"我老婆不了解我"这类话，他有次在卡拉OK中唱错词："是你给我自由过了火。"

个中尺度，真难拿捏。

#5

与亲爹后妈吃饭。

他们已经领了结婚证，老爸说无论如何在举行婚礼前需要介绍我们认识。

她并没有长红眼睛绿鼻子四个毛蹄子，也就是干干净净普普通通的一个人，比实际年龄要老相一点，也许是穿着的原因，为了和老爸看起来更般配。

有三十岁的女人还穿背带裤比剪刀手嘟着嘴拍大头贴。

我松了一口气，还好她不是那种女人。

她某个地方有点像老妈。

我在心里暗自冷笑，老爸兜来转去找的都是同一类女人，为何不肯和老妈好好过日子。

但后来是老妈不肯复合。

她说："我能理解你爸，人到中年特别害怕衰老，渴望占有青春。"

我说："那你为什么不肯原谅他？"

她说："理解是一码事，原谅是另一码事。"

我不能理解她。但看她一个人过得也挺好，有张有弛，其乐融融。

相反老爸过得并不太好，远不如老妈在家时。

我默默地接过老妈的工作，学习之余安排家政，尚记得某次雷电交加断电

后全屋皆黑，我坐在沙发上大哭，给老妈电话才晓得需插卡充电。

彼时老爸在天上飞。

我怀疑老妈留我同老爸住亦有放心不下的意思。

但老妈只承认爱过他，并说会永远爱我。

现在老爸不需要我了。因为有她。

她面对我有些紧张，给我倒茶水，其实背后就站有服务生。

爸妈自小带我去高档餐厅吃饭，老妈说：为了不让你长大后被男孩两串羊肉串骗走。

替我想得那么远，却不能给我一个完整的家。

我对她亦很客气，我二十岁了！不能像三岁小孩一样，哭着说："你不是我妈！我有自己的妈！"

老爸让我称呼她的名字。

之前仔细地考量过吧。让我叫她妈不可能，阿姨也难出口。索性学外国人。

老爸说起我成绩很好，会继续念下去，也许出国读研究生。他笑呵呵地说："读到博士爸爸都供你读。"

我把这看作一种表态。

其实他不用。我知道无论谁是他的妻子，我永远是他的女儿。

就像老妈说过：你爸不是坏人，他只是个男人。

#6

这个男人已经老了。

尽管为了婚礼他去染了头发，但毕竟已年近半百，笑起来脸上的肉松松垮垮。好在新娘也不显年轻，妆浓如面具。

仪式很简单，参加的人也并不多，花园里行个礼，切蛋糕倒香槟，很俗

套。

我穿T恤牛仔裤躲在角落。

不需要我招呼客人，一切有婚庆公司。

几位世伯出席，随便地说些“你都长那么大了”之类的话。气氛有些尴尬。

有位年轻男士前来搭讪。

“你一个人？是男方客人还是女方的？”

我微笑：“男方。”

他自我介绍：“我是女方客人。”

我想起电视上说的骗子，专在婚礼上骗吃骗喝，遇到男方客人说自己是女方亲戚，遇到女方客人说自己是男方亲戚。盖因这个场合谁也认不全人。

我问他：“酒席味道还行吧？”

他看了我一眼，问：“觉得无趣？不如早早溜出去玩。”

“行，”我说，“在他们敬酒之前。”

反正我已经来过。

记得一本很老的小说有类似桥段，和新郎的女儿一同溜走的那个是新娘的旧情人。

我不知道他是谁。

但觉得他有点有趣。长得不难看，打扮也得体。

去玩玩而已，又不是要交出一生。